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Jiujiang Co., Ltd.*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的綜合年度業績（「年度業績」）。本業績公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董事會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此年度業績。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jjccb.com)發佈。

本行將於適當時候向H股股東寄發2020年年度報告，並在上述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羨庭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
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羨庭先生及潘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曾華生先生、張建勇先生及李堅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清福先生、高玉輝女士、全澤先生及楊濤先生。

*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2	公司簡介
7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7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0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32	企業管治報告
187	董事會報告
205	監事會工作報告
213	重大事項
21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27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入表
2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2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2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2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1	釋義



公司簡介

1. 基本資料

法定中文名稱：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稱：
Bank of Jiujia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劉羨庭

授權代表：
潘明、黃偉超

董事會秘書：
王琍

公司秘書：
黃偉超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簡稱：
九江銀行

股份代號：
6190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6040070552834XQ

金融許可證號：
B0348H236040001

註冊資本：
人民幣2,407,367,200元

註冊及辦公地址：
中國江西省九江市濂溪區長虹大道619號
(郵編：332000)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聯繫方式：
電話：+86(792) 7783000-1101
傳真：+86(792) 8325019
電子郵箱：lushan2@jjccb.com
公司網址：<http://www.jjccb.com>
投訴及客服電話：+86 95316

境內審計師：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外審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行

H股證券登記及過戶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內資股股份託管機構：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登載本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址：
<http://www.hkexnews.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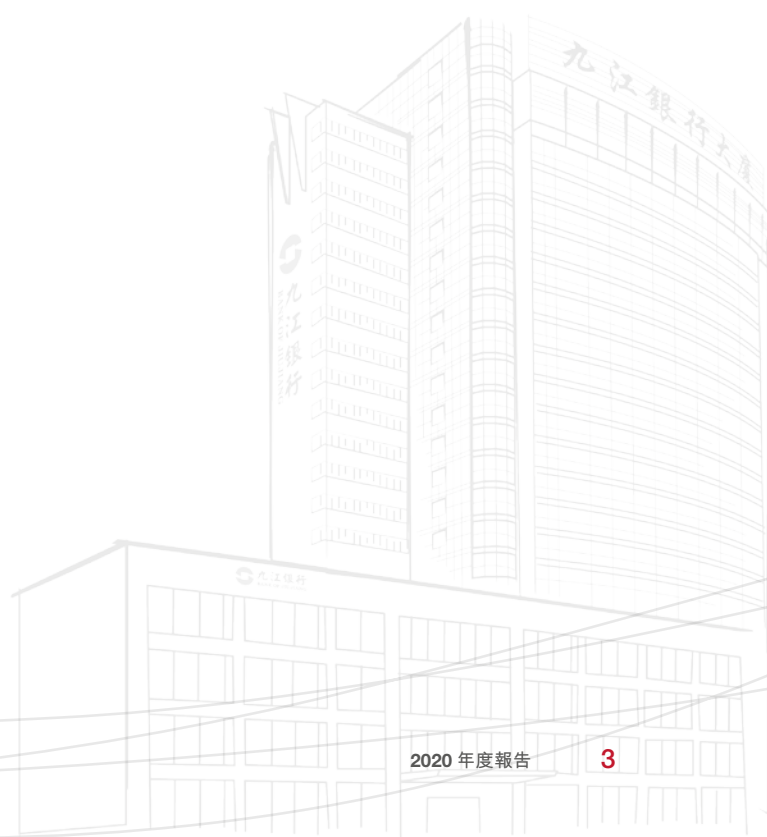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2. 公司簡介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九江銀行」或「本行」)是經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批准，在九江市8家城市信用合作社基礎上於2000年11月註冊成立的區域性商業銀行，2008年10月正式更名為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7月10日，本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190)。

二十年來，九銀人憑藉著堅韌的信念、執著的追求和無私的奉獻，筭路藍縷、玉汝於成，實現了從幾家小門臉到擁有網點276家，資產總額突破人民幣4,000億元的品牌銀行。與此同時，本行不斷優化股東結構，先後引進興業銀行，北京汽車集團等戰略投資者，提升品牌形象。在2020年的全球權威雜誌英國《銀行家》發佈的組織排名中，本行躍居全球銀行第322位，較去年上升5位次。此外，本行還先後獲得「全國先進基層黨組織」、「全國五一勞動獎狀」、「全國最佳中小商業銀行」、「江西省人才工作示範點」等榮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含控股村鎮銀行)有4,227名全職員工，平均年齡29.78歲，本科及專科3,743人，佔比88.55%，研究生及以上458人，佔比10.83%；下轄總行營業部、13家分行、262家支行，先後主發起設立修水九銀、中山小欖等20家村鎮銀行。作為城市商業銀行，本行率先實現江西省內設區市全覆蓋。



公司簡介

3. 2020年度主要獲獎情況

2020年1月，本行榮獲2019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核心交易商」榮譽及「X-REPO交易機制創新獎項」。

2020年1月，本行榮獲「2019年度結算100強－優秀自營商獎」、並首次獲得「地方債銀行類承銷商最佳進步機構」獎項。

2020年1月，本行獲得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評出的「銀聯卡產品推廣突出貢獻獎」。

2020年3月，上海清算所公佈了2019年度結算業務和中央對手清算業務優秀機構，本行連續第二年獲得「債券淨額自營清算優秀獎」。

2020年3月，中國銀行業協會發佈「2019年中國銀行業100強榜單」，本行位列第52位，較去年提升10位。

2020年4月，本行獲得中國銀聯江西分公司頒發的雲閃付用戶推廣獎中的「飛躍獎」及公交場景的場景建設「優秀獎」兩個獎項。

2020年4月，在中國進出口銀行公佈的2019年第四階段暨2020年第一季度金融債券承銷做市交易表現突出機構名單中，本行榮獲做市交易表現突出機構排行榜第1名，同時在承銷表現突出機構排行榜位列第11名。

2020年5月，在福布斯公佈的2020年全球企業2,000強榜單中，本行位列1,825位。

2020年5月，在中國進出口銀行公佈的2019年度境內人民幣金融債券承銷團獲獎名單中，本行獲得「優秀承銷商」、「優秀做市交易商」、「抗疫復產貢獻獎」三項榮譽。

2020年7月，在英國《銀行家》雜誌發佈的2020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中，本行排名全球第322位，國內銀行業第54位。

2020年7月，本行淨值理財產品「久贏增利1號」被普益標準評定為五星級（最高等）現金管理類理財產品，是江西省唯一獲此殊榮的理財產品。

2020年7月，本行被國家稅務總局江西省稅務局評定為「2019年度納稅信用A級納稅人」。

2020年7月，在中國金融工會江西工作委員會、江西省銀行業協會、江西省保險行業協會聯合開展的「普惠金融·建功立業」主題系列活動中，本行零售貸款產品「手機快活貸－經營快貸」被授予新時代江西「普惠金融·建功立業」2019年金鑰匙獎。

2020年8月，本行再次獲評「2019年度全省銀行機構綠色信貸工作考核評價優秀單位」，連續三年獲此殊榮。

2020年9月，在中國企業聯合會、中國企業家協會發佈的2020中國服務業企業500強中，本行位居第271位。

2020年9月，中山小欖村鎮銀行成功入圍2019年度「全國百強村鎮銀行」，並首次獲得「全國村鎮銀行金融產品與服務創新獎」榮譽稱號。

2020年10月，在《每日經濟新聞》主辦的「2020中國金融每經峰會」上，本行榮獲2020中國金鼎獎「年度創新財富管理銀行」稱號。

2020年10月，本行在江西省金融學會成立暨《金融與經濟》創刊40週年大會上被評為「先進集體」。

2020年11月，在城銀清算股份有限責任公司主辦的「首屆城市商業銀行數字金融與支付創新優秀案例評選」活動上，本行三個方案分別獲得十大網絡影響力銀行案例獎、運營管理創新優秀案例獎、渠道建設創新優秀案例獎。

公司簡介

2020年11月，本行被江西省銀行業協會評定為「2020年度優秀通聯單位」。

2020年12月，本行被中國人民銀行南昌中心支行評定為「2020年江西省金融機構金融統計工作優勝單位」。

2020年12月，本行榮獲本識顧問主辦的2020年香港ESG報告大獎「Recognition for ESG Disclosure (ESG披露認證)」獎項。

2020年12月，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被中國銀行業協會評選為「村鎮銀行綜合服務能力百強單位」。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以合併基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20年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經營業績			變動率(%)			
淨利息收入	7,861.2	7,350.8	6.9	5,568.3	5,639.3	4,910.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24.0	342.3	82.3	279.1	349.7	163.4
營業收入 ⁽¹⁾	10,191.6	9,676.0	5.3	7,866.1	5,804.2	5,005.7
營業費用	(2,885.7)	(2,783.1)	3.7	(2,267.8)	(1,951.4)	(1,878.8)
資產減值損失 ⁽¹⁾	(5,178.5)	(4,619.3)	12.1	(3,408.6)	(1,588.3)	(1,102.8)
稅前利潤	2,137.6	2,282.5	(6.3)	2,201.3	2,275.0	2,032.0
年度淨利潤	1,709.5	1,881.2	(9.1)	1,787.0	1,761.6	1,559.1
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	1,672.9	1,837.2	(8.9)	1,757.7	1,766.4	1,578.3
每股計(人民幣元)			變動率(%)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每股淨資產	10.79	10.27	5.10	9.58	8.57	8.55
基本每股收益	0.69	0.76	(9.20)	0.80	0.93	1.04
稀釋每股收益	0.69	0.76	(9.20)	0.80	0.93	1.04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盈利能力指標(%)			變動(百分點)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²⁾	0.44	0.56	(0.12)	0.61	0.71	0.78
平均權益回報率 ⁽³⁾	6.58	7.69	(1.11)	8.66	11.31	12.01
淨利差 ⁽⁴⁾	2.22	2.24	(0.02)	2.49	2.16	2.57
淨利息收益率 ⁽⁵⁾	2.18	2.25	(0.07)	2.65	2.32	2.70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佔營業收入比	6.12	3.54	2.58	3.55	5.97	3.26
成本收入比 ⁽⁶⁾	27.28	27.75	(0.47)	27.86	32.50	34.32
資本充足指標(%)			變動(百分點)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⁷⁾	9.02	8.97	0.05	8.90	8.75	8.59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⁷⁾	9.02	8.97	0.05	8.90	8.75	8.59
資本充足率 ⁽⁷⁾	10.71	11.64	(0.93)	11.55	10.51	11.15
總權益對總資產比率	6.40	6.98	(0.58)	7.57	6.51	5.99
資產質量指標(%)			變動(百分點)			
不良貸款率 ⁽⁸⁾	1.55	1.71	(0.16)	1.99	1.62	1.99
撥備覆蓋率 ⁽⁹⁾	165.97	182.34	(16.37)	169.69	192.00	164.11
貸款撥備率 ⁽¹⁰⁾	2.58	3.12	(0.54)	3.38	3.11	3.2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比

2020年

2019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規模指標	變動率(%)					
	2020年	2019年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資產總額	415,794.1	363,351.6	14.4	311,622.5	271,254.1	225,296.6
其中：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05,658.2	173,368.6	18.6	137,148.2	99,528.2	76,907.6
負債總額	389,164.6	337,993.8	15.1	288,023.3	253,602.8	211,800.5
其中：客戶存款	313,804.7	255,263.1	22.9	217,934.3	179,636.6	145,616.1
股本	2,407.4	2,407.4	0.0	2,407.4	2,000.0	1,516.0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25,976.2	24,725.6	5.1	23,062.6	17,143.5	12,963.1
非控制性權益	653.3	632.2	3.3	536.6	507.7	533.0
權益總額	26,629.5	25,357.8	5.0	23,599.2	17,651.2	13,496.1
資本淨額 ⁽⁷⁾	31,323.3	32,756.9	(4.4)	30,502.9	21,155.0	17,485.4
其他財務指標(%)	變動(百分點)					
槓桿率 ⁽¹¹⁾	5.70	6.34	(0.64)	6.94	5.90	5.29
流動性比率 ⁽¹²⁾	72.65	75.57	(2.92)	54.99	49.02	55.18
流動性覆蓋率 ⁽¹³⁾	327.77	292.92	34.85	296.63	353.84	403.92
存貸比	67.06	70.11	(3.05)	65.08	57.19	54.60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及 墊款比例 ⁽¹⁴⁾	1.04	1.01	0.03	0.78	0.97	0.78
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 及墊款比例 ⁽¹⁴⁾	5.84	6.26	(0.42)	6.08	6.73	6.50

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摘要

附註：

- (1) 本集團2020年將抵債資產減值損失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重分類至資產減值損失，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 (2) 指年度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 (3) 指年度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4)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付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計算。
- (5)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 (6) 按扣除營業税金及附加後的營業費用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 (7) 中國銀保監會於2012年6月7日發佈《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並於2013年1月1日取代《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生效。
- (8)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 (9) 按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10) 按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 (11)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監管口徑根據經審計的數據，以一級資本淨額除以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計算。
- (12)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監管口徑數據，按流動性資產除以流動性負債計算。
- (13)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監管口徑數據，按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除以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計算。
- (14)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及墊款比例、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及墊款比例為按照中國銀保監會監管口徑根據經審計的數據重新計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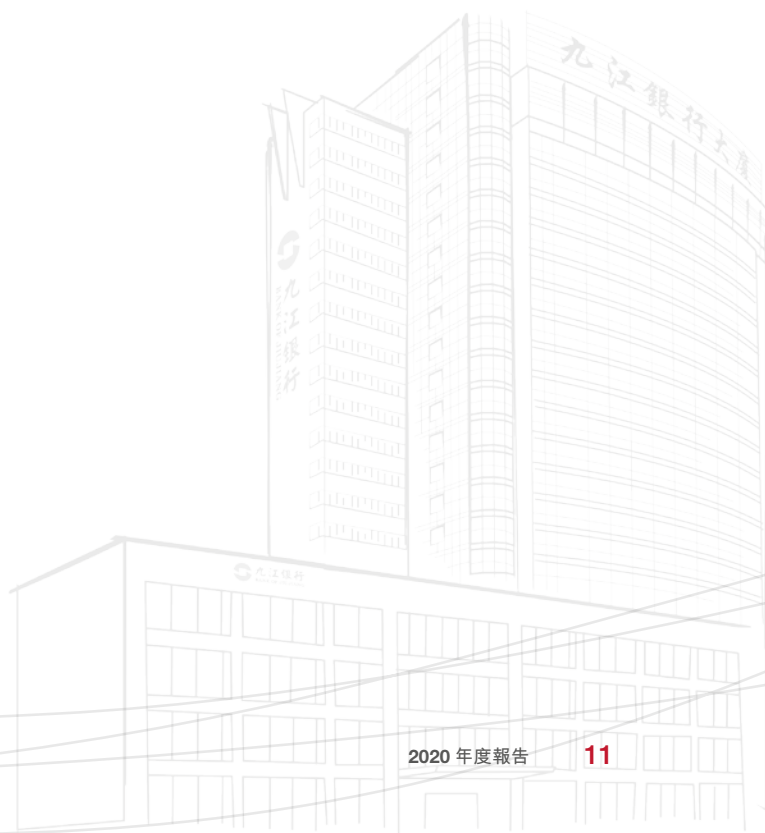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 過往經濟與政治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世界經濟、貿易和投資顯著衰退，影響了國際貿易和投資等活動，加劇了貿易保護主義和單邊主義的抬頭，對經濟全球化發展帶來較大挑戰，影響了世界經濟的健康發展。

2020年，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世界經濟深度衰退等多重衝擊，在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堅強領導下，我國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戰略成果，全年發展主要目標任務較好完成。我國在「六穩」工作基礎上，明確提出「六保」任務，以保促穩、穩中求進。通過實施階段性大規模減稅降費、建立中央財政資金直達機制、支持銀行定向增加貸款並降低利率等宏觀政策調配，我國率先實現復工復產，經濟恢復好於預期，全年國內生產總值突破人民幣100萬億，同比增長2.3%，是全球唯一實現正增長的主要經濟體。

2020年，在黨中央、國務院和江西省委的堅強領導下，江西全省上下統籌疫情防控、抗洪救災和經濟社會發展，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戰略成果，抗洪救災取得全面勝利，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取得決定性成就。2020年，江西省生產總值達2.57萬億元，全國排名穩步提升；產業發展不斷向高質量製造業、高新技術產業傾斜，產業結構進一步優化；區域性整體貧困和群眾絕對貧困問題得到歷史性解決；全年GDP增長3.8%，主要經濟指標增速保持在全國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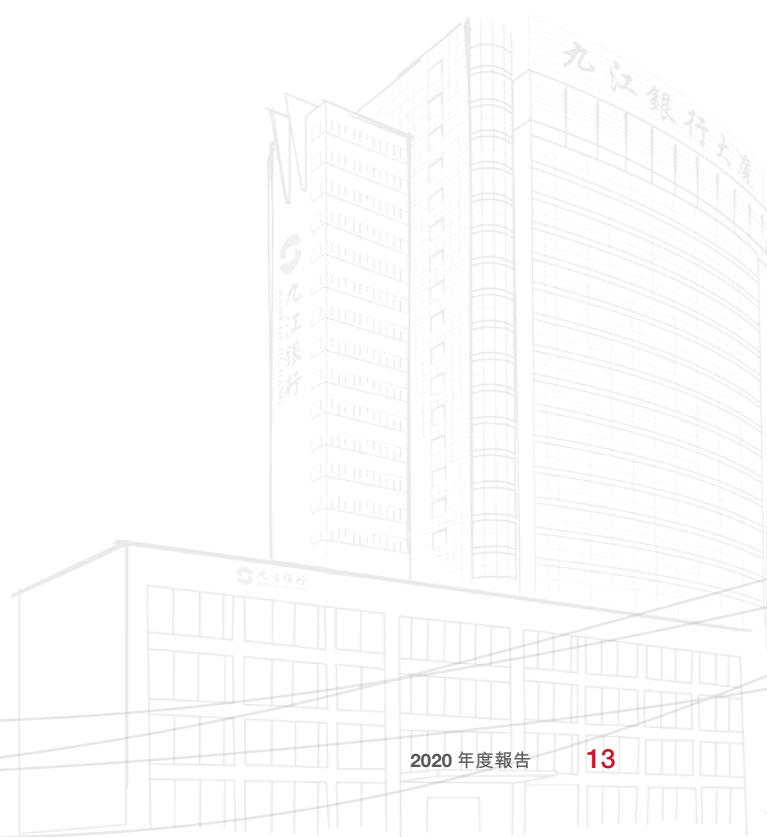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0年，面對嚴峻複雜的國內外形勢特別是新冠肺炎疫情的嚴重衝擊，中國銀保監會在以習近平同志為核心的黨中央堅強領導下，以新時代黨的創新理論為指導，認真落實黨中央、國務院和國務院金融委的決策部署，各項工作取得明顯成效。一是堅決做好疫情防控金融服務。報告期內，中國銀保監會指導銀行保險機構做好金融服務，確保疫情期間金融秩序不亂、服務不斷；通過提供專項信貸、為中小微企業和外貿企業實施延期還本複習、發放應急貸款等方式，全力支持打贏疫情防控保衛戰，有效助力企業復工復產。二是有力支持國民經濟穩步復甦。截至2020年末，全國人民幣貸款新增19.6萬億元，增長12.8%；全國新增製造業貸款人民幣2.2萬億元；普惠型小微貸款增速高於各項貸款增速18.1個百分點。三是穩妥推進高風險中小銀行風險處置，整體信貸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全年銀行業處置不良資產3.02萬億元，風險化解工作取得顯著成效。

2020年，面對重大考驗和挑戰，人民銀行系統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堅決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在金融委統籌指揮下，實施穩健的貨幣政策，全力支持穩企業保就業，持續打好防範化解重大金融風險攻堅戰，進一步深化金融改革開放。一是穩健的貨幣政策更加靈活適度。堅持總量政策適度、降低融資成本、支持實體經濟三大政策取向，推動實現金融系統向實體經濟讓利；二是金融支持穩企業保就業取得預期效果。遵循經濟規律，分層次、有梯度地制定實施金融支持政策。通過設立抗疫保供專項再貸款、復工復產再貸款再貼現，增加普惠性再貸款再貼現額度，出台普惠小微企業貸款延期還本付息和普惠小微企業信用貸款兩項直達實體經濟的貨幣政策工具，加大對精準扶貧、製造業、綠色產業等信貸支持力度。

2. 經營總體情況

2020年，本集團緊緊圍繞「防範金融風險、深化改革轉型和服務實體經濟」等重大任務，堅持「調結構、節資本、控不良、穩增長」十二字經營方針，回歸本源，專注主業，主要經營指標穩中有質，資產負債結構不斷優化，各項監管指標穩健達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效益持續夯實。2020年，受新冠疫情及外部經濟下行壓力影響，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101.92億元，同比增長5.3%，資本利潤率6.58%，資產利潤率0.44%，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7.09億元，同比下降9.1%。

經營規模合理增長。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4,157.9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4.4%；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2,104.4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9%；客戶存款總額3,138.0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9%；日均存款2,793.41億元，較上年增長18.4%。

資產負債結構持續優化。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佔資產總額比重突破50%，達50.7%，較上年末上升1.6個百分點；金融投資淨額佔資產總額比重35.1%，較上年末下降1.9個百分點；客戶存款總額佔負債總額比重80.6%，較上年末上升5.1個百分點，其中個人存款餘額1,162.19億元，增幅25.5%，佔客戶存款總額比重37.0%，成為增長主力。

資產質量穩步向好。2020年，本集團以資產質量調度會和大戶會診為抓手，加大不良資產處置力度。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不良貸款率1.55%，較上年末下降0.16個百分點。

監管指標穩健達標。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10.71%，不良貸款率1.55%，撥備覆蓋率165.97%，貸款撥備率2.58%，流動性比例72.65%，成本收入比27.28%，主要監管指標均達到監管要求。

3. 利潤表分析

報告期內，面對新冠疫情反覆、經濟形勢承壓下行的情況下，本集團積極應對，圍繞「調結構、節資本、控不良、穩增長」十二字方針，保持了穩健的發展態勢。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21.38億元，同比下降6.3%；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7.09億元，同比下降9.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¹⁾	17,376.5	15,794.2	1,582.3	10.0
利息支出	(9,515.3)	(8,443.4)	(1,071.9)	12.7
淨利息收入	7,861.2	7,350.8	510.4	6.9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¹⁾	763.8	495.3	268.5	54.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9.8)	(153.0)	13.2	(8.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24.0	342.3	281.7	82.3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1,561.5	2,163.3	(601.8)	(27.8)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²⁾	144.9	(180.4)	325.3	(180.3)
營業收入⁽²⁾	10,191.6	9,676.0	515.6	5.3
營業費用	(2,885.7)	(2,783.1)	(102.6)	3.7
資產減值損失 ⁽²⁾	(5,178.5)	(4,619.3)	(559.2)	12.1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0.2	8.9	1.3	14.6
稅前利潤	2,137.6	2,282.5	(144.9)	(6.3)
所得稅費用	(428.1)	(401.3)	(26.8)	6.7
年度淨利潤	1,709.5	1,881.2	(171.7)	(9.1)
年度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1,672.9	1,837.2	(164.3)	(8.9)
非控制性權益	36.6	44.0	(7.4)	(16.8)

附註：

- (1) 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以及中國證監會於2021年聯合發佈了《關於嚴格執行企業會計準則切實加強企業2020年年報工作的通知》(財會[2021]2號)，本集團按照該通知要求，將2020年信用卡分期還款業務收入從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 (2) 本集團2020年將抵債資產減值損失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重分類至資產減值損失，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1 淨利息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淨利息收入人民幣78.6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10億元，增幅6.9%，佔營業收入的77.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以及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利息收入及支出、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及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如下表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付息率 (%) ⁽¹⁾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付息率 (%) ⁽¹⁾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5,003.3	11,039.6	5.66	160,623.0	9,213.0	5.74
金融投資 ⁽²⁾	110,690.4	5,427.2	4.90	113,202.9	5,189.4	4.5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821.3	345.7	1.84	17,439.0	760.0	4.36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³⁾	29,249.4	453.1	1.55	26,268.7	418.8	1.5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⁴⁾	6,472.3	110.9	1.71	8,571.4	213.0	2.49
生息資產總額	360,236.7	17,376.5	4.82	326,105.0	15,794.2	4.84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279,341.0	7,050.6	2.52	235,898.4	5,462.1	2.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⁵⁾	20,869.0	564.5	2.70	20,075.3	717.5	3.5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6,760.0	308.5	1.84	18,678.3	450.9	2.41
已發行債務證券 ⁽⁶⁾	39,095.4	1,362.3	3.48	46,196.2	1,725.7	3.74
向中央銀行借款	10,571.6	229.4	2.17	3,289.9	87.2	2.65
付息負債總額	366,637.0	9,515.3	2.60	324,138.1	8,443.4	2.60
淨利息收入⁽⁷⁾		7,861.2			7,350.8	
淨利差(%)⁽⁸⁾		2.22			2.24	
淨利息收益率(%)⁽⁹⁾		2.18			2.25	

附註：

- (1) 按利息收入／支出除以平均餘額計算。
- (2) 包括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3)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
- (4)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 (5)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 (6) 包括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及可轉讓同業存單。
- (7) 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以及中國證監會於2021年聯合發佈了《關於嚴格執行企業會計準則切實加強企業2020年年報工作的通知》(財會[2021]2號)，本集團按照該通知要求，將2020年信用卡分期還款業務收入從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 (8)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之差額計算。
- (9)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由於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動的情況。規模變化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結餘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利率變動衡量。規模和利率變動的共同影響被計入利率變動中。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比2019年變動		
	增／(減)原因		
	規模 ⁽¹⁾	利率 ⁽²⁾	淨增／減 ⁽³⁾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生息資產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82.6	(156.0)	1,826.6
金融投資	(116.4)	354.2	237.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60.0	(474.3)	(414.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⁴⁾	46.0	(11.7)	34.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⁵⁾	(51.6)	(50.5)	(102.1)
利息收入變化	1,920.6	(338.3)	1,582.3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1,029.8	558.7	1,588.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⁶⁾	28.6	(181.6)	(15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6.9)	(95.5)	(142.4)
已發行債務證券 ⁽⁷⁾	(261.8)	(101.6)	(363.4)
向中央銀行借款	192.9	(50.7)	142.2
利息支出變化	942.6	129.3	1,071.9
淨利息收入變化	978.0	(467.6)	510.4

附註：

- (1)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餘額扣除上個期間平均餘額乘以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 (2)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收益率／付息率扣除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付息率乘以本報告期平均餘額。
- (3) 代表本報告期利息收入／支出扣除上個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 (4) 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
- (5)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
- (6)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 (7) 包括已發行二級資本債券及可轉讓同業存單。

3.2 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173.7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5.82億元，增幅10.0%。利息收入的增長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平均餘額的增長，惟部分被平均資產收益率下降抵消。報告期內，本集團生息資產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隨著業務發展，本集團貸款規模增長；平均資產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隨著利率市場化的推進，宏觀市場利率水平下行，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業務收益率下降。

3.2.1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10.4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8.27億元，增幅19.8%，主要是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平均餘額增加所致。報告期內，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平均餘額增加，主要反映本集團貸款組合整體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及墊款	114,226.6	6,670.5	5.84	101,434.6	6,080.3	5.99
零售貸款及墊款	61,761.1	3,738.9	6.05	47,275.2	2,880.3	6.09
票據貼現	19,015.6	630.2	3.31	11,913.2	252.4	2.12
總計	195,003.3	11,039.6	5.66	160,623.0	9,213.0	5.74

3.2.2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金融投資利息收入為人民幣54.2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8億元，增幅4.6%，主要是由於投資的收益水平提高。

3.2.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3.46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14億元，降幅54.5%，主要是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所致。平均收益率下降主要是由於：(i)收益率較高的買入返售票據佔比下降；及(ii)市場流動性寬鬆。

3.2.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4.53億元，同比增加0.34億元，增幅8.2%，主要是隨著各項存款業務規模的增長，本集團存放央行準備金和備付金規模增長所致。

3.2.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11億元，同比減少1.02億元，降幅47.9%，主要是由於同業市場利率下行及本集團調整資金配置，壓縮同業拆出資金規模。

3.3 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利息支出為人民幣95.1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72億元，增幅12.7%。

3.3.1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70.5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5.89億元，增幅29.1%，主要是客戶存款平均付息率上升及平均餘額增加所致。客戶存款平均付息率上升主要是由於行業競爭激烈。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主要是由於：(i)(a)本集團不斷致力拓寬公司客戶基礎，及(b)本集團客戶服務和營銷活動有所改善，致使公司客戶存款增加；及(ii)本集團零售銀行業務分支機構網絡擴張，致使個人存款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客戶存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支出以及平均付息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92,653.9	1,239.7	1.34	84,510.5	1,029.8	1.22
定期	49,640.9	1,755.5	3.54	39,852.8	1,375.5	3.45
保證金存款	31,771.9	682.6	2.15	28,044.2	655.7	2.34
小計	174,066.7	3,677.8	2.11	152,407.5	3,061.0	2.01
個人存款						
活期	17,250.2	88.0	0.51	15,433.4	65.0	0.42
定期	87,672.3	3,284.8	3.75	67,871.5	2,336.1	3.44
小計	104,922.5	3,372.8	3.21	83,304.9	2,401.1	2.88
其他	351.8	-	-	186.0	-	-
客戶存款總額	279,341.0	7,050.6	2.52	235,898.4	5,462.1	2.32

3.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利息支出為人民幣5.65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53億元，降幅21.3%，主要是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平均付息率下降。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反映2020年市場流動性寬鬆致使市場利率下降。

3.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利息支出為人民幣3.09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42億元，降幅31.6%，主要是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平均付息率下降及平均餘額減少。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於同業市場利率下行，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流動性管理逐漸完善。

3.3.4 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3.6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3.63億元，降幅21.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平均付息率下降及平均餘額減少。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2020年市場流動性寬鬆，致使同業存單付息率有所下降。平均餘額減少主要是由於營業記錄期間本集團優化調整負債結構，減少發行可轉讓同業存單。

3.3.5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2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42億元，增幅163.1%，主要是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平均餘額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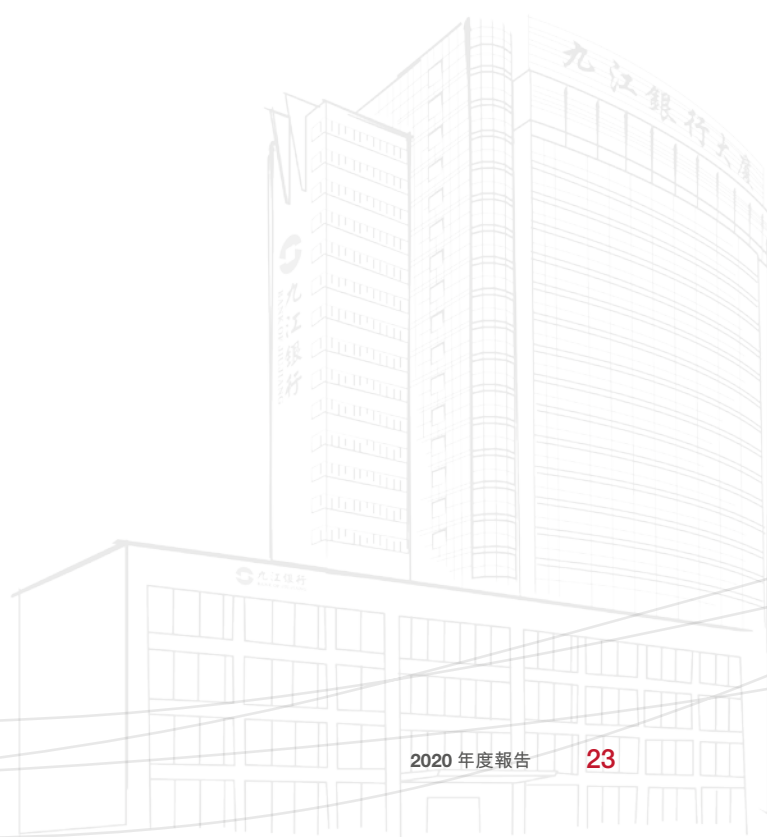
3.3.6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淨利差由上年的2.24%下降至2.22%，淨利息收益率由上年的2.25%下降至2.18%，主要是隨著利率市場化的進一步推進，整體宏觀市場利差水平收窄所致。

3.4 非利息收入

3.4.1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7.6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69億元，增幅54.2%，主要是本集團加強了中間業務淨收入方面的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服務手續費	246.5	192.6	53.9	28.0
理財手續費	224.9	132.1	92.8	70.2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費	165.9	99.2	66.7	67.2
結算及清算服務手續費	11.4	8.0	3.4	42.5
銀行卡費 ⁽¹⁾	75.5	55.3	20.2	36.5
交易及諮詢費	39.6	8.1	31.5	388.9
小計	763.8	495.3	268.5	54.2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手續費	(51.8)	(51.1)	(0.7)	1.4
交易業務手續費	(61.3)	(62.2)	0.9	(1.4)
其他	(26.7)	(39.7)	13.0	(32.7)
小計	(139.8)	(153.0)	13.2	(8.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24.0	342.3	281.7	82.3

附註：

- (1) 財政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以及中國證監會於2021年聯合發佈了《關於嚴格執行企業會計準則切實加強企業2020年年報工作的通知》(財會[2021]2號)，本集團按照該通知要求，將2020年信用卡分期還款業務收入從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代理服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4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54億元，增幅28.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債券承銷業務的增加，帶來的代理服務手續費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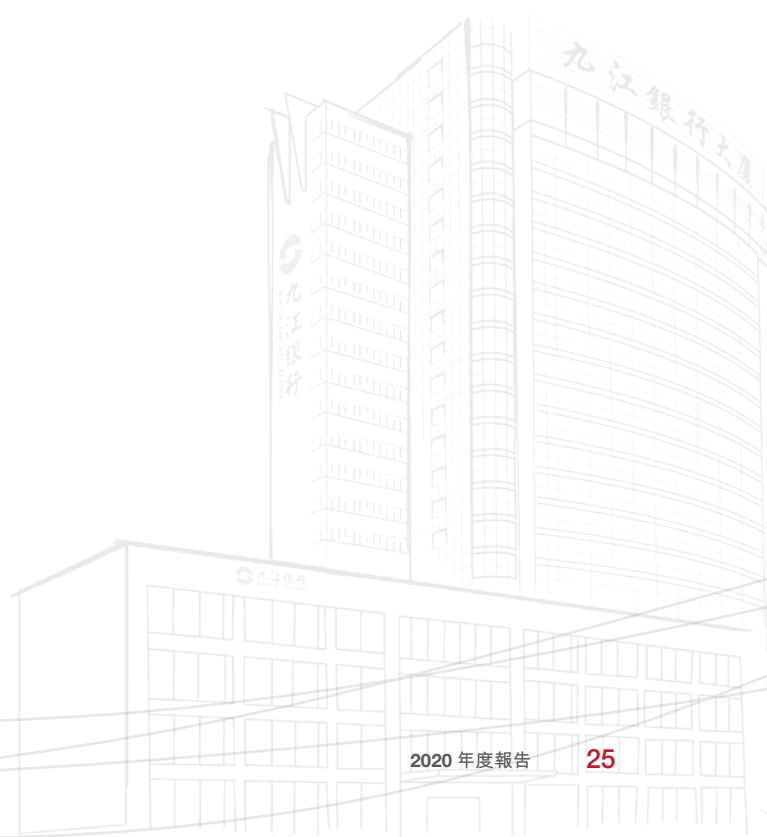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理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2.2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93億元，增幅70.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理財資產規模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費收入人民幣1.6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67億元，增幅67.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大力發展承兌業務致使交易量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銀行卡手續費收入人民幣0.7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20億元，增幅36.5%，主要是由於隨著本集團信用卡的推廣及應用導致相關手續費收入增加。

3.4.2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人民幣15.6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02億元，降幅27.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貫徹國家政策導向，實施穩健的金融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收益率與規模共同下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5 營業費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費用為人民幣28.8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03億元，增幅3.7%，與本集團業務規模的整體增長相符。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營業費用各組成部分的金額、變動金額及變動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職工薪酬費用	1,560.8	1,341.8	219.0	16.3
一般及行政費用	810.5	939.2	(128.7)	(13.7)
稅金及附加	105.8	98.1	7.7	7.8
折舊及攤銷(不包括投資物業)	323.9	309.4	14.5	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	84.9	(10.6)	(12.5)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用	10.4	9.7	0.7	7.2
營業費用總額	2,885.7	2,783.1	102.6	3.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職工薪酬費用為人民幣15.61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19億元，增幅16.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僱員人數及人均薪酬整體隨業務的持續擴張而增加，導致僱員工資、獎金及津貼和住房公積金增加。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工資、獎金及津貼	1,195.5	1,020.6	174.9	17.1
職工福利	71.6	53.1	18.5	34.8
社會保險費及補充保險費	220.2	211.1	9.1	4.3
住房公積金	45.8	31.2	14.6	46.8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27.7	25.8	1.9	7.4
職工薪酬費用總額	1,560.8	1,341.8	219.0	16.3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及行政費用為人民幣8.1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29億元，降幅13.7%，主要是由於2020年受疫情影響，本集團部分營銷推廣和內部管理活動取消或轉為網絡線上開展，從而減少了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稅金及附加為人民幣1.0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08億元，增幅7.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正常增長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折舊及攤銷(不包括投資物業)為人民幣3.2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15億元，增幅4.7%，主要隨著有關期間本集團有形資產、物業與設備及裝修費用的變化而變化。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6 資產減值損失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51.7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59億元，增幅12.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抵債資產損失準備有所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減值損失各組成部分的金額、變動金額及變動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386.5	2,329.8	(1,943.3)	(8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57.5	22.0	35.5	161.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780.9	2,096.9	1,684.0	8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20.8	51.8	69.0	133.2
其他 ⁽¹⁾	832.8	118.8	714.0	601.0
資產減值損失總額	5,178.5	4,619.3	559.2	12.1

附註：

- (1) 包括拆出資金、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利息、其他應收款、抵債資產和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3.7 所得稅費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為人民幣4.2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0.27億元，增幅6.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核銷後收回金額同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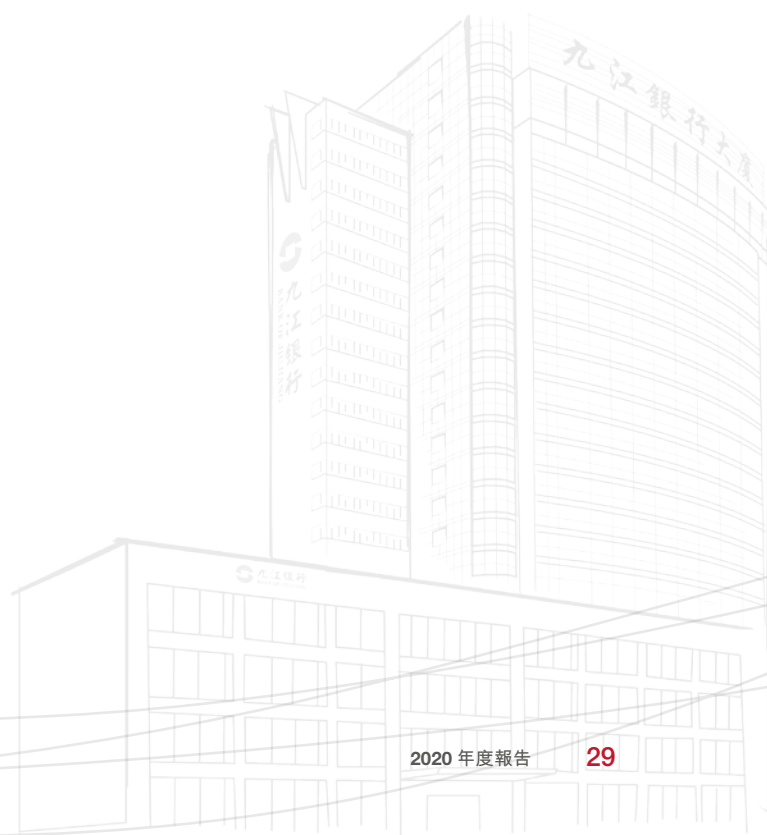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所得稅費用各組成部分的金額、變動金額及變動率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當期所得稅	941.5	637.7	303.8	4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57.6	4.0	653.6	16,340.0
遞延所得稅	(1,171.0)	(240.4)	(930.6)	387.1
所得稅費用總額	428.1	401.3	26.8	6.7

4. 財務狀況主要項目分析

4.1 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157.9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24.43億元，增幅14.4%，主要是由於：(i)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及(ii)金融投資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總資產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	50.7	178,455.6	49.1
客戶貸款及墊款應計利息	439.9	0.1	499.9	0.1
減：減值損失準備	(5,221.7)	(1.3)	(5,586.9)	(1.5)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05,658.2	49.5	173,368.6	47.7
金融投資淨額	145,947.1	35.1	134,421.6	37.0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740.9	9.3	35,382.2	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4.6	0.5	2,247.7	0.6
拆出資金	-	-	2,251.0	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47.8	3.2	7,808.5	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6.8	-	121.6	-
其他資產 ⁽¹⁾	9,858.7	2.4	7,750.4	2.1
總資產	415,794.1	100.0	363,351.6	100.0

附註：

(1) 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

4.1.1 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2,104.4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19.84億元，增幅17.9%。本集團貸款組合的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公司貸款規模平穩增長；及(ii)本集團持續努力發展零售貸款業務。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及墊款	124,439.4	59.1	105,661.7	59.2
零售貸款及墊款	66,362.3	31.5	59,427.6	33.3
票據貼現	19,638.3	9.4	13,366.3	7.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	100.0	178,455.6	100.0

(1) 公司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244.3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87.78億元，增幅17.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擴展公司貸款組合。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劃分的公司貸款及墊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流動資金貸款	72,974.8	58.6	60,734.6	57.5
固定資產貸款	40,354.3	32.4	39,248.4	37.1
貿易融資貸款	9,543.0	7.7	4,056.9	3.8
其他	1,567.3	1.3	1,621.8	1.6
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	124,439.4	100.0	105,661.7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公司銀行客戶規模劃分的公司貸款及墊款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大型企業 ⁽¹⁾	11,995.0	9.6	8,720.4	8.3
中型企業 ⁽¹⁾	32,508.8	26.1	27,078.8	25.6
小型企業 ⁽¹⁾	51,519.7	41.4	45,916.4	43.5
微型企業 ⁽¹⁾	24,886.2	20.0	20,676.0	19.6
其他 ⁽²⁾	3,529.7	2.9	3,270.1	3.0
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	124,439.4	100.0	105,661.7	100.0

附註：

(1) 按照《中小企業劃型標準規定》的分類標準進行劃分。

(2) 主要包括中國的事業單位。

(2) 零售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663.6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9.35億元，增幅11.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個人經營類貸款的快速發展。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劃分的零售貸款及墊款的明細。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住房按揭貸款	29,565.8	44.6	25,155.5	42.4
個人經營類貸款	17,279.7	26.0	9,891.8	16.6
個人消費貸款	16,550.2	24.9	22,569.0	38.0
信用卡	2,966.6	4.5	1,811.3	3.0
零售貸款及墊款總額	66,362.3	100.0	59,427.6	100.0

(3) 票據貼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票據貼現為人民幣196.3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2.72億元，增幅46.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通過票據業務不斷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

4.1.2 金融投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492.2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7.48億元，增幅9.3%，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增加；及(ii)本集團所持權益性投資(主要是債券基金及貨幣基金)增加。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投資意圖劃分的金融投資的組成部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投資	30,087.7	20.1	34,789.8	25.5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88,122.7	59.1	83,124.9	60.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投資	31,010.4	20.8	18,558.1	13.6
金融投資總額	149,220.8	100.0	136,472.8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金融投資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債務證券				
政府債券	32,804.8	21.9	14,836.7	10.9
中國政策性銀行發行的債務證券	30,306.8	20.3	25,737.9	18.9
其他中國銀行及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證券	4,742.2	3.2	5,073.5	3.7
中國公司發行人發行的債務證券	19,500.4	13.1	24,649.5	18.0
小計	87,354.2	58.5	70,297.6	51.5
非標準化投資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39,369.9	26.4	44,158.5	32.3
其他中國商業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207.6	0.1	937.0	0.7
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 期損益的投資	5,192.3	3.5	4,873.2	3.6
小計	44,769.8	30.0	49,968.7	36.6
權益性投資				
股權投資	256.5	0.2	689.5	0.5
基金投資	14,947.0	10.0	13,618.7	10.0
小計	15,203.5	10.2	14,308.2	10.5
應計利息	1,893.3	1.3	1,898.3	1.4
金融投資總額	149,220.8	100.0	136,472.8	100.0
減：減值損失準備	(3,273.7)		(2,051.2)	
金融投資淨額	145,947.1		134,421.6	

4.1.3 本集團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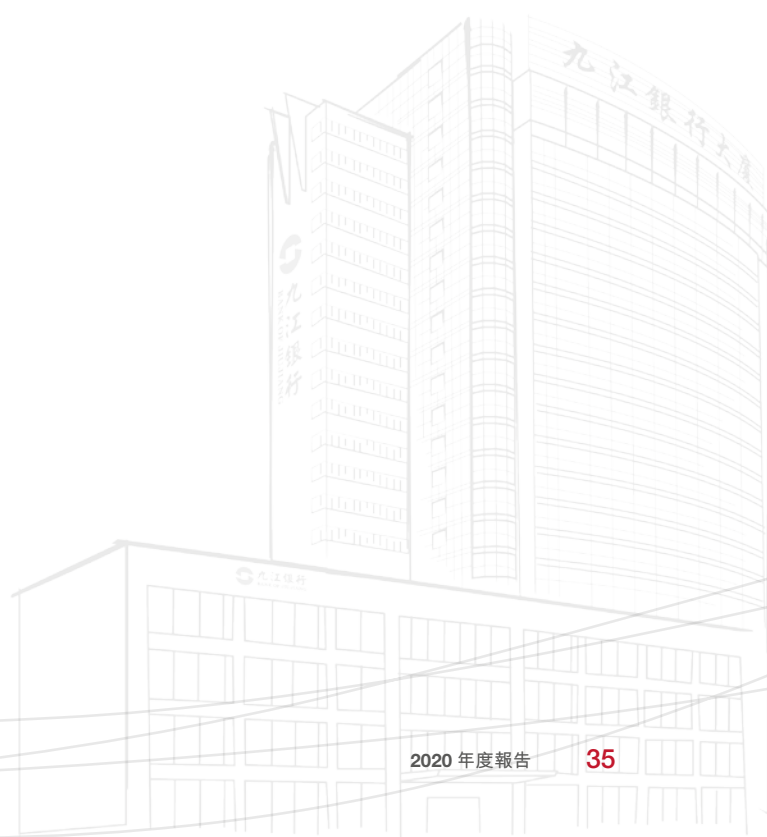
本集團資產的其他組成部分主要包括：(i)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ii)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iii)拆出資金；及(iv)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總額為人民幣387.4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3.59億元，增幅9.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法定存款準備金增長以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總額為人民幣20.1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2.33億元，降幅10.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根據資金情況及市場流動性變動調整流動資金管理措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拆出資金無餘額，主要是由於拆出資金已於2020年下半年到期。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34.4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6.39億元，增幅72.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因流動資金管理措施增加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2 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3,891.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11.71億元，增幅15.1%。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負債總額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763.5	3.5	4,073.3	1.2
客戶存款	313,804.7	80.6	255,263.1	75.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124.1	2.3	14,244.3	4.2
拆入資金	7,409.5	1.9	5,140.2	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4,705.0	3.8	6,379.4	1.9
已發行債務證券	26,634.1	6.8	49,667.0	14.7
其他負債 ⁽¹⁾	3,723.7	1.1	3,226.5	1.0
負債總額	389,164.6	100.0	337,993.8	100.0

附註：

(1) 包括應付所得稅、租賃負債、撥備、應付工資、結算與清算款項及應付股息等。

4.2.1 客戶存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客戶存款總額為人民幣3,138.0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85.42億元，增幅22.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公司及零售銀行業務規模的持續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產品類別及存款到期期限劃分的客戶存款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存款				
活期	102,884.3	32.8	86,076.1	33.7
定期	54,123.6	17.2	46,260.2	18.1
保證金存款	35,719.6	11.4	27,088.5	10.6
小計	192,727.5	61.4	159,424.8	62.4
個人存款				
活期	18,803.8	6.0	16,669.5	6.5
定期	97,415.1	31.0	75,925.0	29.8
小計	116,218.9	37.0	92,594.5	36.3
其他存款⁽¹⁾	192.5	0.1	219.7	0.1
應計利息	4,665.8	1.5	3,024.1	1.2
客戶存款總額	313,804.7	100.0	255,263.1	100.0

附註：

(1) 主要包括應解匯款及匯出匯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餘額為人民幣91.24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51.20億元，降幅35.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強同業負債日常管理，減少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2.3 向中央銀行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餘額為人民幣137.6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6.90億元，漲幅237.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2020年向中央銀行借入若干比例利率較低的借款，用以支持農戶及小微企業經濟發展。

4.2.4 賣出回購款金融資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為人民幣147.0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3.26億元，漲幅130.5%，主要是本集團因流動性資金管理措施而調整賣出回購債券所致。

4.2.5 已發行債務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行債務證券為人民幣266.34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230.33億元，降幅46.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優化調整負債結構，減少發行可轉讓同業存單。

4.3 權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266.3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72億元，增幅5.0%；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股東應佔權益為人民幣259.7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51億元，增幅5.1%。本集團權益的增加主要是留存收益增加所致。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權益的各組成部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股本	2,407.4	9.0	2,407.4	9.5
股本溢價	8,165.8	30.7	8,165.7	32.2
盈餘公積	3,808.8	14.3	3,460.5	13.6
一般儲備	4,673.6	17.6	4,175.5	16.5
投資重估儲備	(79.2)	(0.3)	54.2	0.2
未分配利潤	6,999.8	26.2	6,462.3	25.5
本行股東應佔權益	25,976.2	97.5	24,725.6	97.5
非控制性權益	653.3	2.5	632.2	2.5
權益合計	26,629.5	100.0	25,357.8	10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外承諾金額。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 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信貸承諾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9,568.6	4,136.8
銀行承兌匯票	35,207.3	27,953.3
信用證	8,858.4	7,144.3
保函	11,999.9	5,776.7
總計	65,634.2	45,011.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表外承諾為人民幣656.3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06.23億元，增幅45.8%，主要是銀行承兌匯票及保函增長所致。有關資產負債表外承諾詳見本報告「財務報表註釋40」。

6. 貸款質量分析

2020年，本集團密切關注外部形勢變化，切實加強貸款全流程管理，加快信貸結構調整，加大不良貸款清收處置力度，強化風險管理績效考核，貸款質量狀況持續優化，不良貸款率有所下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2.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10億元；不良貸款率1.55%，較上年末下降0.16個百分點。

6.1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按五級貸款分類劃分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正常	204,356.9	97.1	170,453.3	95.5
關注	2,817.8	1.3	4,946.9	2.8
次級	807.6	0.4	891.6	0.5
可疑	1,488.8	0.7	1,619.2	0.9
損失	968.9	0.5	544.6	0.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	100.0	178,455.6	100.0
不良貸款率(%)⁽¹⁾		1.55		1.71

附註：

(1) 以不良貸款除以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計算。

根據五級貸款分類體系，本集團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及損失類。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正常類及關注類貸款總額人民幣2,071.75億元，佔比98.4%；不良貸款總額人民幣32.65億元，不良貸款率1.55%，較上年末下降0.16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2 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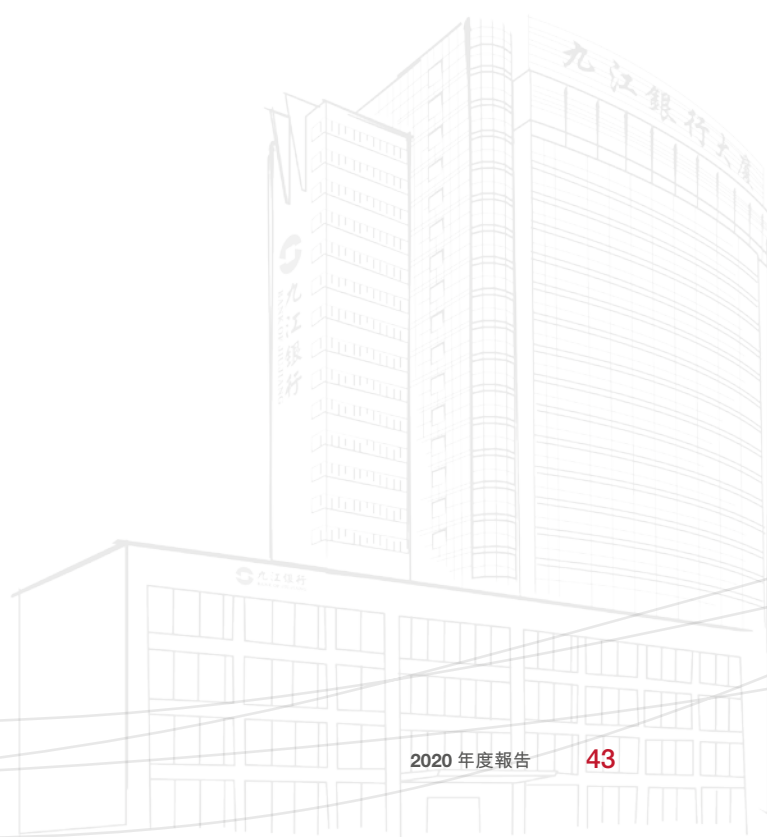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估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估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貸款及墊款								
流動資金貸款	72,974.8	34.7	1,725.8	2.36	60,734.6	34.0	1,813.8	2.99
固定資產貸款	40,354.3	19.2	259.7	0.64	39,248.4	22.0	265.8	0.68
貿易融資貸款	9,543.0	4.5	2.8	0.03	4,056.9	2.3	3.0	0.07
其他 ⁽¹⁾	1,567.3	0.7	437.4	27.91	1,621.8	0.9	386.3	23.82
小計	124,439.4	59.1	2,425.7	1.95	105,661.7	59.2	2,468.9	2.34
零售貸款及墊款								
住房按揭貸款	29,565.8	14.0	147.8	0.50	25,155.5	14.2	62.1	0.25
個人經營類貸款	17,279.7	8.2	389.7	2.26	9,891.8	5.5	329.7	3.33
個人消費貸款	16,550.2	7.9	266.3	1.61	22,569.0	12.6	144.9	0.64
信用卡	2,966.6	1.4	35.8	1.21	1,811.3	1.0	49.8	2.75
小計	66,362.3	31.5	839.6	1.27	59,427.6	33.3	586.5	0.99
票據貼現	19,638.3	9.4	-	-	13,366.3	7.5	-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	100.0	3,265.3	1.55	178,455.6	100.0	3,055.4	1.71

附註：

(1) 其他類主要包括對公貸款中的銀行承兌匯票，第三方貸款以及併購貸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的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4.2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0.43億元；公司貸款及墊款的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0.39個百分點至1.9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公司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的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8.4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53億元；零售貸款及墊款的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上升0.28個百分點至1.27%，主要是受整體經濟環境和疫情影響，部分零售客戶還款能力減弱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佔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佔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房地產業	29,703.7	14.1	530.0	1.78	25,717.1	14.4	695.8	2.71
建築業	20,913.3	9.9	341.0	1.63	14,208.7	8.0	254.5	1.79
批發和零售業	17,016.2	8.1	578.6	3.40	11,684.1	6.5	653.4	5.59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 管理業	12,663.7	6.0	-	-	13,368.2	7.5	-	-
製造業	10,711.1	5.1	816.0	7.62	7,386.2	4.1	598.3	8.1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7,932.1	3.8	7.2	0.09	20,129.6	11.3	26.5	0.13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 和供應業	4,191.6	2.0	1.4	0.03	2,972.6	1.7	-	-
教育	2,374.7	1.1	-	-	1,339.9	0.8	-	-
農林牧漁業	2,337.8	1.1	34.7	1.48	1,431.5	0.8	125.5	8.77
住宿和餐飲業	1,380.0	0.7	17.5	1.27	1,288.2	0.7	4.5	0.35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 業	1,366.4	0.6	11.2	0.82	721.4	0.4	22.2	3.08
其他 ⁽²⁾	13,848.8	6.6	88.1	0.64	5,414.2	3.0	88.2	1.63
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	124,439.4	59.1	2,425.7	1.95	105,661.7	59.2	2,468.9	2.34
零售貸款及墊款總額	66,362.3	31.5	839.6	1.27	59,427.6	33.3	586.5	0.99
票據貼現	19,638.3	9.4	-	-	13,366.3	7.5	-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	100.0	3,265.3	1.55	178,455.6	100.0	3,055.4	1.71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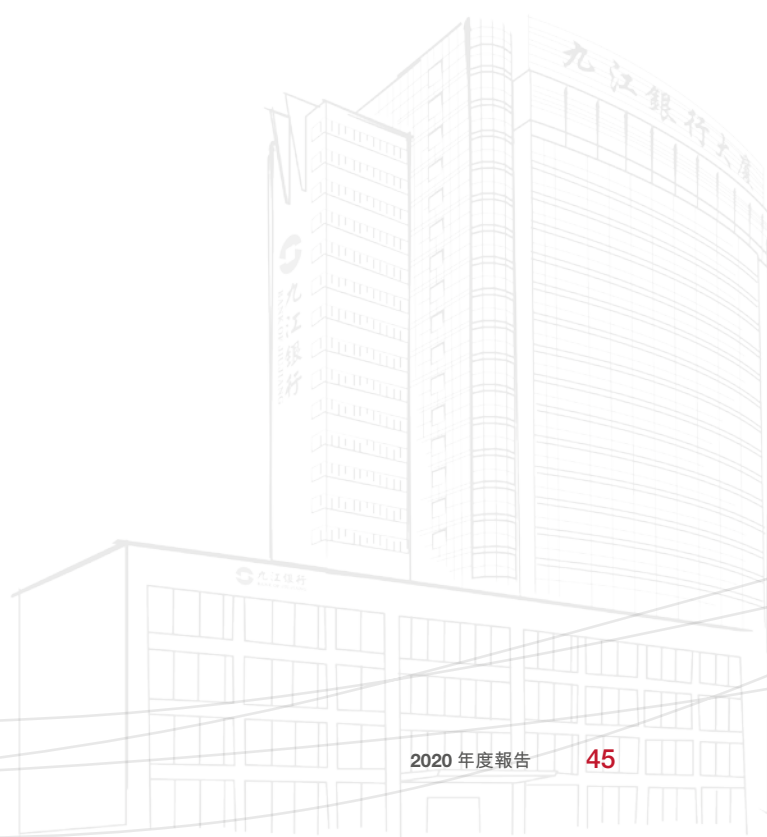
- (1) 按每個行業的不良貸款除以該行業的公司貸款總額計算。
- (2) 主要包括：(i)衛生和社會工作；(ii)信息傳輸、軟件和信息技術服務業；(iii)金融業；(iv)科學研究和技術服務業；以及(v)居民服務、修理和其他服務業。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i)製造業；(ii)批發和零售業；(iii)房地產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7.62%，3.40%，1.7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製造業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8.1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18億元，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0.48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對該類行業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批發和零售業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79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0.75億元，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2.19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對該類行業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房地產業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30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1.66億元，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0.93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對該類行業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4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佔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¹⁾	佔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信用貸款	41,068.5	19.5	492.1	1.20	45,575.6	25.5	336.6	0.74
質押貸款	41,454.3	19.7	315.7	0.76	20,006.1	11.2	121.0	0.60
保證貸款	44,220.6	21.0	1,051.5	2.38	35,623.0	20.0	1,053.4	2.96
抵押貸款	83,696.6	39.8	1,406.0	1.68	77,250.9	43.3	1,544.4	2.00
總計	210,440.0	100.0	3,265.3	1.55	178,455.6	100.0	3,055.4	1.71

附註：

(1) 按各產品類別中各類抵押品所擔保的不良貸款除以該類抵押品的貸款總額計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保證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0.02億元，不良貸款率下降0.58個百分點；本集團抵押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1.38億元，不良貸款率下降0.3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對該類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信用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6億元，不良貸款率上升0.46個百分點；本集團質押貸款的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95億元，不良貸款率上升0.1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部分公司客戶的還款能力減弱。

6.5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和不良貸款分佈情況

下表列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佔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¹⁾	佔總額百 金額	不良貸款 占比(%)	不良貸款 金額	不良貸款 率(%)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江西省	174,963.3	83.1	2,758.8	1.58	146,550.7	82.1	2,851.9	1.95
其中：九江市	67,369.9	32.0	578.6	0.86	56,576.2	31.7	478.1	0.85
安徽省	10,320.4	4.9	47.8	0.46	10,091.0	5.7	34.8	0.34
廣東省	17,721.6	8.4	328.3	1.85	15,254.7	8.5	22.5	0.15
其他 ⁽¹⁾	7,434.7	3.6	130.4	1.75	6,559.2	3.7	146.2	2.23
總計	210,440.0	100.0	3,265.3	1.55	178,455.6	100.0	3,055.4	1.71

附註

(1) 主要包括北京市、山東省、江蘇省等本集團控股村鎮銀行所在省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放在江西省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1,749.6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84.13億元，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83.1%。其中，本集團投放在九江市的貸款金額為人民幣673.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07.94億元。與此同時，本行在江西省的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0.93億元，不良貸款率下降0.37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對江西省不良貸款的清收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6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向十大單一借款人(不包括集團借款人)提供的貸款餘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行業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百分比	佔資本淨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A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199.0	1.04	7.02
借款人B	房地產業	1,753.2	0.83	5.60
借款人C	房地產業	1,400.0	0.67	4.47
借款人D	房地產業	1,086.0	0.52	3.47
借款人E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065.0	0.51	3.40
借款人F	房地產業	1,031.6	0.49	3.29
借款人G	其他	1,015.0	0.48	3.24
借款人H	建築業	1,000.0	0.48	3.19
借款人I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生產和供應業	950.0	0.45	3.03
借款人J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800.0	0.38	2.55
總計		12,299.8	5.85	39.2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最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1.99億元，佔本集團貸款總額的1.04%；向十大單一借款人的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23.00億元，佔本集團貸款總額的5.85%，佔本集團資本淨額的39.26%。

6.7 貸款逾期情況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按逾期期限劃分的分佈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未逾期貸款	206,269.6	98.0	173,999.5	97.5
已逾期貸款 ⁽¹⁾				
3個月以內(含3個月)	1,604.6	0.8	2,010.5	1.1
3個月至1年(含1年)	735.2	0.3	993.4	0.6
1年至3年(含3年)	1,673.6	0.8	1,283.4	0.7
3年以上	157.0	0.1	168.8	0.1
小計	4,170.4	2.0	4,456.1	2.5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	100.0	178,455.6	100.0

附註：

(1) 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本金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逾期貸款總額為人民幣41.70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2.86億元；逾期貸款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為2.0%，較上年末下降0.5個百分點。逾期貸款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續控新降舊，加大了逾期貸款管理力度。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8 貸款減值損失準備變動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當金融工具在報告期末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或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此外，本集團定期審閱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的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包括損失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等參數估計，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 列示，百分比除外)	
年初餘額	5,586.9	4,681.3
本年計提	386.5	2,329.8
本年核銷／轉出	(989.7)	(1,628.8)
本年收回已核銷	238.0	204.6
年末餘額	5,221.7	5,586.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減值損失準備為人民幣52.22億元，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3.65億元，降幅6.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以資產質量調度會和大戶會診為抓手，控制新增並化解存量不良貸款。

7. 分部報告

7.1 按地理區域劃分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各地理區域的營業收入及其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江西省	8,753.9	85.9	9,035.4	93.4
廣東省	676.9	6.6	247.4	2.6
安徽省	424.8	4.2	75.2	0.8
其他地區 ⁽¹⁾	336.0	3.3	318.0	3.2
營業收入總額⁽²⁾	10,191.6	100.0	9,676.0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北京市、山東省、江蘇省等本集團控股村鎮銀行所在省市。
- (2) 本集團2020年將抵債資產減值損失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重分類至資產減值損失，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2 按業務分部劃分

下表列示於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及其佔營業收入總額的百分比。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4,354.1	42.7	4,332.7	44.8
零售銀行業務	1,203.6	11.8	1,254.0	13.0
金融市場業務	4,021.6	39.5	3,687.3	38.1
未分配 ⁽¹⁾	612.3	6.0	402.0	4.1
營業收入總額⁽²⁾	10,191.6	100.0	9,676.0	100.0

附註：

- (1)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支出。
- (2) 本集團2020年將抵債資產減值損失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重分類至資產減值損失，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字。

8. 資本充足率及槓桿率分析

8.1 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管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0.71%、9.02%及9.02%，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下降0.93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較上年末均上升0.05個百分點，滿足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監管要求。

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的變化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資產規模增加帶來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及(ii)對20億元二級資本債行使贖回選擇權。

本集團按照中國銀保監會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 列示，百分比除外)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2,407.4	2,407.4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8,086.6	8,220.0
盈餘公積及一般準備	8,482.4	7,636.0
未分配利潤	6,999.8	6,462.3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1,107.1	632.2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716.5)	(132.5)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6,366.8	25,225.4
其他一級資本	-	-
一級資本淨額	26,366.8	25,225.4
二級資本		
已發行二級資本工具可計入部分	3,000.0	5,000.0
超額貸款減值準備	1,956.5	2,531.5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	-
二級資本淨額	4,956.5	7,531.5
資本淨額	31,323.3	32,756.9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92,351.4	281,314.6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02	8.97
一級資本充足率(%)	9.02	8.97
資本充足率(%)	10.71	11.6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2 槓桿率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的規定，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計算的槓桿率為5.70%，高於中國銀保監會的監管要求。

項目	截至2020年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一級資本淨額	26,366.8	25,225.4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462,314.8	397,820.4
槓桿率	5.70%	6.34%

9. 業務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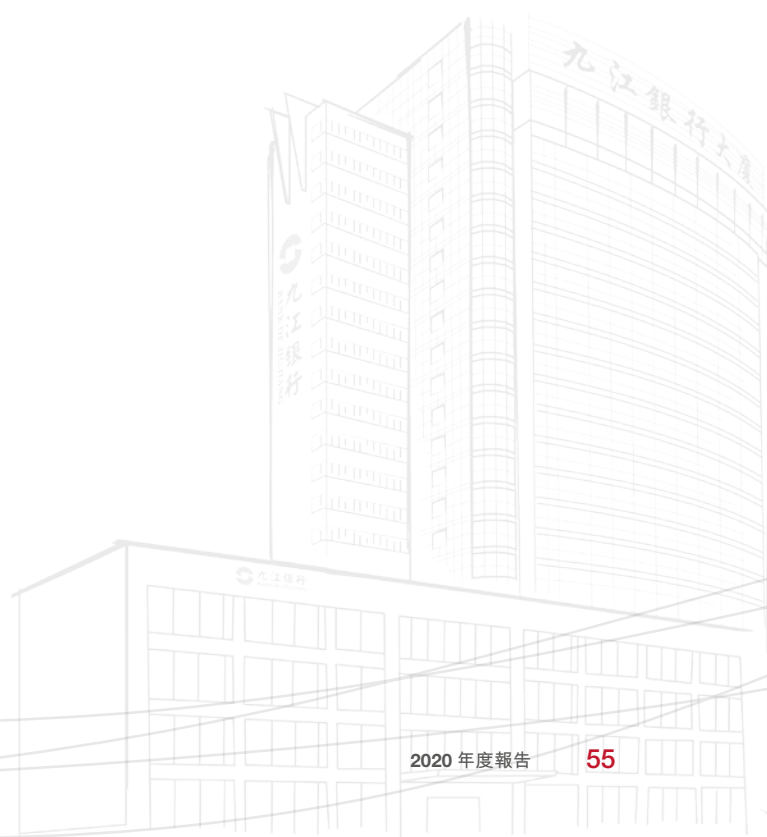
專題：金融抗疫

為全力配合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本行積極落實疫情防控要求，多措並舉、多管齊下，不斷完善網點服務、發放抗疫貸款、投資抗疫債券，將疫情防控及金融服務保障作為首要任務來抓，保障金融服務順暢。

一、積極響應外部政策，精準幫扶小微企業

為助力企業渡過難關，緩解小微企業資金壓力，本行積極響應人民銀行「專項再貸款」及「支小再貸款」政策，嚴格貫徹落實「延期還本付息」及「信用貸款貨幣」政策，以金融力量紓困普惠小微企業發展。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為158家疫情防控重點保障企業發放183筆抗疫優惠貸款，貸款金額共計人民幣33.13億元，累計發放15,187筆專項支小再貸款，貸款金額共計人民幣91.6億元。自「延期還本付息」及「信用貸款貨幣」政策下發以來，本行普惠小微貸款累計實施延期還本金額人民幣26.39億元，普惠小微信用貸款累計發放人民幣47.33億元，其中，2020年12月實施延期還本付息金額佔當月需償還的貸款本金91.03%，位居江西省法人機構前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加大信貸產品創新，支持企業復工復產

本行開發「助融貸」「助商貸」「穩業貸」多種信貸產品，全方位、多領域支持企業復工復產。「助融貸」專注醫療醫藥、物資供給、生活保障等抗疫期間各環節生產型、商貿流通型等企業的授信需求，按照特事特辦、急事急辦的原則，為其開闢綠色金融通道；「助商貸」主要為受疫情影響較大的加工製造業、商貿流通業、休閒及餐飲工商業、商業服務業等領域的小微企業提供信貸服務；「穩業貸」主要為園區企業產業發展、升級改造提供信貸服務。截至2020年末，本行對221家企業發放「助融貸」人民幣35.96億元，對126家企業發放「助商貸」人民幣2.72億元，發放132筆「穩業貸」人民幣11.69億元。

三、立足自身資質優勢，承銷抗疫專項產品

針對企業防疫直接融資需求，本行推出防疫專項債產品，第一時間開闢綠色審批和承做通道，輔導業務機構報送。2020年，本行主牽頭協調註冊發行銀行間市場全國最大規模疫情防控債務融資工具－20贛州城投(疫情防控債)CP001，註冊金額人民幣46億，已發行人民幣20億；落地主承銷江西省首單民企疫情防控債－20正邦SCP001，主承銷江西省首單市政抗疫類債權融資計劃－南昌市政疫情防控債權融資計劃等，助力企業共抗疫情；創新金融工具，首發人民幣1億元AAA抗疫存單，募集資金全部用於滿足省內企業疫情防控資金需求，保障企業正常生產經營。2020年，本行共計承銷及投資口行、農發等抗「疫」債券人民幣29.30億元，募集資金用於支持疫情防控重點企業的物資採購、受疫情影響企業復工復產等。

四、加大再貼現傳導力度，滿足企業融資需求

為切實有效將再貼現政策傳導至小微企業和民營企業，本行掛牌成立「小微企業票據貼現中心」，四措並舉助小助微，包括成立快速響應團隊，專門服務小微企業；開通小微綠色通道，票據貼現無縫對接；精簡貼現流程，全力滿足客戶需要；加大優惠讓利幅度，降低企業融資成本。截至2020年末，本行再貼現餘額人民幣63.63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26.83億元，增幅72.91%，創歷史新高，其中，辦理綠色票據再貼現人民幣5.86億，有效支持了綠色建築、新能源汽車、資源循環利用等綠色產業的發展。

9.1 企業金融業務

2020年，本行企業金融業務堅持穩中求進的原則，不斷優化業務結構，突出服務實體經濟的重點。2020年，本集團實現公司銀行業務營業收入人民幣43.54億元，佔營業收入總額的42.7%。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公司存款餘額人民幣1,927.2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33.03億元，增幅20.9%；本集團公司貸款及墊款總額為人民幣1,244.3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87.78億元，增幅17.8%；本集團對公存款客戶約為5.6萬戶，對公貸款客戶約為0.45萬戶。

與此同時，本行深入發揮地緣優勢，支持地方企業復工復產，有關本行在本次疫情的各項舉措請參閱本章節「**專題：金融抗疫**」。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金融業務

2020年，本行貿易金融業務秉承「服務實體經濟、踐行資本節約、注重業務合規」的發展理念，聚焦系統建設與產品創新構建業務新生態，融合場景建設與條線聯動塑造發展新格局，全年實現貿易金融結算量42.83億美元，增幅16.74%。

遵循政策導向，服務實體經濟。本行遵循「金融支持保市場主體」政策的總體要求，積極引導貿易金融產品向實體經濟精準「灌溉」。2020年全年落地單筆人民幣1,000萬以下貿易融資業務857筆，佔全部貿易融資業務筆數的66.13%，同比增長46.73%。截至2020年末，本行符合綠色金融口徑的貿易融資業務餘額為人民幣7.79億元，同比增長224.41%。

堅持客戶優先，持續優化結構。截至2020年末，本行有效客戶數同比增長43.63%，客戶結構實現多項「優化」：國際與國內雙向增長，國際業務客戶數同比增長16.12%，國內業務客戶數同比增長96.06%，充分契合「雙循環」的宏觀環境；中小客戶數增長較快，業務餘額在人民幣1,000萬(含)以下的客戶數同比增長204.17%，佔比42.94%，同比提升24.76個百分點。

深化科技支撐，完善產品體系。2020年，本行順利實現人民銀行電子信用證信息交換系統的投產，國內信用證業務線上化水平持續提升；積極對接外匯局跨境金融區塊鏈金融服務平台，全年「鏈上」辦理國際貿易融資規模為人民幣4.7億元；完成國內信用證押匯、商貿通等產品的開發，形成「國際、國內、供應鏈」為一體的產品構架，推進建設「貿e融」產品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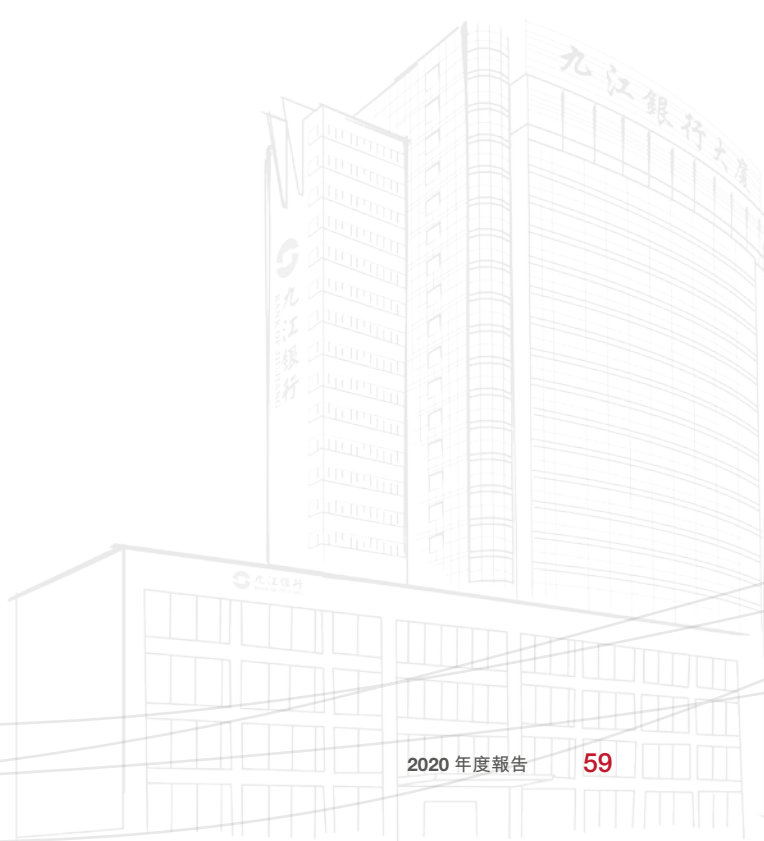
票據業務

2020年，本行票據業務深入踐行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要求，以小微民營企業為主要服務對象，以綠色產業、產業鏈供應鏈等為切入維度，不斷創新業務品種，推出「九銀票易融」系列票據業務產品，強化普惠金融，助力產業鏈供應鏈升級，切實解決實體企業融資問題。

優化業務流程，提升用戶體驗。2020年3月，本行推出「九銀極速貼」，通過科技賦能票據服務實體經濟，打造業內領先的票據管理系統，實現電子商業匯票貼現全流程自動化處理。客戶足不出戶，即可辦理貼現。同時，本行重構了票據業務流程，打造推出「九銀快活貼」，優化全業務流程，有效提高了貼現效率，進一步提升了客戶體驗感。

創新業務產品，滿足多樣需求。為深入供應鏈，盤活應收款，本行推出「九銀池票融」「九銀商票融」「九銀鏈票融」三大產品，改善企業流動性、融資成本和財務收入，提升產業鏈的總體競爭力。此外，2020年7月，本行作為項目推動者和總協調人，助力「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江銅九銀2020年度第一期標準化票據」成功發行，落地江西省首單、有色金屬行業全國首單標準化票據業務，為實體企業提供多樣化票據融資服務。

提升研究水平，踐行產學研。本行堅持產學研一體化，充分利用研究成果，在票據風險防範、業務產品創新、市場趨勢變化等方面加以實踐，提高經營管理能力，推動票據業務規範穩健發展。本行聯合江西財經大學創設全國首家專業票據研究院，致力於打造高端票據領域智庫，創建了「中國票據論壇」和「中國中小銀行票據協同發展論壇」票據交流合作平台，推出《票據史》《票據基礎理論與業務創新》等專業著作，受到業界關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投資銀行業務

做優債券主承銷業務。自取得銀行間市場B類主承銷商資格以來，報告期內本行累計承銷債務融資工具18只，發行規模達人民幣98.5億元，在全國同批次主承銷商中名列前茅；主承銷發行江西省內首單銀行間資產支持票據(ABN)－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資產支持票據，服務地方實體經濟發展。

積極拓展綜合金融服務。本行推出「久贏債券通」等綜合金融服務品牌，通過產品創新和服務模式創新，統籌各類市場資源，為客戶搭建多元化綜合金融服務體系。此外，本行積極協助地方政府開展直接融資工作，成為地方政府直接融資工作小組成員單位，業務品牌影響力進一步提升。

9.2 零售銀行業務

2020年，本行零售銀行業務在做強零售產品的基礎上，持續打造「一個核心、兩大平台」的戰略規劃，繼續深耕「移動九銀」業務渠道佈局，建立零售營銷體系、產品體系、權益系統，最終實現零售業務的規模提升及零售客戶的結構優化。2020年，本集團實現零售銀行業務的營業收入人民幣12.04億元，較去年基本持平。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零售貸款及墊款為人民幣663.6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9.35億元，增幅11.7%；個人存款人民幣1,162.19億元，完成千億目標，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36.24億元，增幅25.5%；零售貸款客戶約12.84萬戶，個人存款客戶約402.72萬戶。

線上線下相結合，推進信貸客群營銷。2020年，本行線上化產品體系基本搭建完成，並對線下貸款進行整合優化，形成易信貸、易保貸、易抵貸系列產品體系，線上線下雙軌並行。截至2020年末，本行新客客群52.25萬人，增幅43%；代發客戶共37.5萬人，增幅40.16%；VIP客戶50.91萬人，增幅18.75%，理財級及金卡級客戶佔比提升。

智慧場景建設加速，拓寬服務覆蓋面。截至2020年末，本行有效商戶數7.3萬戶，增幅33.48%；重點場景打造項目130個，上線智慧場景項目數量48個，全年實現繳費人數3.63萬人，繳費金額人民幣5,958.9萬元，基本實現對百姓衣食住行的全覆蓋。

電子銀行業務

本行的電子渠道通過網上銀行、手機銀行、電話銀行、微信銀行及自助銀行為客戶提供廣泛的金融服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電子銀行渠道完成人民幣17,322.05億元的交易，網上平台共計處理交易額達人民幣15,192.09億元，佔電子銀行交易總金額的87.70%。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約有手機銀行用戶138.51萬戶，較上年末增加47.19萬戶，增幅51.68%；零售網銀129.56萬戶，較上年末增加37.38萬戶，增幅40.55%；公司網銀4.68萬戶，較上年末增加0.43萬戶，增幅10.12%。

銀行卡業務

借記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借記卡累計發卡量約為414.5萬張，較上年末增加77.5萬張，增幅23%。

信用卡

2020年，本行信用卡業務堅持以內控及合規為依託，以技術及數據為抓手，圍繞產品研發、用戶體驗、風險防控和品牌推廣，補短板、謀發展、求突破。截止2020年12月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57.1萬張，增幅180.70%；累計客戶數46.79萬戶，增幅222.12%，當年度發卡量及新增客戶數超前三年度總和，實現月均發卡3萬張，最高峰月發卡超5萬張；累計信用卡激活量33.40萬張，增幅139.8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優化服務水平，提升風控能力。本行微信銀行功能不斷優化，上線各類信用卡產品專區，實現隨用金、借錢花兩大產品個性化客戶定價；移動面簽系統強勢上線，為客戶提供上門激活、指導用卡等多重服務，用心打造方便快捷的用戶體驗。與此同時，本行正式發佈九江銀行信用卡「軒轅」大數據風控體系，全面提升信用卡數字化風控管理和經營管理能力，有效推進本行數字化進程。

創新產品研發，加大品牌宣傳。本行推出美團聯名卡、人保聯名卡、步步高聯名卡及愛購卡，在積累年輕、高端客群的同時，借助場景優勢與經濟社會發展形成良性互動；在品牌推廣方面，積極拓寬品牌宣傳思路，有步驟、有重點、成體系化開展品牌宣傳工作，在線上線下同步開展「衣食住行」等系列活動。

直銷銀行業務

數字風控成效明顯。2020年，本行自主研發黑曜石反欺詐雲平台及黑曜石知識圖譜系統，加強風控研用能力；構建項目監控分析指標體系，全方位、多維度進行項目管控。

業務探索實現突破。本行於2020年9月上線純線上小微煙商貸，截止2020年末該類貸款餘額近人民幣4億元；立足產業金融升級現狀，進行業務轉型探索，全年圍繞醫療、基建和塑料顆粒等多個場景金融，授信金額人民幣4,2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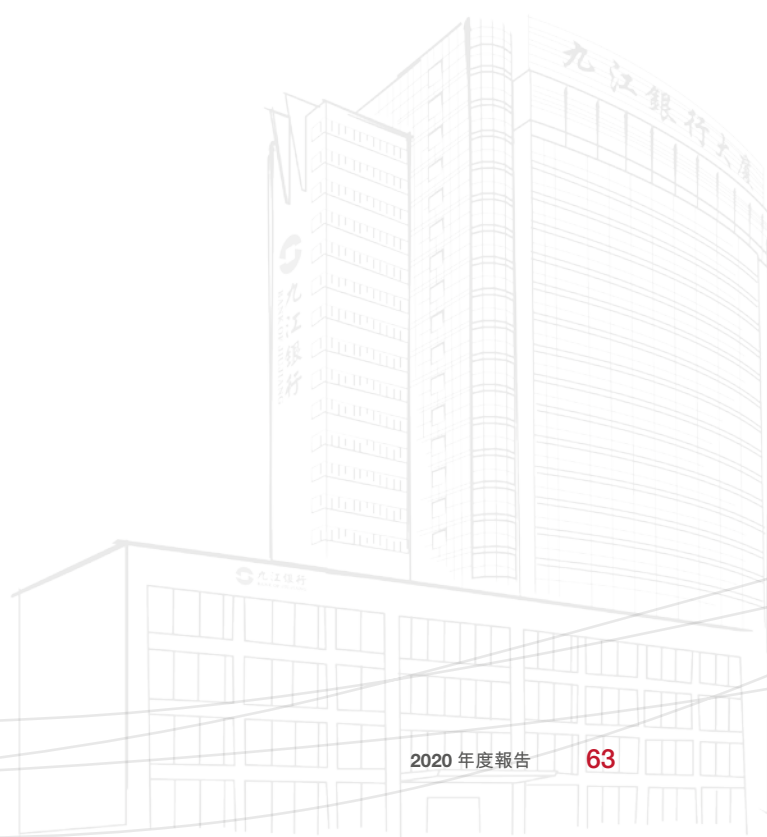
9.3 金融市場業務

2020年，本行金融市場業務聚焦服務實體經濟，外拓業務，內防風險，強管理，促轉型，成效初顯。2020年，本集團金融市場業務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40.22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3.34億元。

提高站位，踐行普惠金融社會責任。本行以服務實體經濟為主線，優化資產配置，持續壓縮非標投資，調整投資結構，轉型拓展普惠金融和供應鏈金融領域，新增普惠金融類投資人民幣3億元，積極支持中小微企業發展。

守正開新，樹立債券業務品牌特色。本行積極履行做市商職責，提升債券市場活躍度，打造「交易型銀行」。2020年，本行債券交割總量達人民幣12.81萬億元，其中現券交割量達人民幣6.25萬億元，根據中國債券信息網數據，市場排名第14位。

積極開拓，業務資質及榮譽喜獲豐收。2020年，本行成為利率上下限期權及利率互換期權市場成員，是目前江西省唯一一家獲批利率期權市場成員的法人銀行機構；被聘為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公司違約處置專家組合作機構，是目前江西省內唯一一家受邀的法人銀行機構；獲得2020年度銀行間本幣市場「核心交易商」榮譽、優秀貨幣市場交易商及X-lending交易機制創新獎項；獲得中央國債公司頒發的「結算100強—優秀自營商」、「地方債銀行類承銷商最佳進步獎」榮譽；獲得上海清算所頒發的「債券淨額自營清算優秀獎」榮譽；獲得優秀做市交易商、抗疫復產貢獻獎、江西省金融商務區建設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理財業務

理財業務格局加速轉型。截至2020年末，本行理財產品存續餘額為人民幣347.86億元，與上年末基本持平。為順應資管新規轉型要求，本行主動加大淨值型產品發行力度，截至2020年末，本行淨值型產品存續餘額為人民幣183.09億元，佔比提升至52.63%，淨值化轉型明顯加速。

理財產品體系日益完善。本行完成以靈活現金管理類、穩健定期開放類、長期封閉運作等三大類淨值型產品體系的搭建。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淨值型理財產品「久贏增利1號」存續規模突破百億，於2020年7月被普益標準評定為五星級(最高等)現金管理類理財產品，是江西省唯一獲此殊榮的理財產品。

理財專業實力廣獲認可。本行榮獲每日經濟新聞「2020年金鼎獎創新財富管理銀行」；理財數據統計工作獲評「2020年全國銀行業理財信息登記工作優秀銀行獎」。截止2020年末，本行理財業務綜合理財能力進入全國城商行前30強，在江西省內地方法人金融機構中居首。

9.4 特色業務

普惠金融服務

踐行普惠金融理念，加大小微企業信貸投放。2020年，本行持續創新金融產品，通過「助融貸」「助商貸」「手機快活貸—經營快貸」等信貸產品，提升小微金融服務水平。截至2020年末，本集團小微企業貸款總額為764.0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4.7%。

落實監管部門要求，達成「兩增兩控」目標。截至2020年末，本行單戶授信人民幣1,000萬元以下(含)小微企業的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35.5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7.32億元，增幅40.0%，增速高於本行各項貸款增速；單戶授信人民幣1,000萬元以下(含)小微企業的戶數為39,144戶，較上年末增加12,065戶；加權平均利率4.81%，較上年降低0.98個百分點，進一步降低小微企業的融資成本，不斷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務質量。

深入農村發展客群，普惠服務站有序推進。截至2020年末，本行在江西省內鄉鎮地區建成普惠金融服務站591家，開展宣傳活動160場。

綠色金融業務

本行綠色金融業務以品牌建設為核心，以創新發展為引領，從體系機制建設、產品服務創新、多方聯動合作等方面不斷發力，全力推動綠色金融高質量發展。

綠色信貸再上台階。截至2020年末，本行綠色信貸餘額為人民幣133.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3.18億元，增幅47.97%。作為綠色票據落地試點行，本行實現全國首個「綠色票據」研究課題成果轉換落地，率先推出綠票專項產品—「九銀綠票融」，給予綠色產業專項票據優惠政策，並完成全省首筆綠色票據再貼現，為企業綠色轉型發展賦能。截至2020年末，本行完成綠色票據承兌人民幣6.61億元，貼現人民幣7.92億元，再貼現人民幣5.86億元，有效支持了綠色建築、新能源汽車、資源循環利用等綠色產業的發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綠色發展屢獲認可。本行在江西省銀保監局綠色信貸工作考評中，連續三年獲評「優秀」；在江西省金融學會「綠色金融支持生態文明建設」徵文活動中，榮獲一等獎和二等獎；江西省金融學會組織的江西省綠色金融知識競賽中，榮獲團體二等獎。本行還榮獲2018-2020年江西省綠色金融先進單位稱號。

強化合作積極發聲。2020年4月，本行加入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UNEP FI)，並成為全國首家簽署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PRB)》的城商行；同年9月，本行作為負責任銀行原則(PRB)簽署成員行，以視頻形式在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PRB)》一週年活動中亮相，獲得了廣泛關注。同時，本行作為唯一受邀的中國銀行業金融機構，參加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全球圓桌峰會亞太區邊會，分享支持綠色復甦(抗疫行動)的具體實踐。此外，本行還成為全國首批加入中國環境科學學會氣候投融資專業委員會的城商行及全省首家加入中國銀行業協會綠色信貸業務專業委員會的銀行業法人機構。

汽車金融業務

經銷商數量穩步增長。本行秉承服務實體經濟和支持中小企業發展的經營理念，致力於為廣大汽車行業經銷商提供金融支持，積極主動營銷對接中小經銷商融資需求，實現合作的經銷商數量穩步增長。2020年，本行合作的經銷商數量由81戶增加至157戶，增幅93.8%。

商貸通規模不斷提升。本行始終堅持大力開展商貸通業務，努力拓展合作主機廠。截止2020年末，本行已與8家主機廠建立三方庫存融資業務合作，包括：北汽紳寶、北汽越野車、北汽新能源、北汽福田、北汽昌河、奇瑞汽車、東風悅達起亞、吉利新能源商用車，累計開票規模突破百億元人民幣。

風險管控持續增強。針對汽車品牌按團隊管理，精準營銷，將前中台崗位職責明確標準，提高團隊風險管理能力，識別能力，打造專業化、專家化團隊，建立標準化汽車金融流程作業，提高業務辦理效率，風險管控能力。

9.5 附屬公司業務

9.5.1 控股子公司業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控股村鎮銀行18家，包括江西省15家和北京市、山東省及江蘇省3家。18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154.7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1%。其中貸款總額人民幣74.3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5%；存款餘額人民幣130.3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7%；2020年，18家控股村鎮銀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0.75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5.2 參股公司業務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參股村鎮銀行2家，分別為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家參股村鎮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48.77億元。貸款總額人民幣33.67億元；存款總額人民幣39.23億元；2020年，2家參股村鎮銀行實現淨利潤人民幣0.41億元。

10. 發展戰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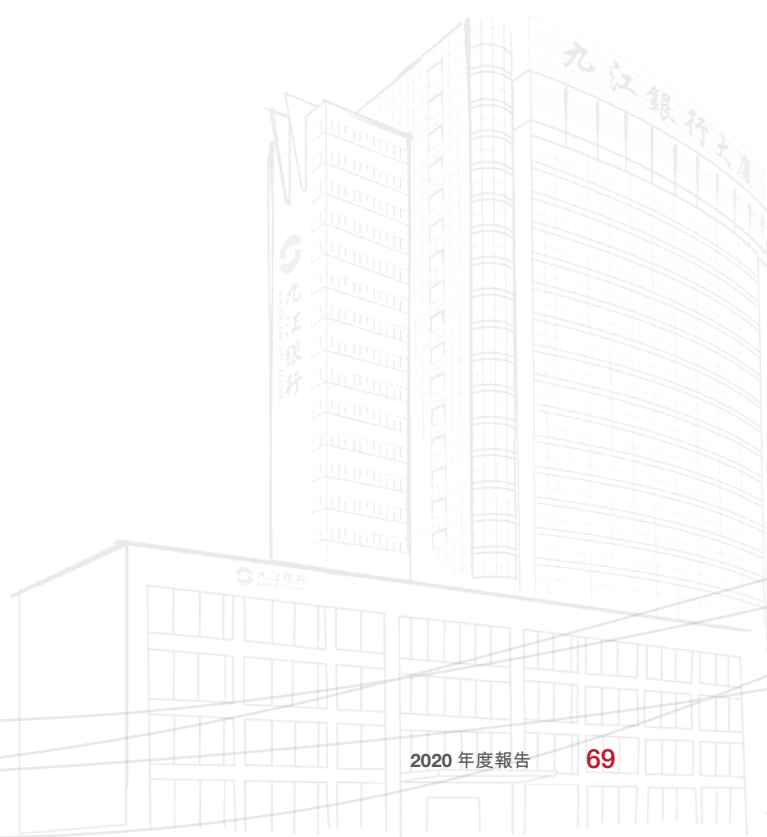
本行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進一步增強「四個意識」、堅定「四個自信」、做到「兩個維護」，堅持聚焦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緊密圍繞三大任務和監管政策要求，推進九銀高質量發展，確定「調結構、節資本、控不良、穩增長，嚴肅作風、砥礪奮鬥，聚焦高質量發展，努力推進數字九銀新征程」的工作主題。

優化結構，創高質量發展。做大做實客戶基數，優化產品研發推廣和業務操作流程，做到傳統業務穩步提升，特色業務突出亮點。

動力賦能，實現提質增效。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堅持黨委統領全局與董事會戰略部署的有機統一；持續加強紀檢監督的作用，推動主體責任、監督責任貫通協同；深挖人力效能，選育結合，優化人才供應鏈。

合規優先，夯實內控基礎。深植合規優先的企業文化，夯實風險管理，厚植踐行「盡職、快活、服務」的授信文化，推進授信全流程管理項目建設；強化審計監督，加大審計結果運用，推動全行管理能力和效能提升。

效率為重，推進數字九銀。借助新核心系統上線契機，落實數字化精細管理，提升科技賦能，支撐高效運營。以「數字九銀」為核心，推進平台融合、數據互通、能力開放、場景聚合，進一步提升科技賦能水平和引領作用。堅持「數字運營」，推進智慧銀行建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 風險管理

11.1 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由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委員會、各風險牽頭管理職能部門構成。

董事會按照公司章程和監管要求履行風險管理職責。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決定風險管理策略和全行風險偏好，審核風險組織架構、政策制度，並對制度的實施和風險的控制情況進行監督和評價，定期評估風險管理狀況和風險承受能力。董事會定期審議年度風險偏好聲明、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和各類風險的專項報告，確保本行整體風險在風險偏好範圍內。監事會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及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履行全面風險管理職責情況進行監督。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制定的風險戰略，組織實施全面風險管理工作。

本行風險管理部為全面風險的歸口管理部門，相關條線部門分別牽頭管理各類風險。

本行全面風險管理內部控制體系健全合規，每年開展全面風險內部專項審計，並形成獨立的審計報告提交董事會。

11.2 信用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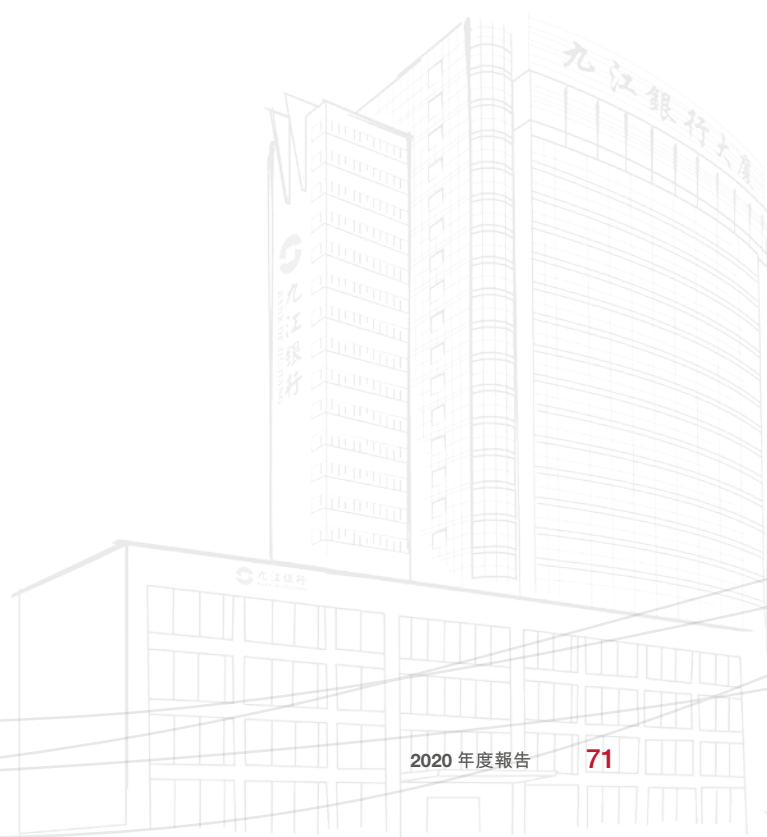
本行始終致力於建設風險偏好統一、審慎穩健的信用風險管理文化。從管理架構出發，引進優秀人才，不斷完善風險治理架構與制度體系；學習先進理念、技術，促進押品管理、統一額度、智能風控、非零售客戶評級、風險預警等系統建設，提升信用風險管理體系的精準性、高效性與全面性，力爭信用風險管理達到管理更先進、結構更合理、資產質量更優質的目標。

本行的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證券、銀行間業務、承諾及其他表內表外的信用風險敞口。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體系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部門、審計部、信用風險承擔部門等構成，形成集中統一管理、分級授權實施的信用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是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信用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信用風險管理戰略規劃、重大政策和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對其執行情況及效果進行評價，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授權，審核重大信用風險管理事項等。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日常信用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層，負責全面組織實施由董事會批准的信用風險管理戰略和風險偏好，落實信用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和措施，承擔業務經營中產生的信用風險。風險管理部是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的牽頭部門，負責擬定並組織落實信用風險管理的基本政策、制度、辦法、流程和風險評價標準。授信審批部負責落實管理授信審批環節的風險。各條線主管部門負責本條線授信業務、本行信用風險相關制度的落實及執行情況的檢查與監督等。審計部門負責對本行信用風險管理體系進行獨立的審查和評價，包括但不限於對信用風險管理措施、體系運行的有效性進行審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1、抓資產質量工程，實現有序管控。通過制定完善工作制度，優化管理機制，細化管理措施，提高風險管控效能，達到優化資產質量的目標。報告期內，本行建立了逾期貸款剪刀差管理機制、《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規則》《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風險專門委員會工作細則》《九江銀行風險報告管理辦法(試行)》及《九江銀行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規劃》等多項制度辦法。
- 2、抓基礎管理工程，強化信貸管理。除嚴格執行差異化的信貸制度外，根據監管要求與外部環境變化，本行開展常態化風險排查和檢查，涵蓋抗疫期授信風險排查、存量不良授信專項檢查、自營投資和表外理財業務排查及押品數據治理暨實物管理自查等，通過自查、整改等手段，加強內部控制水平，強化風險意識，提升風險管理能力。
- 3、抓授信數字工程，打造智慧銀行。在堅持提質增效的基礎上，本行貫徹落實「數字風控」戰略，堅持「管用、統一、兼容」的原則，致力於建成「統一額度管理、統一押品管理、統一貸後預警、統一催收管理、統一決策平台」的數字化風控平台，實現各類風險數據的共用，信息共享。報告期內，本行已順利上線智能風控系統、押品管理系統，啟動了統一額度管理系統、信用風險預警系統、催收管理系統的建設，正在向全流程數字風控邁進。

11.3 市場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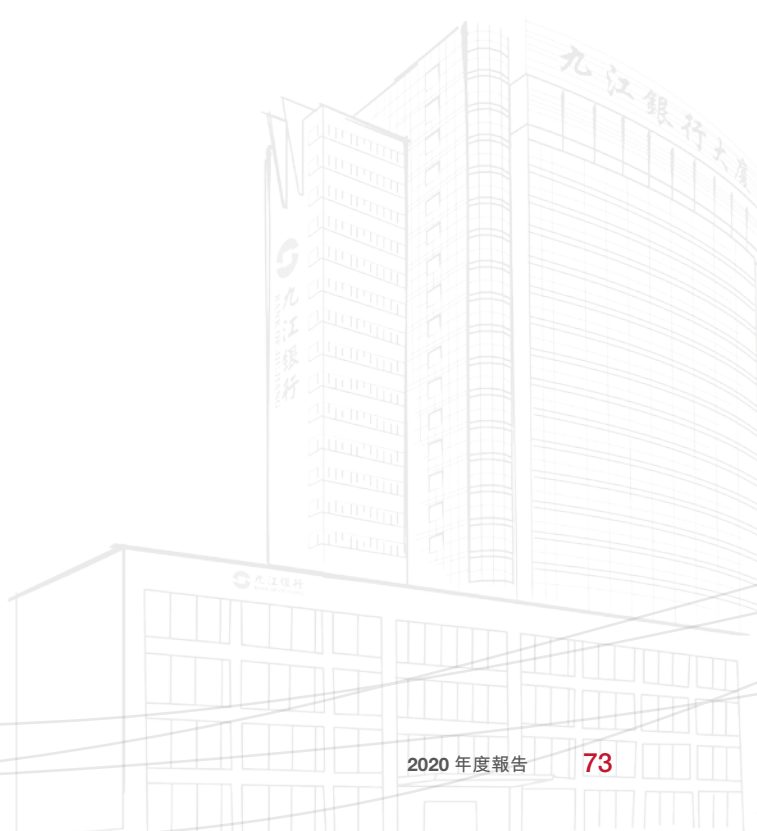
市場風險是指利率、匯率以及其他市場因素變動而引起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化，進而對未來收益或者未來現金流量可能造成潛在損失的風險。本行所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包括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

11.3.1 利率風險分析

利率風險指本行的財務狀況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面臨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利率風險，主要表現為重新定價風險和基準風險。重新定價風險又稱為期限錯配風險，是最主要和最常見的利率風險形式，源於銀行資產、負債和表外業務到期期限或重新定價期限之間存在的差異，這種重新定價的不對稱性使銀行的收益或內在價值會隨著利率的變動而發生變化。

受疫情影響及貨幣政策變化，2020年市場利率波動較大，1年期國債利率最低到1.1%，但從2020年4月末開始調整上行，最高觸及2.95%，區間振幅185BP，短期調整幅度歷史罕見；10年期國債利率最低到2.50%，最高觸及3.35%，區間振幅85BP，波動率處於歷史高位。加大對利率變動的預判和監測，同時做好內控管理與限額管理，對資負久期進行動態調整，是有效防範重新定價風險的必要措施。

本行主要通過以下方式管理利率風險：一是通過調整產品利率期限和定價方式、內部資金轉移定價、開發新產品及資產證券化等方式，調整本行的資產負債結構；二是對投資組合內的債券工具進行到期分析，同時透過對債券價格對利率波動的敏感度分析，評估潛在價格波動；三是使用重定價缺口分析、收益率曲線分析、久期分析、利率敏感度分析以及壓力測試，測量潛在利率變動的風險；四是制定並下發《九江銀行市場風險應急處置預案》，健全市場風險管理體制和機制，提高應對市場風險的能力；五是通過設定交易賬戶的止損限額、敏感度限額等風險限額，監測和量化交易類業務受利率風險的影響程度；六是通過情景分析、壓力測試對利率風險進行前瞻性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3.2 匯率風險分析

匯率風險是指以外幣形式存在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外匯及外匯衍生工具頭寸，由於匯率發生不利變化導致銀行整體收益遭受損失的風險。

本行控制匯率風險的主要原則是盡可能做到資產負債在各種幣種上的匹配，並對外匯敞口進行日常監控。同時根據相關法規要求和管理層對當前環境的評價，一方面通過合理安排外幣資金的來源和運用，盡量縮小資產負債在不同貨幣上可能的錯配；另一方面通過實時結售匯平盤的穩健交易策略，規避匯率波動帶來的匯兌損失風險。另外，在授信業務上，本行對大額外幣業務進行鎖匯，並定期對擔保物進行匯率折算重新評估，對於擔保不足值情況及時採取提前還款或補充擔保，以此來減輕匯率風險帶來的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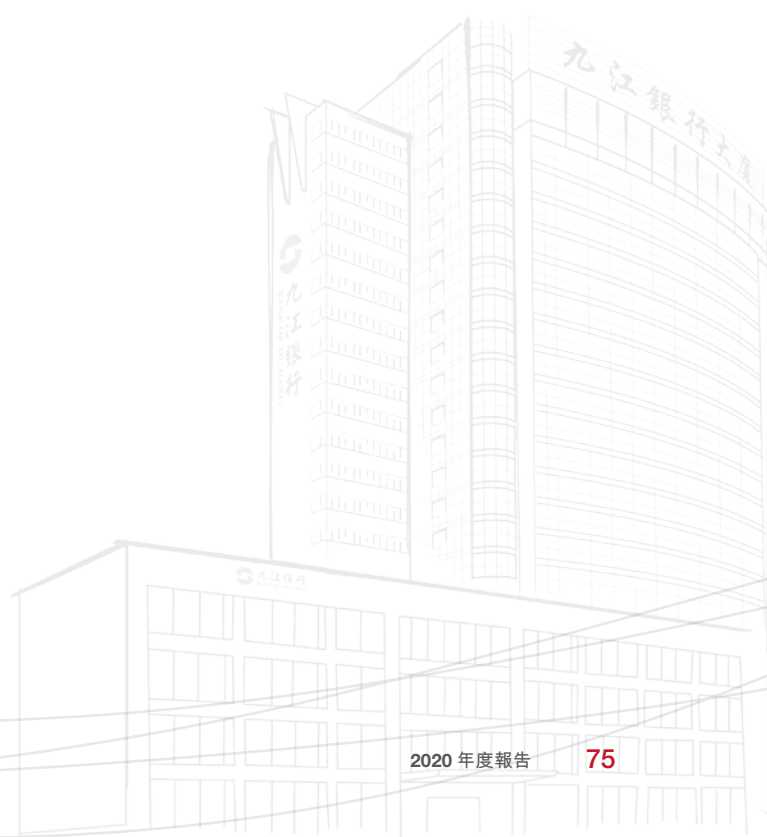
由於本行目前在對利率、匯率等非常敏感的領域，如衍生品交易等方面並未涉足，整體來說匯率風險可控。2020年主要受全球疫情影響和金融環境動盪，人民幣對美元匯率基本在7附近雙向浮動。在此宏觀背景下，本行一方面理性控制好本行外匯敞口，不多餘持有自營外匯頭寸；另一方面堅持審慎處理代客平盤業務，實行實時平盤策略，確保為客戶服務的同時保障本行匯率風險可控。

11.4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本行可能面臨的操作風險損失類別主要為內部欺詐、外部欺詐、工作場所安全事件及信息科技系統事件。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及其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和實施層組成的操作風險治理架構。董事會是本行操作風險管理工作的最高決策機構；高級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批准的操作風險管理戰略、總體政策及體系；合規部是本行操作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風險管理部、運營管理部等部門協作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通過採取以下措施加強操作風險管理：

- 1、 建立操作風險三大工具。完成內控合規與操作風險「三合一」系統建設，實現操作風險管理的線上化運作，運用操作風險三大管理工具，逐步完善本行操作風險管理體系。一是關鍵風險指標的監測。梳理全行操作風險關鍵指標，明確責任部門，將全行指標劃分為10個企業級風險指標，52個涉及9個業務條線的條線級風險指標，按季反饋監測。二是操作風險損失數據的收集。通過三合一系統與財務系統的對接，完成訴訟費、其他業務支出、罰款支出等會計科目取數，通過系統預警的方式，及時提示各機構反饋實現對損失事件的報告和數據收集的準確高效。三是風險控制與自我評估。將逐步實現通過三合一系統制定自評計劃和自評方案，然後有序開展評估任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2、切實防範員工道德風險。綜合運用監管聯動、現場檢查、非現場監測等多種手段，在全行範圍內常態化開展員工行為排查。組織開展員工徵信排查活動，重點排查個人負債、異常資金交易、涉訴涉案信息等，並取得一定成效。另外，本行定期通過企查查、失信執行人查詢網站、裁判文書網等，查詢員工涉訴、經商辦企業等情況，了解員工八小時和八小時之外的行為，防範員工道德風險。
- 3、強化業務操作風險管控。對主要業務流程的關鍵環節和重要節點進行集中化管理，標準化處理，例如針對信貸業務建立放款中心，針對印鑒管理建立印控中心，針對櫃面業務建立授權中心和作業中心，並將其統一併入流程銀行進行集中化管理，標準化、規劃化操作；對重要業務劃分前台、中台、後台崗位，明確三台職責，一方面使不兼容崗位相分離，另外一方面促使業務在不同節點相互檢查，減少操作風險的發生。
- 4、壓實法律風險防範責任。一是落實法律審查責任。2020年共計進行法律審查約1,500筆，實現法審效率和法律風險防控能力的雙重提升，為全行構築了堅實的法律風險防控防線。二是梳理格式文本。2020年上半年因民法典等法律法規新規定，完成格式文本梳理154份並全行下發；下半年再次對對公授信類、個人授信類、擔保類等合同進行了修訂48個，啟用新版授信類及擔保類格式合同文本，提高了格式文本的統一性、適用性及嚴謹性。三是加快授信合同文本的線上化進程。按照互聯網法院要求，將所有授信合同文本整合成合同要素與法律條款兩個部分，為今後實現互聯網訴訟仲裁打下基礎。四是繼續引進外部法律力量。聘請江西省內知名律所一求正沃德律師事務所擔任本行法律顧問，進一步提升全行法務工作的專業水平和服務效能。

11.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支付到期債務或滿足業務經營擴大後流動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主要在對借貸、交易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時及對流動資金頭寸進行管理時面臨流動性風險。

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結構由決策系統、執行系統和監督系統組成。決策系統包括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系統包括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分類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業務管理部門；監督系統包括監事會、審計部。董事會是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高級管理層全面負責本行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組織實施工作。總行風險管理部是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牽頭部門，負責將流動性風險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定期編製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向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總行計劃財務部是全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部門，牽頭負責日常資金頭寸管理。金融市場部以及總行其他部門（條線）均為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部門，負責配合開展流動性風險管理。審計部對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活動進行獨立審計和監督。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通過以下措施對流動性風險進行管理：一是完善相關政策及基本制度，明確細分各部門管理職責，強化協調配合機制和應急執行效率，更新修訂《九江銀行流動性風險應急處置預案》，進一步健全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體制和機制，提高流動性風險應急管理的精細化和前瞻性；二是強化流動性風險日常統籌，加大監管指標和特殊時段流動性缺口預測監測與限額管控，確保各指標值高於監管要求；三是深化流動性預警機制建設，有效落實流動性應急演練，按季開展流動性壓力測試評估，並根據實際情況增加專項壓力測試壓測，結果顯示本行在壓力情景下的最短生存期大於30天，承壓能力均保持良好水平；四是監控資產與負債的期限，不斷優化資產負債期限結構；五是通過資產負債管理系統，實現對資產、負債總量與結構的把控，以增強主動管理流動性風險的能力，推進風險管控、盈利能力與資源配置的有機統一。同時，通過設置專職資金計劃崗、設立牽頭管理部門以及執行操作部門、流動性風險應急處置工作小組等措施，不斷完善流動性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流動性比例為72.65%，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23.52%，流動性覆蓋率為327.77%，其中，優質流動性資產餘額為人民幣548.69億元，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金額為人民幣167.40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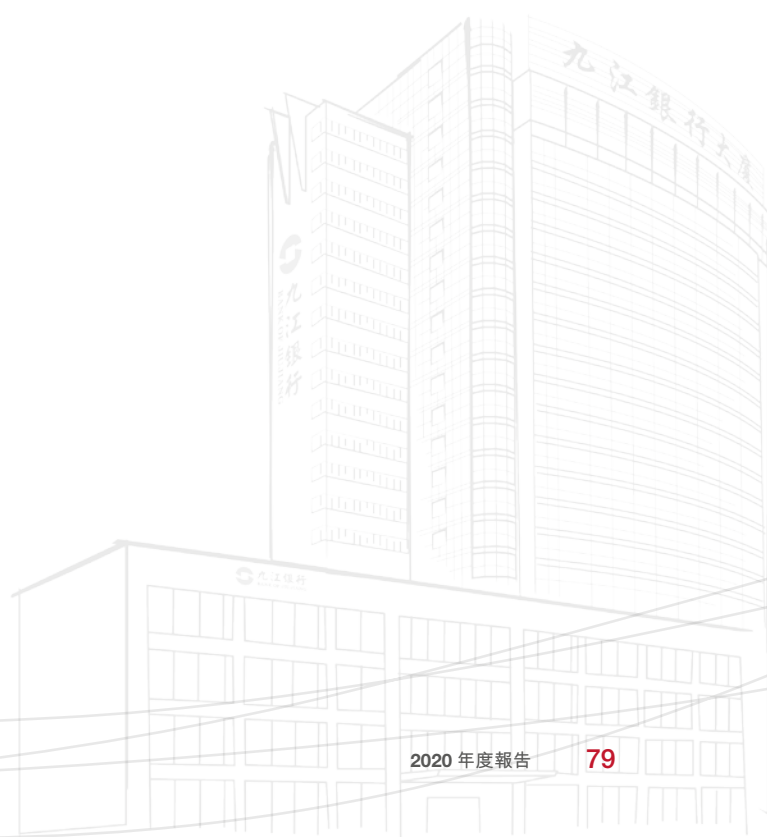
項目	金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截至2020年9月30日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百分比除外)	
淨穩定資金比例	123.52%	117.47%
可用的穩定資金	290,214.37	279,849.56
所需的穩定資金	234,954.33	238,239.17

11.6 合規風險管理

本行自上而下搭建了總分支三級合規管理部門(崗位)，形成了「橫到邊、縱到底，覆蓋前中後台」的合規風險管理架構，同時打造與全行發展戰略、市場定位、經營環境、企業文化和管理理念高度契合的合規體系。

報告期內，本行通過以下措施對合規風險進行管理：

- 1、 高位推進合規體系建設。本行對合規管理體系和組織機構開展了進一步的改革優化，一是成立合規管理委員會。正式在高管層下設立合規管理委員會，制定下發《合規管理委員會工作規則》，明晰合規風險管理的議事規則。二是強化合規隊伍建設。經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核准同意，正式設置合規總監，明確了全行合規體系建設、機制建設、文化建設的管理核心，進一步提升了合規工作的獨立性和專業性；外派合規專員至企業金融、零售金融、授信審批、運營管理、計劃財務五大條線，前置防控合規風險。三是建立案防領導包干責任制。為進一步壓實各級管理人員的案防主體責任，著力形成齊抓共管、主動自覺的案防管理局面，下發《九江銀行領導人員案件防控責任制辦法》，明確各級管理人員的案防職責並與職位晉升、績效薪酬相掛鉤，在全行上下建立形成層層負責、全面覆蓋的網格化、系統化案防責任體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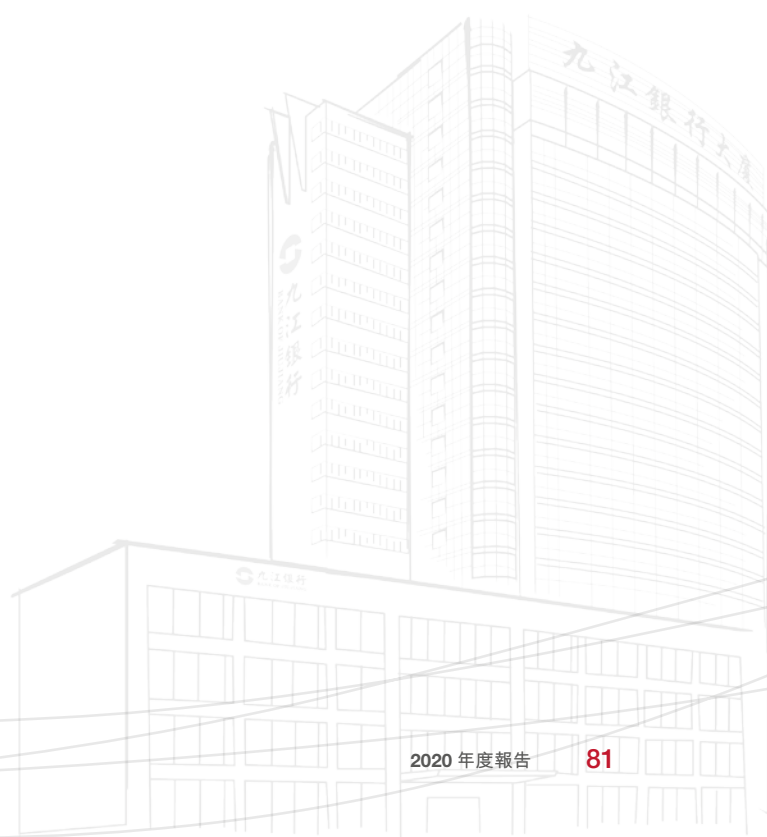
- 2、合力精進合規管理效能。一是全力配合現場檢查。在江西銀保監局風險管理及內控有效性現場檢查進場前，本行以「充分暴露、全面整改、問責到位」為原則，制定並下發《九江銀行2020年全面合規檢查工作實施方案》，組織各分支機構有序開展自查。二是持續督促問題整改。成立以行長為組長，合規總監為副組長，相關部門主要負責人為成員的「檢查意見整改督促落實領導小組」，全面負責問題整改問責工作。持續追蹤歷年亂象整治問題整改，開展2020年市場亂象「回頭看」整治工作情況，實行整改銷號。三是深入貫徹監管意見。對監管政策與要求，做到專人跟蹤，期限管理，進一步督促填補制度短板，優化機制體制，提升合規管理有效性。四是優化合規風險識別、監測與評估。比照外部監管政策要求，結合行內實際，不斷豐富優化合規監測指標。在持續進行合規指標監測基礎上，定期開展全行範圍合規風險專項評估，並根據風險變化狀況，進一步開展互聯網貸款等專項合規風險評估，實現全行合規風險可視化。五是穩步推進系統建設。集中力量開展內控合規與操作風險三合一系統的定制化開發，將合規管理嵌入公司治理、內控案防和業務管理之中。2020年底完成優化上線，推動合規風險管理的線上化、系統化，為內控合規工作高效運轉提供了科技支撐。

- 3、循序漸進濃厚合規氛圍。一是厚植合規文化。通過每月合規考試、行領導每月一課等活動，強化「合規人人有責」「合規創造價值」的企業文化核心理念，營造「做業務不違規、違規不做業務」的全員合規氛圍。二是嚴肅內部問責。從2020年開始，由合規總監擔任總行問責委員會的副主任委員，加強對問責工作的合規指導和監督。三是強化誠信舉報。梳理並公佈「造假不誠信」行為主要表現形式，建立季度報告機制，指定專人負責誠信舉報工作，同時通過設立實物舉報郵箱、公佈舉報電話、在OA在線置頂二維碼等方式豐富「造假不誠信」舉報渠道。四是組織合規案例彙編。根據日常合規管理發現問題和外部監管處罰的典型案列，本行持續更新合規案例彙編，並在行內「合規在線」專欄公示，加強全行案防警示教育，引導全行員工「緊繃案防之弦，銘記合規於心」。五是編撰合規手冊。梳理全行合規風險點，編撰了《九江銀行合規手冊》，為全行員工提供合規指南。

11.7 洗錢風險管理

洗錢風險，是指本行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出售金融產品、提供金融服務等過程中，犯罪分子或不法分子運用各種手法掩飾或隱瞞非法資金的來源和性質，把它變成看似合法資金的行為和過程的可能性或概率。

有效的洗錢風險管理是銀行安全、穩健運行的基礎。本行以做好迎檢工作為契機，全面夯實反洗錢內控體系，完善組織架構，圍繞「健制度、優系統、重識別、提質效」工作主題，強化部門協作，抓好基礎工作，壓實主體責任，提升反洗錢合規管理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主要通過以下措施對洗錢風險進行管理：

1. 以迎檢工作為契機，有序開展自查自糾。一是地毯式排查，紮實推進自查自糾。本行根據法規制度和監管要求，梳理自查要點，自上而下分解到部門、細化到人員，組織有序開展自查自糾。二是查漏補缺，聘請外部諮詢助力數據查探。全面覆蓋檢查要點，並組織整改到位。三是全力配合檢查，精細務實抓整改。通過「1+1+2」現場調度機制，牽頭做好檢查配合工作，高度重視對檢查成果的消化與運用，從制度、流程、員工操作以及科技系統中挖掘原因並推動落實整改。
2. 以考核檢查為抓手，持久提升履職效能。一是完善考核體系，通過擴大反洗錢考核範圍，將全員納入反洗錢考核範疇，進一步完善考核體系，督促主動履職；二是加大違規行為問責力度。通過提高反洗錢違規操作問題的內部問責力度，發佈檢查通報，及時提示風險，督促整改到位，充分發揮對違規行為的警示作用。

3. 以優化制度流程為驅動，系統護航工作機制。一是持續完善內控機制，持續提升反洗錢管理水平。將洗錢風險管理要求嵌入新業務產品內控制度及操作流程，進一步優化合規制度體系。二是持續優化系統功能，持續提升反洗錢工作效率。根據監管報送要求及日常管理需要優化反洗錢系統，在流程構架上，新增線上審核流程，通過內控系統，督辦整改事宜，將反洗錢工作線上化、規範化，提升工作效率。三是穩步推進集中上收，擴寬縱深觸角。有序部署第二批集中上收工作，順利完成九江市區上收任務，達成九江地區網點全覆蓋的工作目標，進一步提升反洗錢集約化、專業化、系統化水平。四是精心組織宣傳培訓，夯實反洗錢工作基礎。改進培訓思路、拓寬培訓渠道，通過全員培訓，將合規文化建設入腦入心，融入日常工作，提升反洗錢合規教育的廣度深度。創新宣傳方式，通過線上答題、微信公眾號推文等線上工具開展反洗錢宣傳，向社會公眾普及反洗錢知識，踐行社會責任。
4. 以三大核心義務為基礎，深入開展數據治理。一是做實客戶身份識別及資料保存工作。通過部門聯動，制定方案，理清管控措施，推動信息要素不全的存疑客戶處置工作。二是做細做深大額和可疑交易報告。根據監管要求，結合風險信息，進行風險預判，並採取管控措施，另外，通過優化模型，提升模型精準度和上報率，向公安移送有價值的交易線索。

11.8 信息科技風險管理

信息科技風險是指信息科技在銀行運用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等風險。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的信息科技管理委員會和執行層組成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在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領導下，本行的信息科技風險管理框架以三道防線為基礎，共同建立有效的事前、事中、事後的风险防範體系。

- 1、 推進資質認證，提升運維能力。本行武漢數據中心順利通過Uptime M&O認證終審，成為國內首家通過該認證的城商行，並通過了ISO27000(信息安全體系)認證，強化了全行信息安全性管理水平。
- 2、 加強系統評估，開展應急演練。一是對於重要信息系統上線前的所有流程(包括立項、需求及技術評審、投產版本風險評估、業務影響分析及定級等)均由線上及線下的會議進行討論，並進行風險評估；二是開展涵蓋全行基礎設施及部重要業務系統的應急演練，提高了全行員工對業務連續性管理工作的重要性認識，不斷提升整體的業務連續性管理水平。
- 3、 強化信息安全，防範化解風險。一是本行堅守縱深防禦的原則開展信息安全相關工作，建設了充分有效的防護體系，保障了本行的信息安全；二是通過對全行防病毒版本升級和級聯管理、專業化防病毒系統進行規則庫更新、USB移動存儲管控等，實時關注並解決漏洞，加強安全管控；三是加固網絡安全防護，完成資源籌備、安全自查及攻防演練工作，將持續進行整改加固工作，強化安全意識培訓、建立整體防護體系。

- 4、健全外包管理，把控項目風險。針對本行目前開展的外包項目，主要從系統安全管理、源代碼管理、開發人員管理、開發終端環境管理、開發測試服務器管理等重點領域及其他風險等方面進行逐一評估，對潛在風險狀況、影響程度、風險控制措施等進行深入分析，並根據已採取或擬採取的風險控制措施，據實分析風險控制效果。

11.9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是指本行機構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本行聲譽風險管理通過進一步完善制度建設，優化組織架構，加強聲譽風險培訓、排查與考核，建立健全聲譽風險協調機制，有效提升各機構在輿情與聲譽風險管理方面的防範與應對能力，明確了聲譽風險分類標準、責任主體、管理原則，完善了聲譽風險預防、監測、報告、處置體系，最大限度地減少聲譽事件對本行造成的損失和負面影響，促進持續穩健經營。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負面輿情事件，整體輿論環境平穩有序。

下一階段聲譽風險管理工作當中，本行將不斷修訂完善聲譽風險防範、輿情管理與處置、應急預案等制度，建立健全365天*24小時輿情監測機制，定期組織開展聲譽風險培訓演練工作，加大聲譽風險排查力度，完善聲譽風險快速反應處置機制，同時進一步加強正面宣傳引導，構建更加和諧穩定的外部輿論環境，鞏固、維護並提升本行良好品牌形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10 戰略風險管理

戰略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經營策略不適當或外部經營環境變化而導致的風險。本行戰略風險管理目標是通過建立健全戰略風險管理體系，系統識別和評估本行既定的戰略規劃中潛在的風險，並採取科學的決策方法和風險管理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或避免重大損失。

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及其戰略委員會、高級管理層、總行戰略管理職能部門和其他相關職能部門組成的較為完整的戰略風險管理的組織架構。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九江銀行戰略與經營規劃管理辦法》，積極開展戰略風險管理工作，對戰略管理風險進行識別。風險識別內容包括戰略規劃是否科學合理、是否充分考慮外部經營環境變化、是否充分考慮具備並配置足夠的資源(人力、資本、管理、IT等)以保障戰略決策的執行、是否由於對戰略實施過程缺乏有效控制、是否發生影響戰略實施的重大突發事件等，確保戰略規劃與本行發展願景相一致，與本行的規模、風險偏好以及產品複雜程度相符合。

截至2020年末，本行戰略風險水平總體平穩可控，戰略風險得到有效管理。

下一步，本行計劃建立並逐步完善戰略風險評估體系，採用合理的評估方法，評估戰略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和影響程度；並定期對全行戰略風險進行評估，評估內容至少包括外部環境變化、戰略規劃制定、戰略規劃執行與控制、資源配置、突發事件等風險因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 股本變動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為2,407,367,200股股份，其中包括2,000,000,000股內資股及407,367,200股H股。

報告期內，本行無股本變動的情況。

1.1 股份變動情況明細表

股東類型	於2020年12月31日		報告期內 股份變動數 (股)	於2019年12月31日	
	股份數 (股)	比例 (%)		股份數 (股)	比例 (%)
內資國家股	366,020,000	15.20	0	366,020,000	15.20
內資國有法人股	561,261,736	23.31	69,540,000	491,721,736	20.43
內資社會法人股	1,046,910,790	43.50	(69,540,000)	1,116,450,790	46.38
內資自然人股	25,807,474	1.07	0	25,807,474	1.07
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	407,367,200	16.92	0	407,367,200	16.92
普通股股份總數	2,407,367,200	100.00	0	2,407,367,200	100.00

1.2 1%以上內資股股份變動情況

於2020年7月27日，泰豪集團有限公司已將其所持本行57,040,000股內資股轉讓予南昌縣文化旅遊投資有限公司。

於2020年8月12日，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所持本行136,070,000股內資股在阿里巴巴司法拍賣網完成公開變賣，競得者為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方大炭素」，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16)。於2021年3月11日，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64號)，方大炭素取得主要股東資格。

於2021年3月10日，九江和匯進出口有限公司已將其所持本行31,392,500股內資股轉讓予武寧縣城市建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自報告期末至本報告出具之日，除上述情況外，本行無1%以上內資股股份變動的情況。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 股東情況

2.1 報告期末內資股股東總數

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共有內資股股東671名，其中包括國家股股東1戶，國有法人股股東8戶，社會法人股股東57戶，自然人股股東605戶。

2.2 非境外上市內資股前十大股東情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非境外上市內資股前十大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報告期末 所持股數 (股)	報告期末佔 本行已發行 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質押或凍結狀態	
			(%)	股份狀態	數量 (股)
九江市財政局	內資股	366,020,000	15.20	正常	-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366,020,000	15.20	正常	-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294,400,000	12.23	正常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²⁾	內資股	136,070,000	5.65	正常	-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 有限公司	內資股	95,840,000	3.98	正常	-
江西寶申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920,000	3.61	質押	84,792,010
均和(廈門)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653,080	3.60	質押	81,653,080
南昌縣文化旅遊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57,040,000	2.37	正常	-
九江和匯進出口有限公司 ⁽³⁾	內資股	56,392,500	2.34	質押	49,890,000
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內資股	43,454,831	1.81	質押	12,000,000
合計		1,588,810,411	66.00 ⁽¹⁾		

附註：

- (1) 本列表中數字加總與合計數字不一致之處乃四捨五入造成。
- (2) 於2020年8月12日，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阿里巴巴司法拍賣網成功競得原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所持本行136,070,000股內資股。於2021年3月11日，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64號)，方大炭素取得主要股東資格。
- (3) 於2021年3月10日，九江和匯進出口有限公司已將其所持本行31,392,500股內資股轉讓予武寧縣城市建設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該等股份的質押狀態相應解除。

2.3 香港法規下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據本行及董事所知，以下本行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行或香港聯交所，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66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相關類別股份	本行股本總額
		(股)	權益性質	概約持股百分比(%)	概約持股百分比(%)
九江市財政局 ⁽²⁾	內資股	366,02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8.30	15.20
	內資股	40,000,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2.00	1.66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³⁾	內資股	366,02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8.30	15.20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內資股	294,40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4.72	12.2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⁵⁾	內資股	136,070,000(L) ⁽¹⁾	實益擁有人	6.80	5.65
	內資股	35,000,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75	1.45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104,666,400(L) ⁽¹⁾	實益擁有人	25.69	4.35
Taiping Assets Management (HK) Company Limited	H股	104,666,400(L) ⁽¹⁾	投資經理	25.69	4.35
朱孟依 ⁽⁶⁾	H股	66,037,6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21	2.74
Sounda Properties Limited ⁽⁶⁾	H股	66,037,6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21	2.74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股)	權益性質	相關類別股份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本行股本總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⁶⁾	H股	66,037,6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21	2.74
Hopson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⁶⁾	H股	66,037,6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6.21	2.74
富力地產(香港)有限公司 ⁽⁷⁾	H股	59,591,000(L) ⁽¹⁾	實益擁有人	14.63	2.48
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⁷⁾	H股	59,591,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63	2.48
Harbor Sure (HK) Investments Limited	H股	59,591,000(L) ⁽¹⁾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	14.63	2.48
ABCI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H股	59,591,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63	2.48
ABC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H股	59,591,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63	2.48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H股	59,591,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63	2.48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股	59,591,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63	2.48
Central Huijin Investment Ltd.	H股	59,591,0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4.63	2.48
Hopeson Holdings Limited ⁽⁶⁾	H股	46,037,600(L) ⁽¹⁾	實益擁有人	11.30	1.91
Success Cypress Limited ⁽⁸⁾	H股	40,850,800(L) ⁽¹⁾	實益擁有人	10.03	1.70
譚匯川 ⁽⁸⁾	H股	40,850,8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03	1.70
廣州錦繡大地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⁸⁾	H股	40,850,8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03	1.70
廣州錦繡投資有限公司 ⁽⁸⁾	H股	40,850,8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03	1.70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股)	權益性質	相關類別股份	本行股本總額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概約持股 百分比(%)
廣東敏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⁸⁾	H股	40,850,8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03	1.70
肇慶市天城置業有限公司 ⁽⁸⁾	H股	40,850,8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10.03	1.70
Faithful Edge Limited ⁽⁸⁾	H股	40,317,800(L) ⁽¹⁾	受控法團的權益	9.90	1.67
融德投資有限公司 ⁽⁹⁾	H股	33,308,200(L) ⁽¹⁾	實益擁有人	8.18	1.38
盈盛投資有限公司	H股	27,370,800(L) ⁽¹⁾	實益擁有人	6.72	1.14
文峰集團有限公司 ⁽¹⁰⁾	H股	22,205,400(L) ⁽¹⁾	實益擁有人	5.45	0.9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附註：

- (1)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所持的股份好倉。
- (2) 九江市財政局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5.20%，為機關法人，法定代表人吳澤濤。此外，九江市財政局透過九江市財企金融服務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行4,000萬股內資股。根據於2019年8月20日呈交的披露權益表格，九江市財政局與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採取一致或不矛盾的行動。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持有本行4,345.4831萬股內資股。因此，九江市財政局合併控制本行約18.67%內資股股份。
- (3)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簡稱「北汽集團」)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5.20%。法定代表人徐和誼。北汽集團成立於1958年，總部位於北京，是中國領先的汽車集團之一，世界500強企業。
- (4)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興業銀行」)持有本行29,440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2.23%。法定代表人高建平。興業銀行成立於1988年8月，是經國務院、中央銀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其總行設在福建省福州市。興業銀行於2007年2月5日正式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號：601166),是全球銀行50強。
- (5)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方大炭素」)於2020年8月12日在阿里巴巴司法拍賣網成功競得原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所持本行136,070,000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5.65%。此外，方大炭素的關聯企業江西萍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500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1.45%。因此，方大炭素合共控制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7.11%普通股股份。於2021年3月11日，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64號)，方大炭素取得主要股東資格。方大炭素成立於1999年1月，註冊地位於甘肅省蘭州市，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38.06億元，主要業務為炭素製品及鐵精粉的研發及銷售，是國家科技興貿創新基地龍頭企業。方大炭素於2002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00516)。
- (6) 朱孟依透過其控制的2家法團持有本行66,037,600股H股股權。其中46,037,600股H股透過Hopeson Holdings Limited持有，其餘20,000,000股H股透過Sound Zone Properties Limited持有。
- (7) 富力地產(香港)有限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77)全資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 (8) Success Cypress Limited是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譚匯川、譚妹、譚浩成及譚月華最終持有分別為43%、7%、25%及25%的股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 (9) 融德投資有限公司是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廖騰佳持有36%的股權、朱慶淞持有34.06%的股權、朱沐之持有29.94%的股權，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 (10) 文峰集團有限公司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劉洋全資擁有，主要從事投資控股。

2.4 普通股前十大股東情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普通股前十大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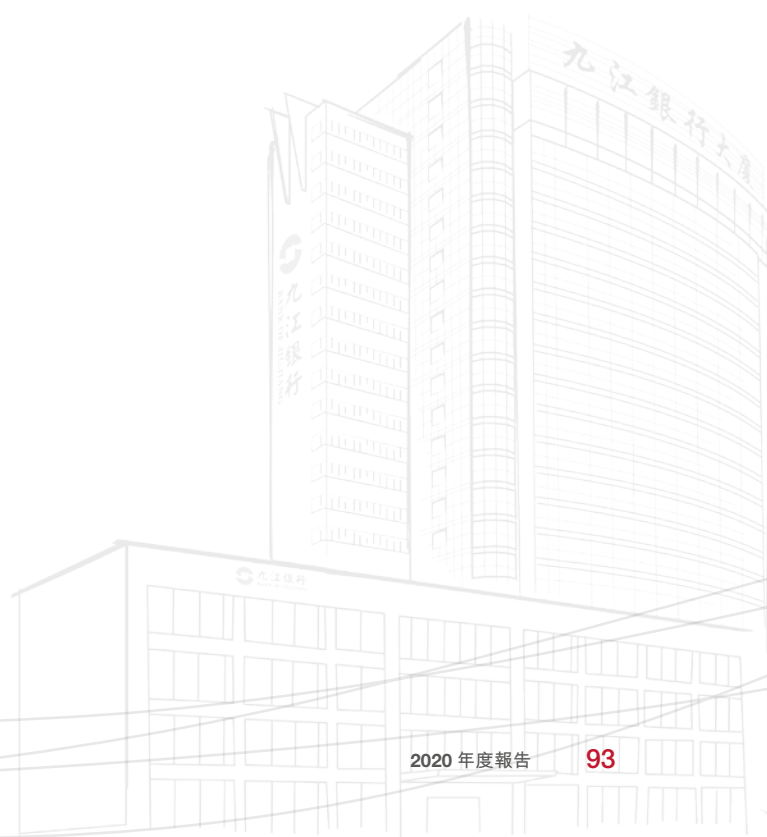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報告期末 所持股數 (股)	報告期末佔 本行已發行 總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九江市財政局	內資股	366,020,000	15.20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內資股	366,020,000	15.20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資股	294,400,000	12.2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¹⁾	內資股	136,070,000	5.65
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H股	104,666,400	4.35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內資股	95,840,000	3.98
江西寶申實業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920,000	3.61
均和(廈門)控股有限公司	內資股	86,653,080	3.60
富力地產(香港)有限公司	H股	59,591,000	2.48
南昌縣文化旅遊投資有限公司	內資股	57,040,000	2.37
合計		1,653,220,480	68.67

附註：

(1) 於2020年8月12日，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阿里巴巴司法拍賣網成功競得原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所持本行136,070,000股內資股。於2021年3月11日，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64號)，方大炭素取得主要股東資格。

2.5 本行的控股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無控股股東。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6 持有本行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

九江市財政局

九江市財政局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為國家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5.20%。九江市財政局為機關法人，法定代表人為吳澤濤。

九江市財政局透過其全資控股孫公司九江市財企金融服務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本行4,000萬股內資股。此外，九江市財政局與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起一致行動，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持有本行4,345.4831萬股內資股。因此，九江市財政局合共控制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18.67%普通股股份。

截至報告期末，九江市財政局的一致行動人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質押其持有的本行1,200萬股內資股股權，除此之外，九江市財政局及其關聯方均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北汽集團持有本行36,602萬股內資股，為國有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5.20%。截至報告期末，北汽集團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北汽集團成立於1958年，註冊地位於北京，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199.565億元，是中國領先的汽車集團之一，世界500強企業。北汽集團的法定代表人為姜德義，控股股東為北京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一致行動人。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持有本行29,440萬股內資股，為社會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12.23%。截至報告期末，興業銀行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興業銀行成立於1988年8月，是經國務院、中國人民銀行批准成立的首批股份制商業銀行之一，其註冊地位於福建省福州市，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207.74億元，法定代表人為高建平，無控股股東、一致行動人、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興業銀行。興業銀行於2007年2月5日正式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號：601166），是全球銀行50強。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方大炭素於2020年8月12日在阿里巴巴司法拍賣網成功競得原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所持本行136,07萬股內資股。據此，方大炭素持有本行13,607萬股內資股，為社會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5.65%。此外，方大炭素的關聯企業江西萍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3,500萬股內資股，佔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1.45%。因此，方大炭素合共控制本行已發行總股本的7.11%普通股股份。截至報告期末，方大炭素及其關聯方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於2021年3月11日，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64號），方大炭素已取得主要股東資格。

方大炭素成立於1999年1月，註冊地位於甘肅省蘭州市，註冊資本約為人民幣38.06億元，主要業務為炭素製品及鐵精粉的研發及銷售，是國家科技興貿創新基地龍頭企業。方大炭素的法定代表人為黨錫江，控股股東為遼寧方大集團實業有限公司，實際控制人及最終受益人為方威。方大炭素於2002年8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股票代碼：600516）。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7 其他內資股主要股東情況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中國銀監會令2018年第1號)，商業銀行主要股東是指持有或控制商業銀行百分之五以上股份或表決權，或持有資本總額或股份總數不足百分之五但對商業銀行經營管理有重大影響的股東。上述重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向商業銀行派駐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

除本章2.6一節所披露的九江市財政局、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佛山高明」)為持有本行資本總額或股份總數不足百分之五但向本行派駐監事的內資股主要股東。

佛山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佛山高明持有本行9,584萬股內資股，為社會法人股，佔截至報告期末已發行總股本的3.98%。截至報告期末，佛山高明未出質其持有的本行股權。

佛山高明成立於2000年，註冊地位於廣東省佛山市，註冊資本人民幣3億元，法定代表人為羅漢敏，控股股東為林欣，實際控制人、最終受益人為林欣，無一致行動人。公司的經營範圍為存單、存折印刷、研發及銷售，是國內最早採用燙印技術燙印存折磁條的廠家，是「中國防偽協會會員」、「廣東省印刷百強企業」、「佛山市園林單位」。

2.8 報告期末內資股主要股東關聯方情況

序號	主要股東名稱	主要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如有)的關聯方
1	九江市財政局	九江市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九江市財企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九江市財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九江市科技投資有限公司、九江金控非融資性擔保有限公司、九江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有限公司、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等
2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北京汽車集團產業投資有限公司、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江西昌河汽車有限責任公司、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興東方實業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汽車工業進出口有限公司、北京汽車研究所有限公司等
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興業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興業消費金融股份公司、興業經濟研究諮詢股份有限公司、興業國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興業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興業期貨有限公司等
4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萍鄉萍鋼鋼鐵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九江萍鋼鋼鐵有限公司、上海方大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成都炭素有限責任公司、合肥炭素有限責任公司、撫順萊河礦業有限公司等
5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佛山市高明標譜園林有限公司、佛山市高明恆業房地產有限公司、貴港市恆福房地產有限公司等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9 報告期內本行與內資股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關聯方、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關聯交易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股東名稱	授信 餘額	企業的控股 股東	授信 餘額	實際控制人	授信 餘額	一致行動人	授信 餘額	最終受益人	授信 餘額	存在關聯交易的關聯方	授信餘額	合計
1	九江市財政局	-	-	-	-	-	九江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	-	-	九江市基礎設施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九江金控非融資性擔保有限公司 彭澤縣天然氣有限公司 江西天然氣都昌有限公司 九江港華燃氣有限公司	275.00 65.20 10.00 9.60 5.00	364.81
2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	北京市國有資本經營管理中心	-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	-	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安騰國際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 江西昌河汽車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汽車集團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江西昌河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北汽銀翔汽車有限公司 北京北汽騰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滄州經濟開發區興業產業園有限責任公司 景德鎮市興昌達置業有限公司 北京中車信融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湖南光華榮昌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600.00 449.76 210.00 185.00 102.00 89.08 58.00 46.10 9.60 7.00	1,756.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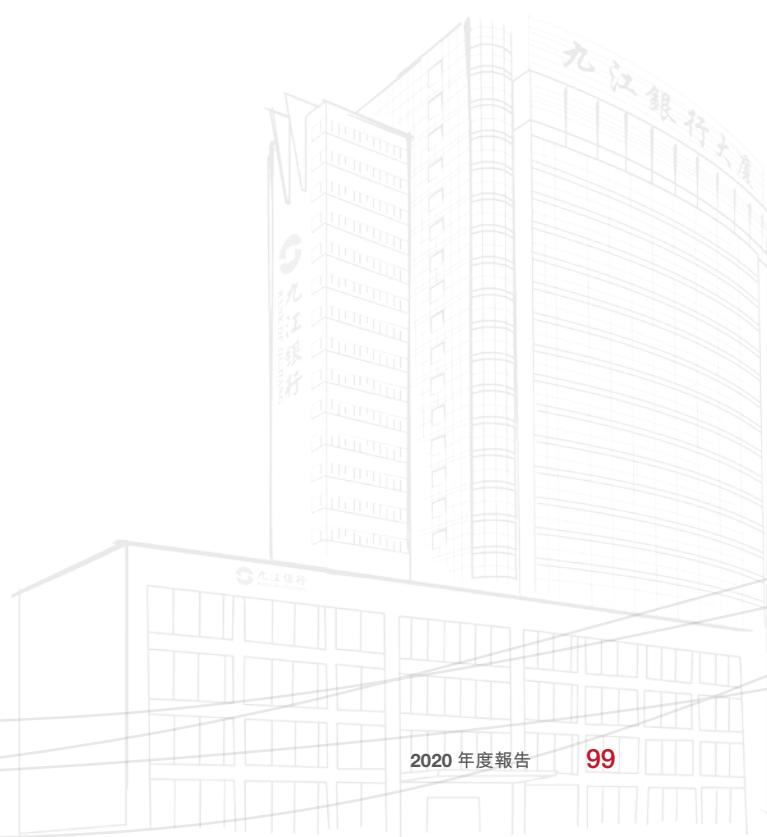
序號	股東名稱	授信 餘額	企業的控股 股東	授信 餘額	實際控制人	授信 餘額	一致行動人	授信 餘額	最終受益人	授信 餘額	存在關聯交易的關聯方	授信餘額	合計
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 司	-	-	-	-	-	-	-	興業銀行股份有 限公司	-	-	-	-
4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	遼寧方大集團實 業有限公司	1,200.00	方威	-	-	-	方威	-	江西方大鋼鐵集團有限公司 九江方大科技有限公司	774.92 10.00	1,984.92
5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 電腦特種印刷有限 公司	-	林欣	-	林欣	-	-	-	林欣	-	-	-	-
	合計	-		1,200.00		-		-		-		2,906.26	4,106.26

2.10 內資股主要股東出質銀行股權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主要股東均未出質本行股權。

2.11 股東提名董事、監事情況

- (1) 九江市財政局提名曾華生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 (2)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提名張建勇先生擔任本行董事；
- (3)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名李堅寶先生擔任本行董事；及
- (4)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提名劉春妹女士及廖靜文女士擔任本行監事。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12 銀行被質押股權達到或超過全部股權的20%的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被質押股權未超過本行全部股權的20%。

2.13 銀行被質押股權涉及凍結、司法拍賣、依法限制表決權或者受到其他權利限制的情況

- (1)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有1戶內資股股東持有的7,498股被質押股權涉及凍結；無被質押股份涉及司法拍賣。
- (2) 本行已在章程中規定，當股東質押本行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其持有本行股權的50%時，要求股東出具放棄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承諾函。截至報告期末，內資股質押股權數量達到或超過50%（含）的股東19戶，共有329,622,598股表決受限，佔股本總數的13.69%。

2.14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子公司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1. 現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

董事

姓名 (曾用名，如有)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於2020年	股份類別
					12月31日 持股數 (股)	
劉羨庭	男	59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500,000	內資股
潘明	男	46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行長兼首席客戶經理	2020年5月－2023年5月	224,910	內資股
曾華生	男	56	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張建勇	男	44	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李堅寶	男	47	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蔡清福	男	6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高玉輝	女	7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全澤	男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楊濤	男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劉一男*	男	43	非執行董事	-	無持股	
袁德磊*	男	42	執行董事、風險總監	-	無持股	

* 新選董事劉一男先生及袁德磊先生將報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其任期需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生效之日起計算，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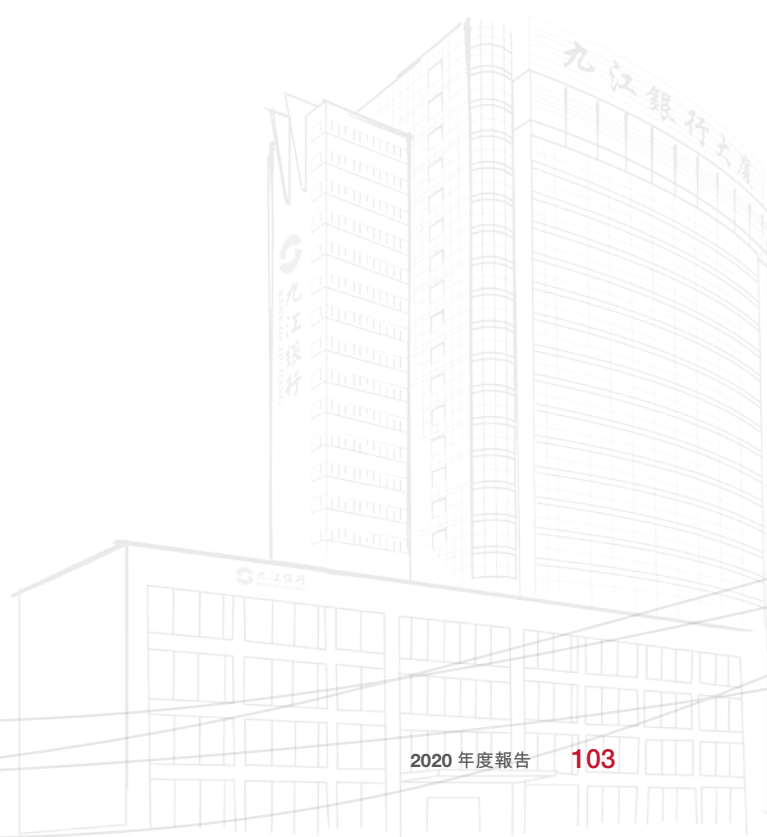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監事

姓名 (曾用名，如有)	性別	年齡	職位	任期	於2020年 12月31日	
					持股數 (股)	股份類別
梅夢生	男	53	監事會主席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劉春妹	女	71	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郭傑群	男	50	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陳春霞	女	56	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廖靜文	女	35	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14,000	內資股
萬丹丹	女	32	監事	2020年5月－2023年5月	無持股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曾用名，如有)	性別	年齡	職位	於2020年 12月31日	
				持股數 (股)	股份類別
潘明	男	46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行長兼首席客戶經理	224,910	內資股
肖璟	男	44	副行長兼首席信息官	55,566	內資股
王琍	女	57	副行長兼董事會秘書	無持股	
黃朝陽	男	51	行長助理	500,000	內資股
齊永文	男	50	零售銀行總監兼上饒分行行長	249,900	內資股
陳廬平	男	54	小企業信貸總監	331,100	內資股
許操	男	53	行長助理	217,560	內資股
王遠昕	男	53	行長助理兼北京大興九銀 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	220,500	內資股
蔡劍洪	男	52	合規總監	16,170	內資股
袁德磊	男	42	風險總監	無持股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2.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2.1 董事變動情況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董事每屆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本行第五屆董事會於2020年5月屆滿，對此，本行開展了董事的換屆選舉工作。

經本行於2020年5月22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劉羨庭先生、潘明先生、蔡麗平女士獲重選連任為本行執行董事；曾華生先生、張建勇先生、李堅寶先生獲重選連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黃佳爵先生新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蔡清福先生、高玉輝女士、楊濤先生、全澤先生獲重選連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經本行於2020年6月1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劉羨庭先生獲委任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潘明先生獲委任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於2020年10月26日，本行收到蔡麗平女士的書面辭職報告，請辭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10月27日發佈的公告。

2.2 監事變動情況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監事每屆任期三年，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本行第五屆監事會於2020年5月屆滿，對此，本行開展了監事的換屆選舉工作。

經本行於2020年5月22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廖靜文女士獲重選連任為本行股東監事；劉春妹女士新獲委任為本行股東監事；郭傑群先生及陳春霞女士獲重選連任為本行外部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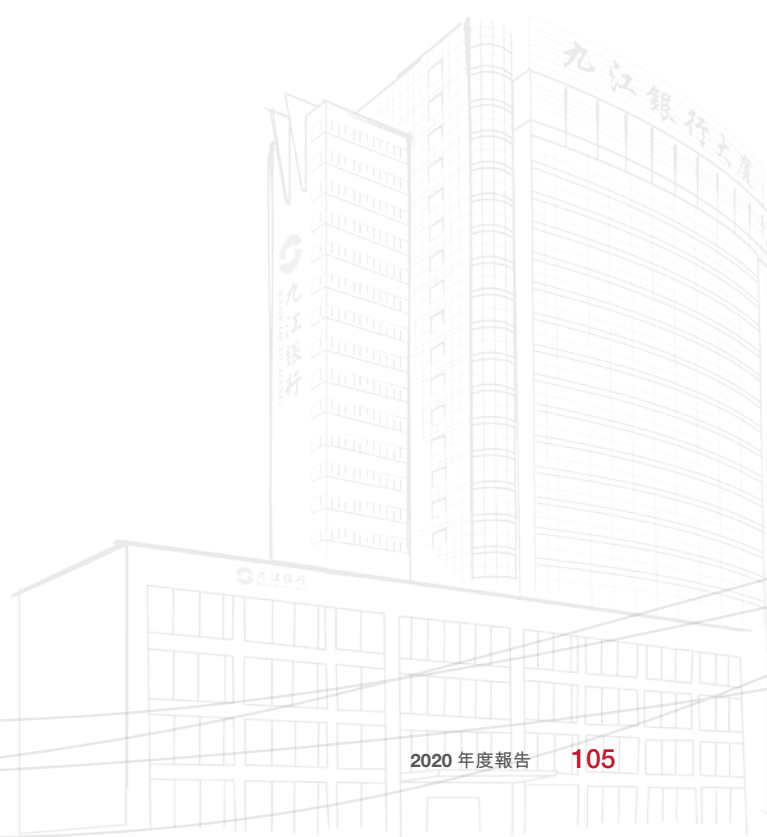
經本行於2020年5月22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審議通過，梅夢生先生及萬丹丹女士獲委任為本行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經本行於2020年6月2日召開的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梅夢生先生獲選舉為本行第六屆監事會主席。

2.3 高級管理層變動情況

經本行於2020年6月1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解聘童發平先生本行董事會秘書的職務。

經本行於2020年12月22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解聘王琨先生及蔡麗平女士本行副行長的職務。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2.4 報告期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情況

經本行於2020年5月19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及於2021年2月1日召開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劉一男先生獲提名選舉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新選董事劉一男先生將報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其任期需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生效之日起計算，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經本行於2020年11月10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及於2021年2月1日召開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袁德磊先生獲提名選舉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新選董事袁德磊先生將報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其任期需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生效之日起計算，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於2021年2月1日，本行收到黃佳爵先生關於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通知，由於黃佳爵先生尚未開始履行董事職責，本行將不再為其報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董事任職資格。

經本行於2020年6月1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及2020年12月22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41號及贛銀保監復[2021]42號)，王琍女士獲委任為本行董事會秘書及副行長。

經本行於2020年6月1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並經江西銀保監局核准(贛銀保監復[2021]43號)，袁德磊先生獲委任為本行風險總監。

自報告期末至本報告出具之日，除上述情況外，本行概無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

2.5 報告期後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情況

經本行於2021年2月5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霍寶兒女士不再擔任本行公司秘書、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本行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2)6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代本行在香港接受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的代理人（「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2021年2月5日起生效。與此同時，黃偉超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由2021年2月5日起生效。有關本次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1年2月5日發佈的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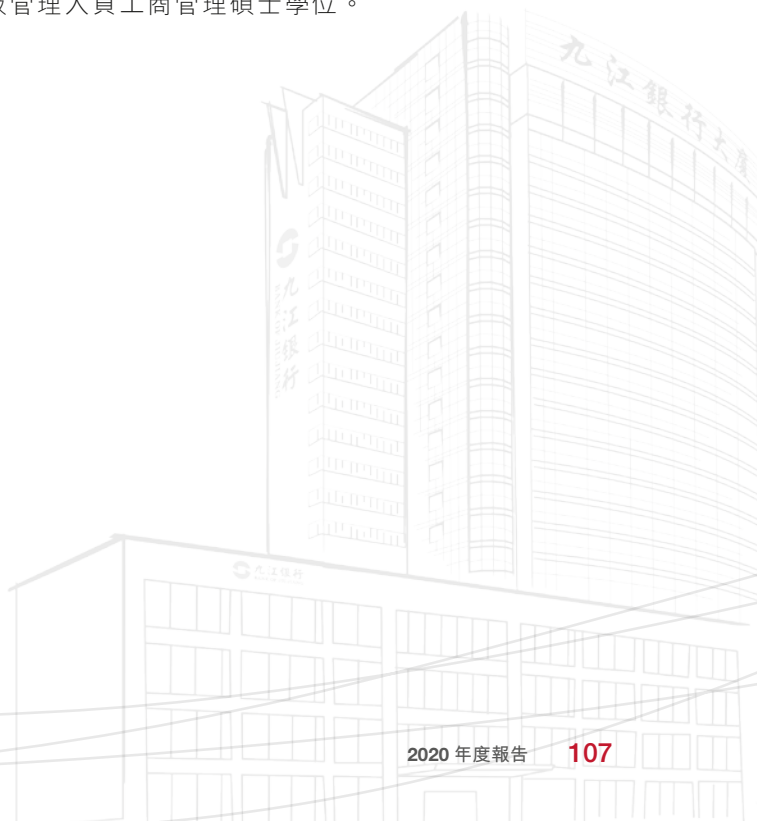
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1 董事

劉羨庭先生，59歲，為本行執行董事、董事長。

劉先生於1981年1月至1984年11月進行中國人民銀行蓮花縣支行會計出納、計劃統計、工商信貸工作；於1984年11月至1987年2月進行中國人民銀行吉安地區分行計劃資金科資金管理、綜合管理工作；其後於1987年2月至1990年5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吉安地區分行計劃資金科副科長；於1990年5月至1991年9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吉安地區分行計劃資金科科長；於1991年9月至1998年9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吉安市支行行長；於1998年9月至2001年1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籌備領導小組常務副組長兼辦公室主任；於2000年1月至2004年10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黨組副書記、副董事長、行長；於2004年10月至2008年10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黨委書記、董事長兼行長；於2008年10月至2013年8月任本行黨委書記、董事長、行長。劉先生自2013年8月至今任本行黨委書記、董事長。

劉先生為高級經濟師；1997年7月於陝西財經學院金融專業本科畢業，並於1998年6月獲該院校授予經濟學學士學位；2006年12月獲華中科技大學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潘明先生，46歲，為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兼首席客戶經理。

潘先生於1997年7月至1999年3月任九江市白水湖城市信用社櫃員、信貸員；於1999年2月至2000年1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籌備辦信貸部負責人；於2000年1月至2002年12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籌)白水湖管轄行副行長；於2002年12月至2004年1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白水湖管轄行副行長(主持工作)；於2004年1月至2006年2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三里街支行行長；於2006年2月至2008年1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行長助理兼三里街支行行長；於2008年1月至2008年8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行長助理；於2008年8月至2009年1月任本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於2009年1月至2009年4月任本行黨委委員、行長助理兼吉安分行行長；於2009年4月至2010年2月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兼任吉安分行行長；於2010年2月至2013年4月任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並於2011年3月至2013年4月期間兼任廣州分行行長；於2013年4月至2013年8月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副行長。潘先生自2013年8月至今任本行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兼首席客戶經理。

潘先生為高級經濟師；1997年7月於江西財經大學投資金融系貨幣銀行學專業本科畢業，並同時間獲該院校授予經濟學學士學位；2007年9月從江西財經大學MBA學院畢業；2009年12月獲得江西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17年1月獲得清華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曾華生先生，56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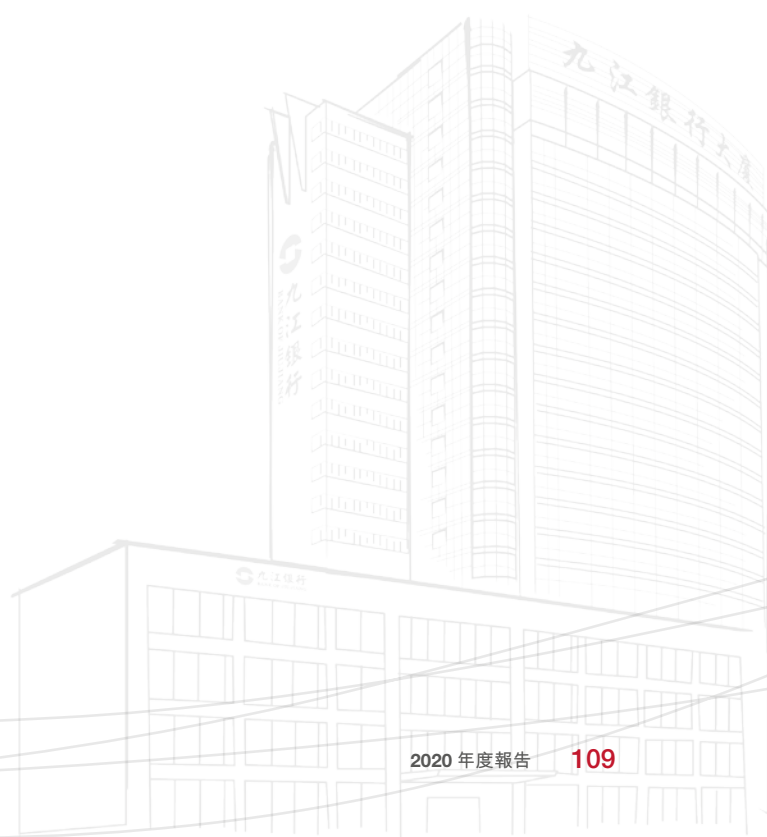
曾先生於1990年1月至1992年12月任永修縣財政局副局長；於1994年6月至1996年10月任九江市國有資產管理局副局長；於1996年11月至2004年7月任九江市財政局辦公室主任、預算外資金管理處處長；於2004年8月至2020年5月任九江市財政局副局長。曾先生自2020年5月至今任九江市財政局二級調研員。

曾先生1996年12月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畢業。

張建勇先生，44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2001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國電力科學研究院財務資產部主管會計；於2003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北京汽車工業控股有限責任公司資產財務部經理助理、副經理、經理；於2010年12月至2015年6月任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長、財務副總監。張先生自2015年1月至今任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16年3月起任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兼董事長。

張先生為高級會計師及中國律師；1998年6月於中南財經大學工商管理專業本科畢業，同時獲該院校授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2015年3月獲得北京理工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李堅寶先生，47歲，為本行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於1996年8月至1997年2月任興業銀行福州分行晉安支行僱員；於1997年2月至2001年6月任興業銀行總行計劃資金部科員；於2001年6月至2003年11月任興業銀行總行同業業務部高級副經理；於2003年11月至2007年10月任興業銀行總行資金營運中心高級副經理；於2007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興業銀行總行資金營運中心高級經理；於2011年5月至2015年3月任興業銀行總行銀行合作服務中心主任。李先生自2015年3月至今任興業銀行總行銀行合作服務中心總經理。

李先生1996年7月於陝西財經學院金融系金融學專業本科畢業，同時獲該院校授予經濟學學士學位；2011年10月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蔡清福先生，62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先生於2014年4月至今任廣發銀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先生自2014年6月至今任中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董事總經理、證券及固定收益類產品銷售、交易及研究板塊全球主管，並自2014年4月起兼任中山大學嶺南(大學)學院兼職教授。

蔡先生於1981年5月獲得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工商管理學士學位；1987年6月獲得芝加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玉輝女士，71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女士於2006年7月至2010年6月任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169)首席風險官並兼任風險管理部總經理，並於2004年6月至2010年8月期間同時兼任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高女士為中級經濟師；1984年1月於北京財貿學院夜大學金融專業本科畢業。

全澤先生，49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全先生於1998年1月至2001年1月任申銀萬國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166；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6806)投資銀行部高級經理；於2001年5月至2012年5月任華龍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於2011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民建上海市委員會副主任，並同時任上海市徐匯區政協委員會委員。全先生自2012年5月至今任上海迪豐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全先生自2013年4月至2019年4月任浙江龍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352)獨立董事；自2013年5月至2019年5月任廣東太安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433)獨立董事；自2013年10月至2019年11月任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160)獨立董事；自2015年2月至2018年7月任上海沃施園藝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483)獨立董事；及自2016年9月至今任新疆天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075)獨立董事。

全先生為註冊會計師；1995年7月於同濟大學高分子材料專業本科畢業，同時獲得該院校授予工學學士學位；2007年1月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以博士研究生身份畢業，同時獲得該院校授予管理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楊濤先生，47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先生於2004年10月至2007年1月在中國社會科學院工商管理學科從事博士後研究工作。楊先生自2003年9月至今任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科研人員。

楊先生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並具有中國律師資格；1995年6月於南京理工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工業外貿專業本科畢業；於1997年9月至2000年7月為財政部研究所研究生部碩士研究生；於2000年9月至2003年7月為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財貿系博士研究生；2003年6月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財政學專業以博士研究生身份畢業，並於2003年6月獲得該院校授予經濟學博士學位。

劉一男先生，43歲，擬任本行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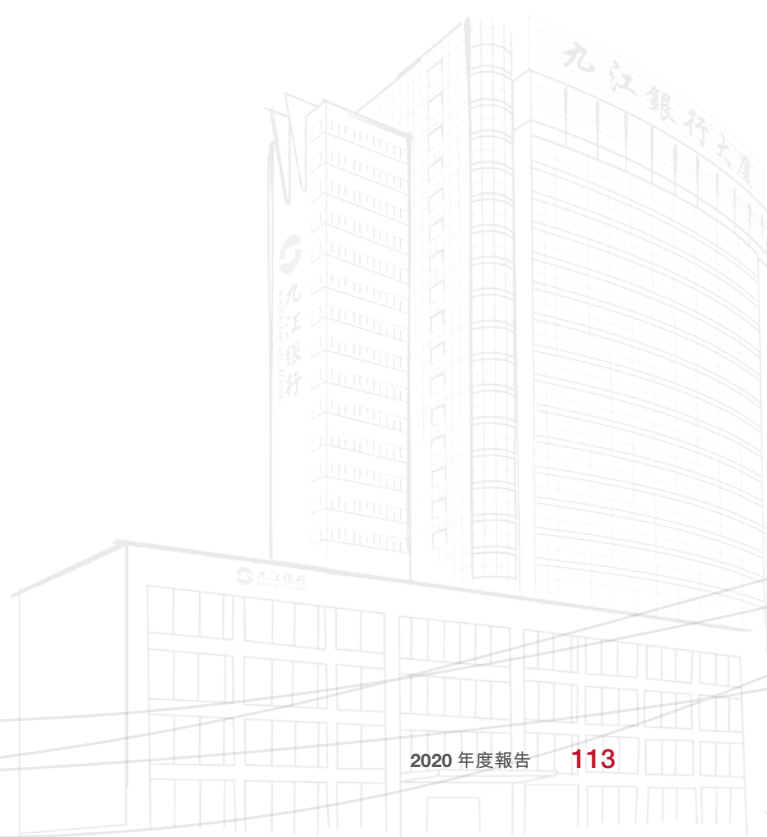
劉先生於2006年1月至2007年1月擔任威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於2007年1月至2007年12月擔任迪思傳媒集團副總裁；於2008年1月至2008年6月擔任北京藍色光標數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058)助理總裁；於2008年6月至2014年2月擔任遼寧方大集團實業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裁；於2014年6月至2016年1月擔任中國林業產權交易所總裁；於2016年4月至2016年12月擔任光大永明人壽保險公司投資管理總部副總經理；於2017年6月至2018年9月擔任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90)執行董事；及於2018年11月至今擔任遼寧方大集團實業有限公司副總裁及黨委副書記。此外，劉先生於2019年1月至今擔任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516)董事。

劉先生為中華人民共和國教授研究員級高級工程師；2000年7月獲得東北大學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2006年1月獲得羅德島大學計算機工程博士學位。

袁德磊先生，42歲，為本行風險總監，擬任本行執行董事。

袁先生於2003年7月至2013年4月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和A股分別在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139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398)掛牌上市)安徽省分行法律事務部副科長、科長、副總經理；於2013年4月至2016年1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池州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於2016年1月至2019年10月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信貸與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於2019年11月至2020年7月歷任本行總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本行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兼總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於2020年7月至2021年2月擔任本行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袁先生自2021年2月至今任本行風險總監兼首席獨立授信審批官。

袁先生為中級經濟師；2000年7月獲得華東冶金學院國際貿易專業經濟學士學位；2003年7月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馬克思主義理論與思想政治教育專業法學碩士學位；2008年6月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管理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3.2 監事

梅夢生先生，53歲，為本行監事會主席。

梅先生1989年8月至1993年1月擔任彭澤縣農業技術學校體育教師，於1993年1月至1995年2月擔任九江市體委幹部、科員，於1995年2月至1997年12月擔任九江市老年體協辦公室副主任，於1997年12月至2000年11月擔任九江市體委辦公室副主任，於2000年11月至2003年5月擔任九江市體育局體育總會秘書長，於2003年5月至2012年7月擔任九江市體育局黨組成員、紀檢組長，於2012年7月至2016年10月擔任九江市紀委第四紀工委書記兼巡視組組長，於2016年10月至2019年9月擔任九江市委第二巡視組（巡察組）組長。梅先生於2019年9月至今擔任本行黨委委員、九江市紀委、市監委駐九江銀行紀檢監察組組長，並自2020年6月至今擔任本行監事會主席。

梅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中央電視廣播大學行政管理本科學歷。

劉春妹女士，71歲，為本行監事。

劉女士於1968年至1973年任廣州生產建設兵團四師十二團知青；於1974年至1976年於廣州人民銀行中專學習；於1976年至2000年歷任中國工商銀行廣州分行儲蓄處處長及辦公室主任；於2004年至今擔任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劉女士於1997年12月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本科畢業。

郭傑群先生，50歲，為本行監事。

郭先生於2019年9月至今任寧波(中國)供應鏈創新學院院長，於2019年9月至今在麻省理工學院運輸與物流中心任兼職研究員，此外，郭先生於2017年至今擔任清華大學貨幣政策與金融穩定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郭先生於2017年至2019年擔任清華大學國家金融研究院鑫苑房地產金融科技研究中心副主任。

郭先生1992年7月於北京師範大學數學系本科畢業，同時獲該院校授予以理學學士學位；2001年5月獲美國印第安納大學授予哲學博士學位。

陳春霞女士，56歲，為本行監事。

陳女士自2002年10月至今任江西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目前教學領域為：貨幣銀行政策與理論、公司金融理論與政策。陳女士2004年被評為江西省中青年骨幹教師；2006年被評為2006-2009年江西省高等學校中青年帶頭人；2011年被評為江西省第七批中青年帶頭人。

陳女士於1985年7月畢業於江西財經學院，同時獲該院校授予以經濟學學士學位；2004年6月獲得江西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廖靜文女士，35歲，為本行監事。

廖女士於2006年8月至2006年9月任本行營業部櫃員，2006年9月至2010年2月任本行人力資源部人力資源專員；2010年2月至2016年4月任本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廖女士自2016年4月至今任本行村鎮銀行管理總部副總經理兼村鎮銀行管理總部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並自2020年11月任修水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廖女士為一級企業人力資源管理師及國際高級人力資源管理師(IPMA-CP)；2006年6月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勞動與社會保障本科畢業。

萬丹丹女士，32歲，為本行監事。

萬女士於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擔任本行審計部審計專員，於2016年3月至2020年9月擔任本行審計部財務及會計運營管理審計中心牽頭人。萬女士自2020年9月至今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助理。

萬女士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中級審計師；於2011年7月獲得九江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14年6月獲得江蘇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學位。

3.3 高級管理層

有關潘明先生及袁德磊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章「3.1董事」。

肖璟先生，44歲，為本行副行長兼首席信息官。

肖先生於1999年9月至2002年5月任中國工商銀行開發部後台項目組程序員；於2002年5月至2006年9月任中國工商銀行系統部二級部副經理；於2006年9月至2009年8月任中國工商銀行系統部二級部經理；於2009年8月至2010年8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軟件開發中心杭州開發一部高級技術經理；於2010年9月至2012年2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軟件開發中心廣州開發一部部門副總經理；於2012年3月至2014年4月任中國工商銀行軟件開發中心廣州開發一部部門總經理。肖先生於2014年4月加入本行，於2014年7月至今任本行首席信息官，於2018年8月至今任本行黨委委員並自2018年12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長。

肖先生為高級工程師，並具有內審員資格，亦是全球風險管理協會(Global Association of Risk Professionals)認證的金融風險管理師；1999年6月於中南財經大學管理信息系統專業本科畢業，並獲該院校授予工學學士學位；2007年6月獲得中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王琍女士，57歲，為本行副行長兼董事會秘書。

王女士於1986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江西省分行計劃處科員、科長；1999年1月至2001年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南昌監管辦合作處科長；2001年2月至2003年9月任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南昌監管辦工行監管處副處長；2003年10月至2006年10月任中國銀監會江西監管局農行監管處副處長；2006年11月至2009年8月任中國銀監會江西監管局國有二處副處長；2009年9月至2011年10月任中國銀監會江西監管局合作處副處長；2011年11月至2016年3月任中國銀監會江西監管局股份處處長；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任中國銀監會江西監管局政郵處處長。王女士於2017年3月加入本行，於2017年3月至2021年2月任本行行長助理。王女士於2020年6月至今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於2020年12月任本行黨委委員，並於2021年2月至今任本行副行長。

王女士為高級經濟師；1986年7月於江西財經學院計劃統計系國民經濟計劃專業本科畢業，同時獲該院校授予經濟學士學位；2009年3月獲得南澳大利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朝陽先生，51歲，為本行行長助理。

黃先生於1991年8月至2001年6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德安縣支行科員、副股長；於2001年6月至2009年4月任本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於2009年4月至2011年1月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於2011年2月至2012年2月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兼合肥分行行長；於2012年3月至2014年6月任本行董事會秘書；於2014年6月至2016年9月任本行合規總監。黃先生自2016年9月至今任本行行長助理。

黃先生為高級經濟師，並具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1991年6月於無錫輕工業學院化學與化學工程系精細化工專業本科畢業，並獲該院校授予工學學士學位；2007年12月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齊永文先生，50歲，為本行零售銀行總監兼上饒分行行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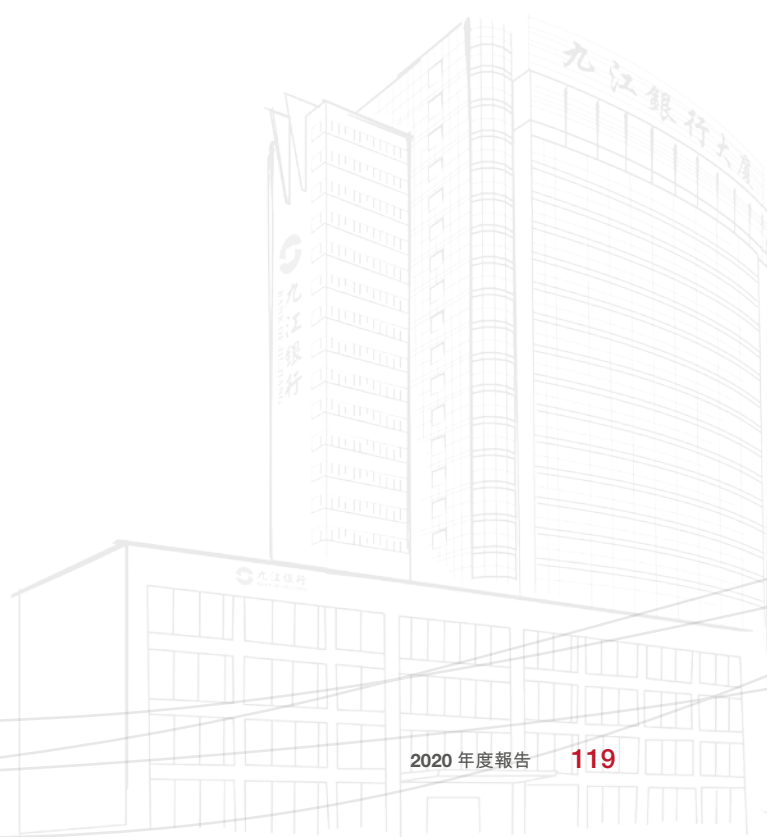
齊先生於1994年1月至2001年1月任中國建設銀行九江市分行計算機處軟件工程師；於2001年1月至2006年1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科技部副總經理；於2006年2月至2011年2月任本行信息科技部總經理；於2011年2月至2013年4月任本行信息總監(首席信息官)；於2013年4月至2013年6月任本行信息總監(首席信息官)兼廣州分行行長；於2013年6月至2016年1月任本行行長助理兼廣州分行行長；於2016年1月至2016年9月任本行行長助理。齊先生於2016年9月至今任本行零售銀行總監，並自2019年6月至今兼任本行上饒分行行長。

齊先生1992年7月於山東大學計算機科學系計算機及應用專業本科畢業，並獲該院校授予以理學學士學位；2008年12月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廬平先生，54歲，為本行小企業信貸總監。

陳先生於1989年7月至1990年4月任中國農業銀行九江分行大橋營業所信貸員；於1990年4月至2000年10月任中國農業銀行九江分行廬山支行人保科科長；於2000年10月至2006年1月任本行廬山支行行長；於2006年1月至2007年3月任本行授信審批部一級獨立審批官；於2007年3月至2010年7月任本行微小企業貸款中心總經理；於2010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本行小企業信貸中心總經理。陳先生自2014年12月至今任本行小企業信貸總監。

陳先生為高級經濟師；2004年7月於安徽財貿學院會計學專業本科畢業。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許操先生，53歲，為本行行長助理。

許先生於2000年8月至2003年2月任本行辦公室綜合秘書；於2003年2月至2004年7月任本行辦公室副總經理(主持工作)；於2004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本行瑞昌支行行長；於2008年12月至2012年1月任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董事長兼行長；於2012年2月至2015年1月任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並自2012年2月起兼任本行法律與合規部總經理；於2015年1月至2015年3月任本行撫州分行主要負責人；於2015年4月至2021年1月任本行撫州分行行長。許先生自2015年8月至今任本行行長助理。

許先生為高級經濟師；2006年9月於清華大學經濟學(金融與保險)專業本科畢業。

王遠昕先生，53歲，為本行行長助理兼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

王先生於1987年7月至1993年8月任九江市農行郊辦信貸員；於1993年9月至1995年4月任九江市農行郊辦桂支巷儲蓄所主任；於1995年5月至1996年6月任九江市農行郊辦一方天分理處主任；於1996年7月至2000年1月任九江市農行郊辦茅頭山分理處副主任；於2000年1月至2001年2月任九江市農行郊辦辦公室副主任；於2001年2月至2002年1月任九江市農行郊辦經理；於2002年1月至2004年9月任九江市農行八里湖支行經理；於2004年10月至2005年1月任九江市商業銀行授審部副總經理；於2005年1月至2012年1月任本行營業部總經理；於2012年2月至2016年1月任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董事長兼行長；於2016年2月至2016年10月任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主要負責人。王先生於2016年10月至今任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並自2016年11月至今兼任本行行長助理。

王先生為中級經濟師；2005年5月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金融學專業本科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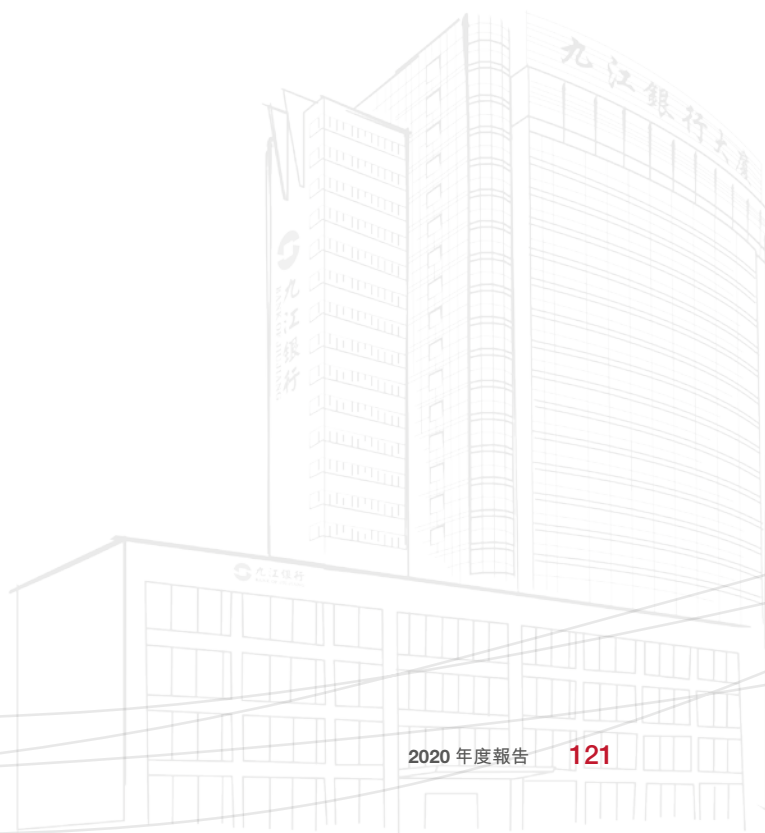
蔡劍洪先生，52歲，為本行合規總監。

蔡先生於1986年2月至1994年3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九江縣支行計劃股統計員、調查員；於1994年3月至1994年8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九江縣支行稽核股稽核員；於1994年8月至2000年3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九江縣支行行政秘書股股長；於2000年3月至2001年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九江中支辦公室跟班秘書；於2001年3月至2003年12月任中國人民銀行九江縣支行紀檢組長；於2003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中國銀監會九江監管分局九江監管辦主任；於2012年8月至2016年2月任中國銀監會九江監管分局監管三科科長；於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貴溪九銀村鎮銀行主要負責人；於2016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本行行長助理兼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董事長、行長。蔡先生自2020年8月至今任本行合規總監。

蔡先生為中級金融經濟師；1998年12月於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畢業。

4. 公司秘書

於2021年2月5日，霍寶兒女士已辭任本行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與此同時，經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黃偉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行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有關本次變更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1年2月5日發佈的公告。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5.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年度薪酬情況

5.1 薪酬政策

本行根據《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層薪酬管理制度》為執行董事、監事會主席、高級管理層提供報酬；根據《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及外部監事津貼制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外部監事提供薪酬。本行非執行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報酬，其他監事人員薪酬標準按本行相關辦法執行。

5.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薪酬最高五位人數的薪酬詳情請見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4」。

6.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行已收訖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所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所有現任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6年。

7. 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及監事進行本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行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買賣本行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本行已就董事和監事遵守《標準守則》向所有董事和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和監事已確認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本行已就有關僱員遵守買賣本行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向有關僱員作出特定查詢。本行未注意到有不遵守該指引的事件。

8.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行股份之權益（好倉）

姓名	職務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	佔本行 已發行類別 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佔本行 已發行 總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
劉羨庭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500,000	0.03	0.02
潘明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行長兼首席客戶經理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24,910	0.01	0.01
廖靜文	監事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4,000	0.00	0.0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於相聯法團之權益(好倉)

姓名	職務	相聯法團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劉羨庭	董事長、執行董事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125,000	0.25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125,000	0.25
		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50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50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250,000	0.50
潘明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兼首席客戶經理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¹⁾	實益擁有人	125,000	0.25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125,000	0.25
		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100,000	0.50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50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250,000	0.50
廖靜文	監事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50,000	0.10
		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³⁾	實益擁有人	20,000	0.10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40,000	0.10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50,000	0.10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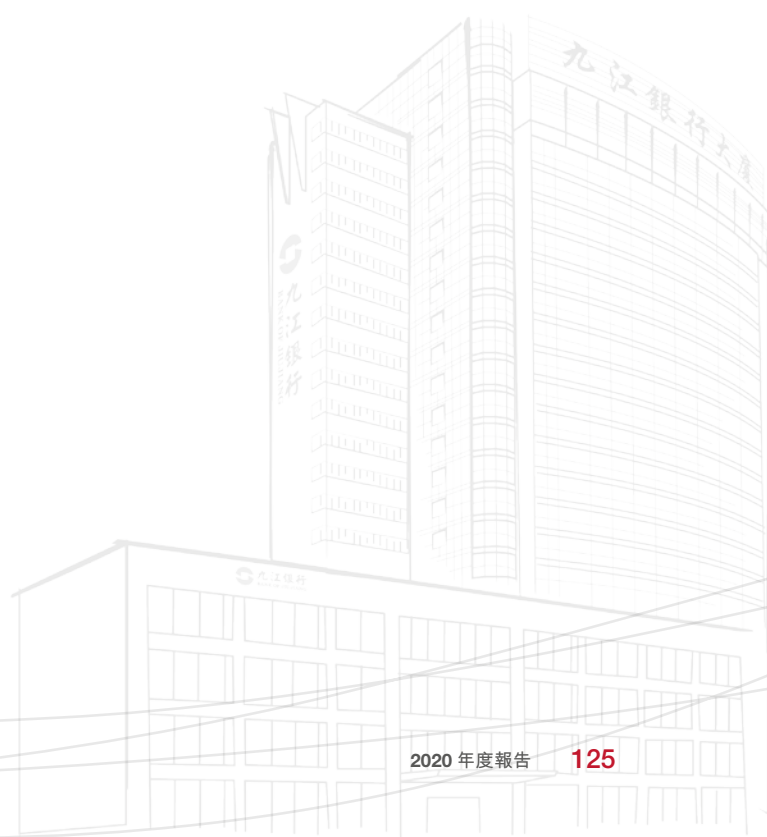
- (1) 本行擁有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的股權及54.0%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2) 本行擁有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的股權及54.1%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3) 本行擁有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的股權及54.4%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4) 本行擁有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的股權及54.9%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 (5) 本行擁有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5.0%的股權及54.9%的投票權，為本行子公司。

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村鎮銀行任職情況

本行監事廖靜文女士任修水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長、景德鎮昌江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廬山九銀藝術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湖口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行行長助理黃朝陽先生任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本行行長助理王遠昕先生任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行長。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10. 員工情況

10.1 人員構成

按部門／職能劃分

	於2020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公司銀行	648	15.33
零售銀行	783	18.52
普惠金融業務	118	2.79
金融市場業務	37	0.88
財務及會計	303	7.17
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審計	211	4.99
法律合規、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	279	6.60
管理層	71	1.68
櫃員	1,151	27.23
九銀村鎮銀行	555	13.13
其他	71	1.68
總計	4,227	100.00

按年齡劃分

	於2020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30歲以下	2,673	63.24
31歲至40歲	1,341	31.72
41歲至50歲	184	4.35
50歲以上	29	0.69
總計	4,227	100.00

按教育程度劃分

	於2020年12月31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百分比(%)
研究生及以上	458	10.83
本科及專科	3,743	88.55
其他	26	0.62
總計	4,227	100.00

10.2 員工培訓計劃

為持續打造學習型組織，助力員工成為專業化、專家化、事業化的職業經理人，本行秉持「傳承文化、凝練智慧、賦能成長、助力發展」的使命和宗旨，堅持以企業文化為底座、業務發展為導向、能力提升為抓手，用好「九銀易學」在線學習平台，實現線上線下立體賦能新模式；探索開啟業務條線知識萃取和經驗萃取工作，緊貼實戰場景推進「訓戰結合」；開展「行領導每月一課」、「九銀英雄」、「明德講堂」和「瞭望」專欄，更好的踐行「用優秀的人培養更優秀的人」指導思想。

本行踐行「數字九銀」發展理念，持續利用線上學習平台，使全行員工在常學常新中提升專業水平。報告期內，本行組織七期九銀人啟航班，參與學習新員工343名；組織明德講堂直播學習43期，累計直播時長1,730分鐘，參與學習135,877人次；開展在崗提升學習14期，參與學習員工846名；組織戰略預備隊赴外學習提升三期，參與學習戰略預備隊成員133名；完成製作電子課程641門，課程瀏覽量達114,391次；員工學習次數達81,191次，學習時長達19,572.04小時，人均學習時長4.05小時；組織年度崗位任職資格考試，參與考試4,790人次，通過考試2,092人次；組織第十八屆業務技能競賽，代表機構參與競賽的優秀員工358名。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10.3 員工薪酬政策

(一) 薪酬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

為規範本行薪酬管理，健全本行薪酬管理機制，建立科學的薪酬管理架構及決策程序，本行建立了由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與薪酬管理小組所組成的薪酬管理架構以及監事會與審計部組成的監督機制。

本行董事會下設提名和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建議；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本行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劉羨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全澤先生及楊濤先生，主任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濤先生。

本行內部設有薪酬管理小組，主要負責擬定全行薪酬管理策略、機制和辦法；制定員工薪酬福利管理體系、管理制度、優化方案薪酬管理小組由總行人力資源部、計劃財務部相關人員組成。

(二) 薪酬與業績衡量、風險調整的標準

本行薪酬管理遵循效率優先、兼顧公平、能高能低和業務導向的原則，人員薪酬由基本工資、崗位工資、績效工資、津貼福利構成。為有效銜接薪酬激勵與績效考核的傳導邏輯，本行績效工資核定遵循「效率優先與能高能低」的指導思想，按照激勵約束並重的原則，分支機構績效薪酬與機構業績貢獻直接掛鉤，依據分支機構EVA、新增存款FTP淨收入等指標進行核定。人員績效薪酬與人員業績表現和績效考核結果掛鉤。同時，根據風險暴露和應承擔的損失賠償等情況對延期發放的績效薪酬和已發放的績效薪酬進行止付和扣回。

(三) 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現金薪酬情況，包括因故扣回的情況

為充分發揮薪酬在銀行風險管控中的導向作用，建立科學有效的激勵約束機制，根據《商業銀行穩健薪酬監管指引》等相關法律法規，本行建立全行員工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制度，對依據人員績效表現核定的獎勵性報酬執行延期支付。本行嚴格執行員工績效工資與業務風險暴露掛鈎的薪酬延期支付制度，根據執業期間的風險暴露採取相應追索與扣回制度。

在延期支付期間，出現責任風險損失超常暴露的，本行對相應責任人的延期支付予以止付，並可對已發放的績效薪酬進行追回。同時，本行根據評議應當進行授信資產損失的，執行已發放績效薪酬的扣回制度。

報告期內，本行未執行非現金薪酬。

(四) 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備案及經濟、風險和社會責任指標完成考核情況

為提升本行競爭優勢，本行遵循效率優先、兼顧公平、能高能低和業務導向的原則，建立科學合理的激勵約束機制。為充分發揮薪酬福利的激勵、約束與保障作用，推進價值創造、價值評價和價值分配的有機統一，本行建立了完善的薪酬制度。本行現有人員薪酬體系由基本工資、崗位工資、績效工資、津貼福利構成。本行基本工資依據人員類型、用工方式、員工行員等級、基礎薪點及區域調節係數核定；崗位工資依據人員在崗天數、人員類型、用工方式、員工行員等級、管理責任、基礎薪點及區域調節係數核定；績效工資根據員工業績表現進行核定。

報告期內，本行經濟、風險和社會責任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完成預期目標。

(五) 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

報告期內，無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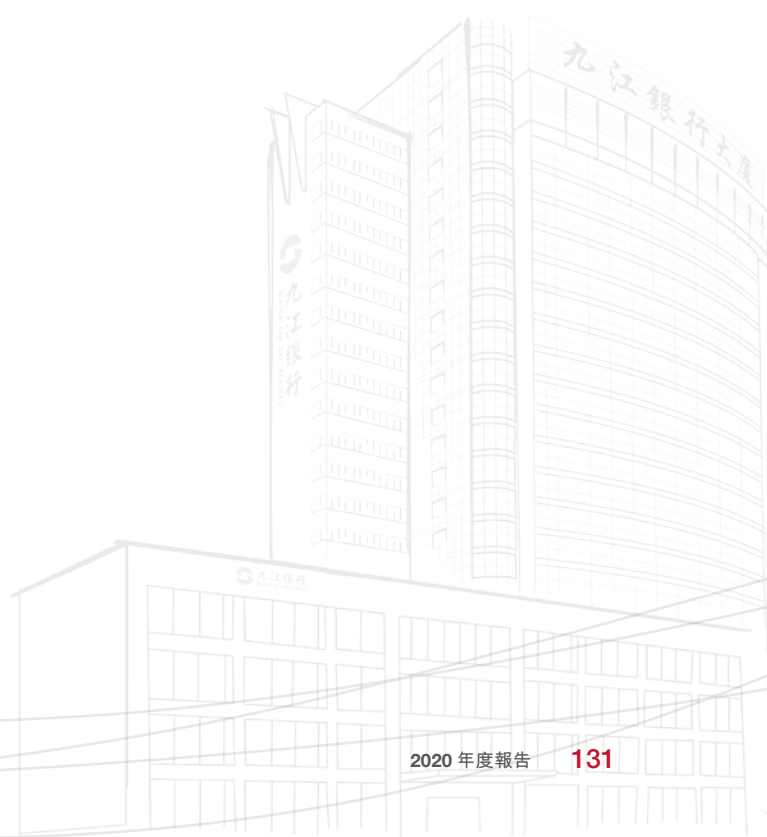
11. 本行下屬機構基本情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透過九江的總行營業部、13家分行及262家支行（分別為163家傳統支行，87家社區支行和12家小微支行）經營業務。本行的分支行網絡主要位於江西省，亦輻射廣東省廣州及安徽省合肥。本行已實現江西省設區市分行全覆蓋，在江西省縣域網點的覆蓋率達100%。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主發起設立20家九銀村鎮銀行，合併並控制其中18家村鎮銀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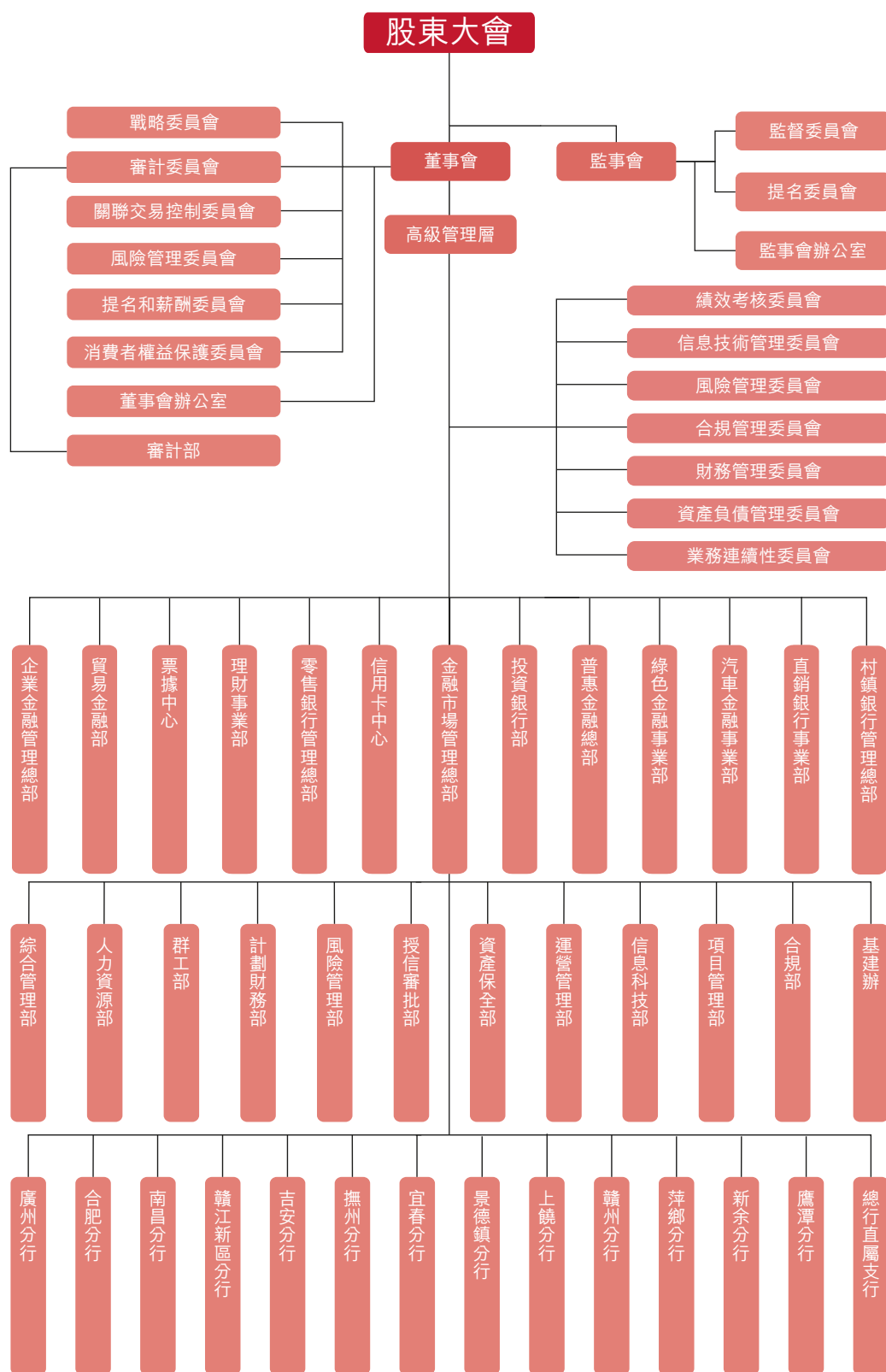
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數目
江西省	總行	江西省九江市長虹大道619號九江銀行大廈	1家總行營業部，39家傳統支行， 17家社區支行	57
	南昌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中大道1398號	1家分行，11家傳統支行， 19家社區支行，1家小微支行	32
	贛江新區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經開區雙港西大街528號	1家分行，1家社區支行， 1家小微支行	3
	吉安分行	江西省吉安市井岡山大道新196號	1家分行，14家傳統支行， 6家社區支行，3家小微支行	24
	贛州分行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贛縣路盛匯城市中心5號樓	1家分行，16家傳統支行， 11家社區支行，2家小微支行	30
	撫州分行	江西省撫州市贛東大道1250號	1家分行，12家傳統支行， 9家社區支行	22
	宜春分行	江西省宜春市宜春廬洲北路587號	1家分行，15家傳統支行， 3家社區支行，3家小微支行	22
	上饒分行	江西省上饒市信州區五三大道87號 1-1、2-1、3-1、4-1、5-1	1家分行，12家傳統支行， 6家社區支行	19

地區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	備註	數目
	景德鎮分行	江西省景德鎮市裡村花園197號	1家分行，7家傳統支行， 5家社區支行	13
	萍鄉分行	江西省萍鄉市躍進北路121號	1家分行，6家傳統支行， 2家社區支行	9
	新餘分行	江西省新餘市仙來東大道720號	1家分行，3家傳統支行， 2家社區支行，1家小微支行	7
	鷹潭分行	江西省鷹潭市信江新區緯五路以南濱江路以北九 江銀行大廈	1家分行，3家傳統支行， 1家社區支行，1家小微支行	6
廣東省	廣州分行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黃埔大道西108號106、 107、108房	1家分行，11家傳統支行	12
	廣東自貿試驗區 南沙支行	廣東省廣州市南沙區豐澤東路106號(自編1號 樓)105房及401、402、403、404、405、 406、407房	1家支行，1家社區支行	2
安徽省	合肥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區馬鞍山路與南二環路交口西 南角加僑國際廣場A座寫字樓	1家分行，13家傳統支行， 4家社區支行	18
總計				276



企業管治報告

1. 組織及管理架構圖



註：本行已設立中共九江市紀委市監委駐九江銀行紀檢監察組，為九江市紀委監委直接領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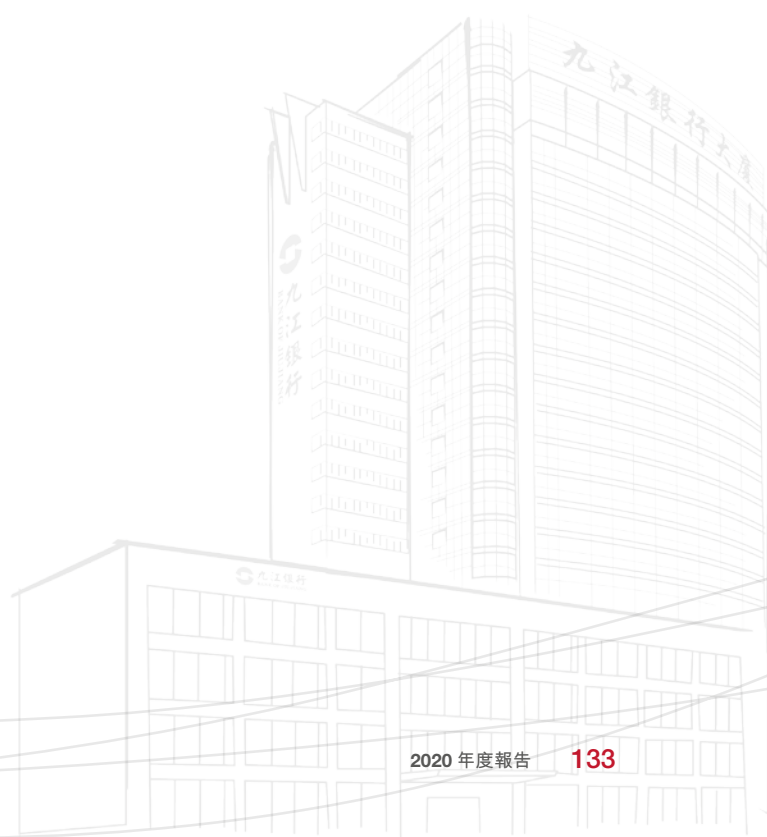
2. 企業管治情況概述

本行致力於按照境內外法律法規提升企業管治水平，構建協調運作的企業管治架構，持續完善企業管治機制，不斷提升企業管治效能，以高質量的企業管治推動本行各項業務的穩健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以深化改革為抓手，著力打造具有特色的公司治理體系，為提升金融服務能力、實現高質量發展提供有力支持。一是充分發揮黨的政治核心作用，推動黨的領導融入公司治理的各個環節，推進了黨的領導和公司治理的有機統一；二是以制度建設為抓手，通過修訂《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管理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等，細化對各項公司治理工作、環節、流程的指導；三是強化董事履職，持續夯實董監事開會、意見、培訓、調研「四位一體」履職維度，豐富董監事履職形式，重點關注董監事履職意見建議的傳導，確保董事意見建議得到落實，提升董監事履職質量和履職能力。

本行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行的企業管治守則。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切實履行戰略決策和監督職能；董事、監事認真履職；管理層積極執行股東大會、董事會及監事會的決策；業務發展穩中有質，有效的保障了全體股東和各相關者利益。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了建議最佳常規。據董事得悉，概無任何資料顯示本行於報告期內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3. 報告期內召開的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3次股東大會，其中包括2次類別股東會。具體情況如下：

2020年5月22日，本行在九江銀行大廈依次召開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出席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授權代表37人，代表有表決權股份1,668,734,261股，佔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8.72%。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會對董事、高管履職評價報告〉的議案》等共27項議案。

出席2020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的股東及授權代表36人，代表有表決權的內資股股份1,428,935,461股，佔本行有表決權內資股總數的96.97%。會議審議通過了《審議並批准關於建議調整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方案的議案》《審議並批准關於建議延長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有關事項的議案的有效期限》共2項議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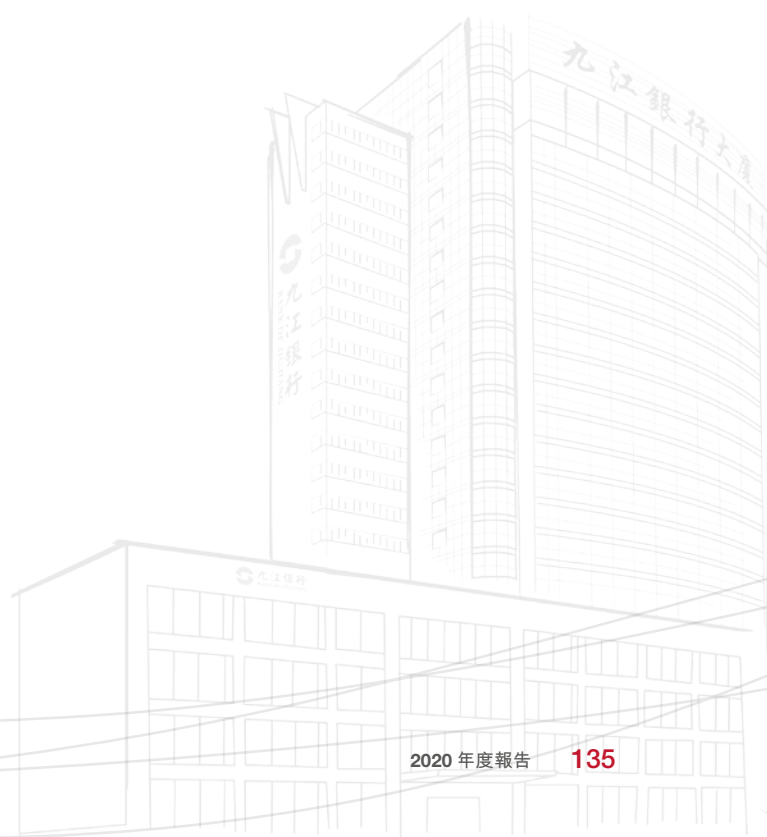
出席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授權代表1人，代表有表決權的H股股份219,798,800股，佔本行有表決權H股總數的53.96%。會議審議通過了《審議並批准關於建議調整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方案

的議案》《審議並批准關於建議延長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本行非公開發行境外優先股有關事項的議案的有效期》共2項議案。

上述股東大會的召集、通知、召開、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以上股東大會相關決議公告已於會議召開當日在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發佈，具體請見下表：

會議屆次	會議類型	投資者			
		參與比例	召開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週年股東大會	88.72%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2020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	臨時股東大會	96.97%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臨時股東大會	53.96%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香港聯交所和本行官網

註：本行2020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會、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於會議當日緊隨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後相繼召開。



企業管治報告

4. 董事會

4.1 董事會的運作

本行董事會會議分為例行會議和臨時會議，採用現場會議形式及書面會簽形式召開。電話會議、視頻會議等各方可實時參與並充分交流的會議視同為現場會議。董事會每季度至少召開1次例行會議，每年至少召開4次例行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按照本行章程，本行於會議召開14日前書面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臨時董事會會議於會議召開5日前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全體董事均與董事會辦公室保持溝通，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確保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

各位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高級管理層有責任向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提供充足且完整可靠的適時資料，同時所有董事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承擔。在董事會會議上，所有董事均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做出。若董事對董事會擬議事項有重大利害關係的，相關董事對有關議案的討論迴避表決，且不會計入該議案表決的法定人數。

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會議記錄定稿後，將盡快發送全體董事。董事會的會議記錄按本行檔案管理規定保存，董事可隨時查閱。

董事會下設董事會辦公室，作為日常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以及董事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其他日常事務。

董事會亦負責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D.3.1條履行職責，制訂及檢討本行政策、企業管治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本行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檢討本行就守則的合規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宜。

4.2 董事會成員

報告期末，董事會共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執行董事2名，分別為：劉羨庭先生(董事長)、潘明先生(副董事長兼行長)；非執行董事3名，分別為：曾華生先生、張建勇先生、李堅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分別為：蔡清福先生、高玉輝女士、楊濤先生、全澤先生。此外，於2021年2月1日召開的2021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本行已委任袁德磊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及劉一男先生為本行非執行董事，上述二位董事將在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其董事資格後開始履職。本行董事會人數和人員構成符合外部法律法規的要求。

本行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3年任期屆滿後，按照監管機構的意見辦理任職事項。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同一家商業銀行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4.3 董事會成員變動及薪酬情況

有關董事變動及薪酬情況，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2.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及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4」。

4.4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行的表現裨益良多。本行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實現可持續發展並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良好公司治理水平的關鍵因素。



企業管治報告

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德才兼備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董事會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

本行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意見，由董事會審批。

在設計董事會的組成時，本行已從多個可計量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等。於本年報發佈日期，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女性1名；年齡在40至49歲的5名，50-59歲的2名，60歲及以上的2名；董事背景分佈於金融、會計、審計、經濟、管理及法律等領域，部分董事擁有多重專業背景。

此外，本行擬新選1名執行董事及1名非執行董事，兩名新選董事均具備金融、管理的相關經驗，具體詳見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3.1 董事」。

4.5 董事會的職權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大會決議；
- (三) 聽取並審議本行行長的工作報告；
- (四) 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五) 制定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六) 制定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七) 制定本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方案以及發行本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制定募集資金投向方案並監督執行；
- (八) 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九) 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及其報酬事項，並根據行長的提名，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及其報酬和獎懲事項；
- (十) 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一) 審議本行的合規政策，監督合規政策的實施，對本行經營活動的合規性負最終責任；
- (十二) 當本行資本充足率低於法定標準時，制定提高資本充足率的措施；
- (十三) 在股東大會授權的範圍內，決定本行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等事項；
- (十四) 負責本行的信息披露，並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完整性、準確性承擔最終責任，並制定相應的流程與制度，確保本行保持符合監管要求的統計信息質量；
- (十五)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者更換為本行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並就註冊會計師對本行財務報告出具的非標準審計意見向股東大會作出說明；
- (十六)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企業管治報告

4.6 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董事均能夠謹慎、認真、勤勉的依照有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等規定和要求，認真出席相關會議，按照規定程序對董事會運作、對董事會中的各項議案有效行使董事權力，進行認真審議和表決，並積極發表意見和提出建議，促進了本行健康穩定持續發展，完成了董事會的工作任務和目標。同時也很好履行了董事的義務，從而充分保護了股東的各項權利。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透過提供獨立及有根據的意見對本行制定策略及政策作出正面貢獻。

董事已確認其於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具有責任。董事負責監督每個會計財務期間的財務報告，以使財務報告真實和公平反映本行的經營狀況。編製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已做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在會計和財務人員的協助下，董事確保本行按照法定規定及適用的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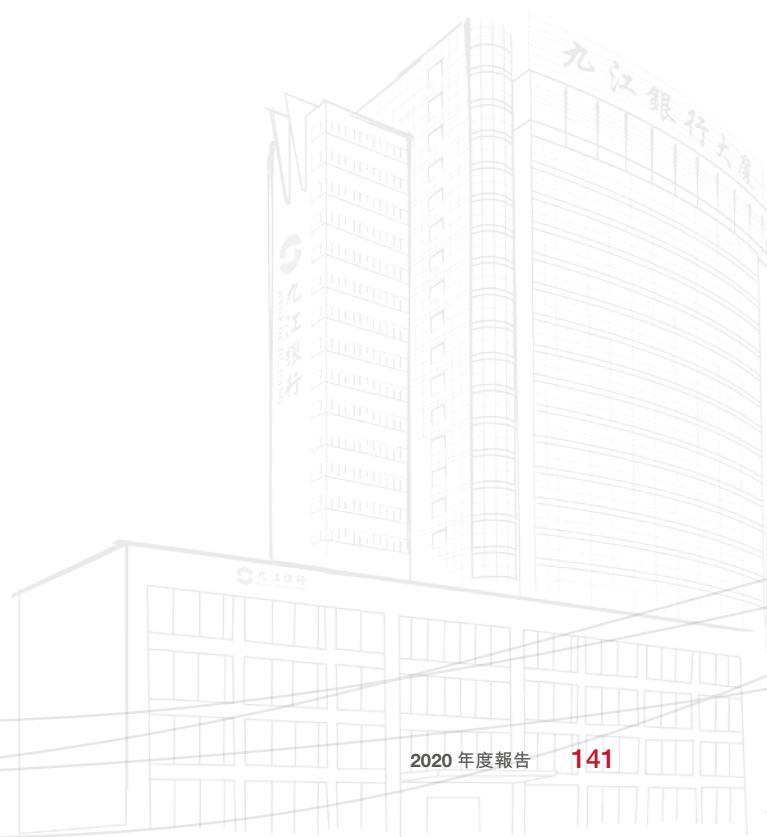
4.7 董事會會議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9次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96項議案。

報告期內，董事會召開情況如下表所示。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2020年3月30日	視頻會議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	2020年4月22日	通訊會議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	2020年5月19日	電話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20年6月18日	視頻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20年7月27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20年8月28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2020年11月10日	視頻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2020年12月22日	視頻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2020年12月31日	視頻會議

附註：於2020年5月22日召開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本行進行了董事會的換屆選舉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第五屆董事會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親自出席率 ¹	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
劉羨庭	3	3	0	100%	100%
潘明	3	3	0	100%	100%
蔡麗平 ²	3	3	0	100%	100%
曾華生	3	3	0	100%	100%
張建勇	3	3	0	100%	100%
李堅寶	3	3	0	100%	100%
易志強	3	3	0	100%	100%
蔡清福	3	3	0	100%	100%
高玉輝	3	3	0	100%	100%
全澤	3	3	0	100%	100%
楊濤	3	3	0	10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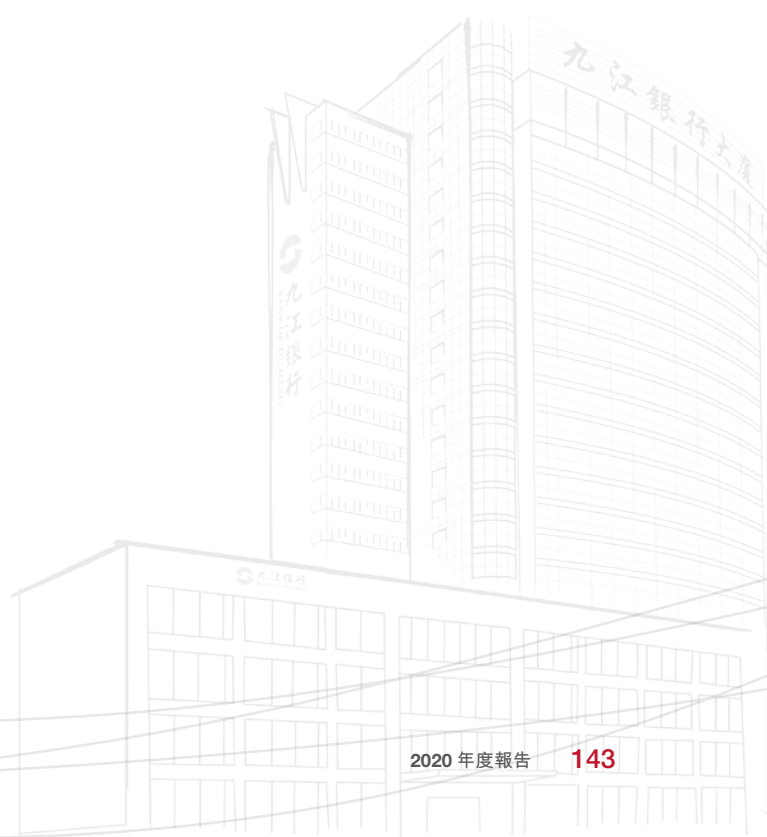
第六屆董事會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會議
				親自出席率 ¹	出席率
劉羨庭	6	5	1	83.33%	100%
潘明	6	6	0	100%	100%
蔡麗平 ²	3	3	0	100%	100%
曾華生	6	6	0	100%	100%
張建勇	6	6	0	100%	100%
李堅寶	6	6	0	100%	100%
蔡清福	6	6	0	100%	100%
高玉輝	6	6	0	100%	100%
全澤	6	6	0	100%	100%
楊濤	6	6	0	100%	100%

附註：

1. 親自出席次數少於應出席次數情況，為董事未親自出席，但均已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並代為表決。
2. 於2020年10月26日，本行收到蔡麗平女士的書面辭職報告，請辭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10月27日發佈的公告。

4.8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3次股東大會，執行董事潘明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堅寶先生出席了全部會議，其餘董事因工作或疫情原因未能親自出席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

4.9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

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中國銀保監會、中國證監會和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因此，本行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規定。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提名和薪酬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

報告期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參加會議、培訓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的溝通，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積極發表意見，注重維護存款人和中小股東權益，充分發揮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作用。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聘任及解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重大關聯交易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利潤分配方案、外部審計師的聘任等重大事項發表了獨立意見，未對報告期內的董事會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提出異議。

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6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各專門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發揮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專業議事職能，為董事會科學決策提供有力的支持，提高了董事會的科學決策效率和水平。各專門委員會均能獲得本行提供的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委員審閱。會議記錄定稿後，將盡快發送全體委員。各專門委員會的會議記錄按本行檔案管理規定保存，委員可隨時查閱。

5.1 審計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由1名非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第六屆	蔡清福	李堅寶 高玉輝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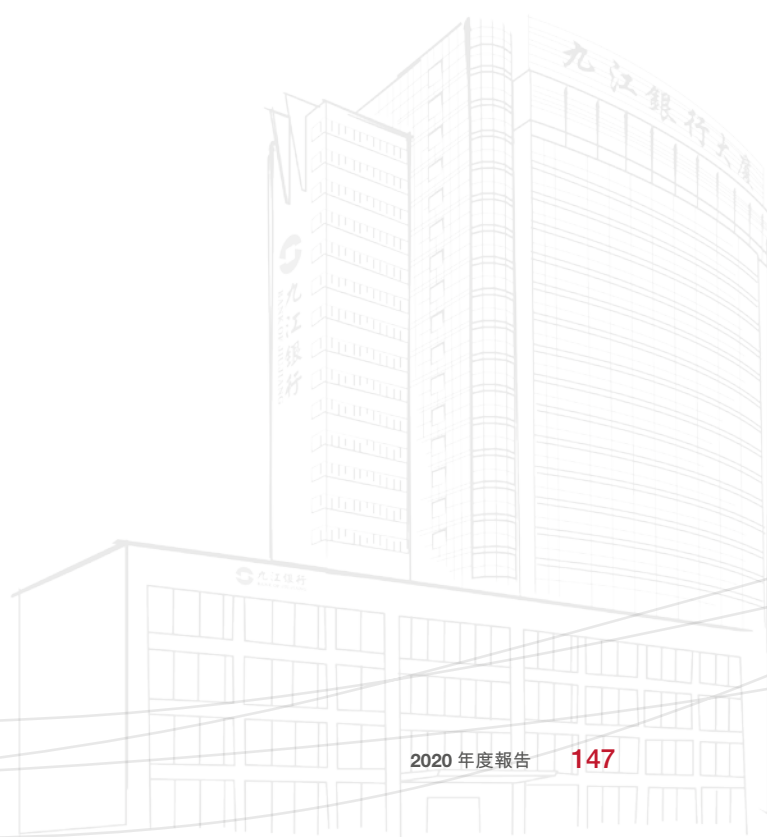
- (一)負責檢查本行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
- (二)檢查本行風險及合規狀況，每年至少審議一次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相關政策及執行情況、資本規劃的執行情況、資本充足率管理計劃的執行情況、流動性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操作風險、科技風險管理的相關審計報告，並上報；

企業管治報告

- (三) 監督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的實施，按季向董事會報告審計工作情況；
- (四) 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出判斷性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
- (五) 審查本行內控制度，對重大關聯交易進行審計；
- (六) 負責審議薪酬制度的設計和執行情況的專項審計並報告，並提交至董事會；
- (七) 負責及時審議項目審計情況，並提交至董事會；
- (八) 負責審議本行業務連續性管理的專項審計，並提交至董事會；

(九)負責以下與外聘核數師有關的工作：

- (i)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ii) 審計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並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 (iii)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此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審計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及
- (iv) 擔任本行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察二者之間的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十) 監察本行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審計委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i)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ii)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iii)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iv)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v)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vi)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審計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發行人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十一) 檢討本行的財務監控，以及檢討本行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

- (i)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行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又是否充足；
- (ii)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 (iii) 如本行設有內部審核功能，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行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iv) 檢討本行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v)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回應；
- (vi) 確保董事會及時回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vii) 向董事會匯報；
- (viii) 檢討本行設定的以下安排：本行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審計委員會應確保有適當安排，讓本行對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獨立的調查及採取適當行動；及

企業管治報告

(十二)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請2020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及2020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的議案》等議案，另外審計委員會與本行審計師就本行審計事項進行了兩次會議討論。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審計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五屆	蔡清福	2	2	0	100%
	高玉輝	2	2	0	100%
	李堅寶	2	2	0	100%
第六屆	蔡清福	3	3	0	100%
	高玉輝	3	3	0	100%
	李堅寶	3	3	0	100%

5.2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	楊濤	劉羨庭 全澤
第六屆	高玉輝	潘明 蔡清福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

- (一) 審議、批准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關聯交易；
- (二) 審核需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重大關聯交易，並向監事會報告，同時報告中國銀保監會；
- (三) 收集、整理本行關聯方名單、信息，並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同時及時向商業銀行相關工作人員公佈其所確認的關聯方；
- (四) 檢查、監督本行的關聯交易的控制情況，及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關聯人執行本行關聯交易控制制度的情況，並向董事會匯報；
- (五) 制定本行關聯交易管理制度；
- (六) 年度結束後，就本年度本行發生的關聯交易的總體狀況進行總體評價，並報董事會；及
- (七)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的議案》《關於授予村鎮銀行2020年基本授信額度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五屆	楊濤	2	2	0	100%
	全澤	2	2	0	100%
	劉羨庭	2	2	0	100%
第六屆	高玉輝	5	5	0	100%
	蔡清福	5	5	0	100%
	潘明	5	5	0	100%

5.3 風險管理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	高玉輝	蔡麗平 蔡清福
第六屆	潘明	高玉輝 蔡清福

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審核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對資本和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科技風險、聲譽風險、洗錢風險和國別風險等風險的控制和實施情況進行監督評價，確保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有效實施，並報告董事會，其中對信息科技風險管理要在有效識別信息科技風險的基礎上確定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策略；
- (二) 審議本行風險報告，對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進行定期評估，提出完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
- (三) 每年至少審議一次審議信貸資產分類政策、程序和執行情況的檢查和評估情況；
- (四) 決定總體風險管理的策略，確定總體風險限度；
- (五) 監督和評價風險管理部門的設置、組織方式、工作程序和效果，並提出改善意見；
- (六) 審議每月監測到的國別風險限額遵守情況；
- (七) 審議信息系統風險管理年度報告；
- (八) 審議批准案防工作總體政策，提出案防工作整體要求，審議案防工作報告，推動案防管理體系建設；
- (九) 明確高級管理人員有關案防職責及權限，確保高級管理人員採取必要措施有效監測、預警和處置案件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十) 考核評估本機構案防工作有效性，同時確保內審稽核對案防工作進行有效審查和監督；

(十一) 確立洗錢風險管理文化建設目標，審定洗錢風險管理策略，審批洗錢風險管理的政策和程序，授權高級管理人員牽頭負責洗錢風險管理，定期審閱反洗錢工作報告，及時了解重大洗錢風險事件及處理情況，並向董事會提供洗錢風險管理專業意見；及

(十二)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各類風險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及2020年工作計劃〉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五屆	高玉輝	2	2	0	100%
	蔡清福	2	2	0	100%
	蔡麗平	2	2	0	100%
第六屆	潘明	4	4	0	100%
	高玉輝	4	4	0	100%
	蔡清福	4	4	0	100%

5.4 提名和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	全澤	潘明 楊濤
第六屆	楊濤	劉羨庭 全澤

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負責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
- (二) 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三) 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
- (四) 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建議；
- (五) 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每年審議一次相關部門修改制定的績效考評制度和指標體系；
- (六) 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經驗等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發行人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七)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 (八)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九)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 研究擬訂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十一)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 (十二)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十三)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
- (十四)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十五)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十六)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 (十七) 董事任期屆滿前準備換屆工作，以確保董事任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規定，每屆任期3年；及
- (十八)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董事提名政策：

本行董事、監事的提名及選舉的方式和程序為：

- (1) 非由職工代表擔任的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在章程規定的董事會、監事會人數範圍內，按照擬選任人數，可以分別由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分別提出董事、監事候選人名單；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發行的有表決權股份總數3%以上股東可以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或向監事會提出監事候選人；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不得向股東大會同時提名董事和監事人選；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提名的董事(監事)人選已擔任董事(監事)職務，在其任職期屆滿或更換前，不得再提名監事(董事)候選人。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提名的董事(監事)原則上不得超過董事會(監事會)成員總數的1/3。同一股東及其關聯人只能提出一名獨立董事或外部監事候選人，不得既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又提名外部監事候選人。
- (2) 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分別對董事、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合格人選提交董事會、監事會審議；經董事會、監事會審議通過後，以書面提案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監事候選人；
- (3) 董事、監事候選人應在股東大會召開之前做出書面承諾，同意接受提名，承諾公開披露的董事、監事候選人的資料真實、完整並保證當選後切實履行董事、監事義務；
- (4) 董事會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前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和本行章程規定向股東披露董事候選人詳細資料，保證股東在投票時對候選人有足夠的了解；



企業管治報告

- (5) 股東大會對每位董事、監事候選人逐一進行表決；及
- (6) 遇有臨時增補董事、監事的，由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或符合提名條件的股東提出並提交董事會、監事會審議，股東大會予以選舉或更換。

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為：

- (1) 人力資源部應及時向提名和薪酬委員提供有關信息供委員會研究本行對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 (2) 搜集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歷、全部兼職等情況，形成書面材料；
- (3) 徵得被提名人同意後將其作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 (4) 根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 (5) 在正式提名新的董事人選和聘任新的高級管理人員前十個工作日內，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和提供相關材料；及
- (6) 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德才兼備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負責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進行審查，並根據本行的戰略規劃、經營發展、股權結構等，就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研究審查有關董事的甄選標準、提名及委任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由董事會審議批准。

報告期內，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高管任免等議案。提名和薪酬委員會履行職責時如有需要，應尋求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承擔。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提名和薪酬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五屆	全澤	2	2	0	100%
	楊濤	2	2	0	100%
	潘明	2	2	0	100%
第六屆	楊濤	4	4	0	100%
	全澤	4	4	0	100%
	劉羨庭	4	4	0	100%

5.5 戰略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戰略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	潘明	曾華生 張建勇
第六屆	劉羨庭	曾華生 張建勇

企業管治報告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負責制訂本行經營目標和長期發展戰略及上市計劃；
- (二) 監督、檢查本行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
- (三) 對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 (四) 對人力資源戰略發展規劃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五) 對年度財務預算、決議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六) 對重大機構重組和調整方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七) 對科技信息技術發展及其他專項戰略發展規劃等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八) 對公司治理結構是否健全進行審查和評估，以保證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符合本行的公司治理標準；
- (九) 批准並實施綠色信貸發展戰略及目標；批准支持綠色、低碳、循環經濟，加強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監督綠色信貸戰略的實施和達標；
- (十) 對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及
- (十一)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行長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財務預算方案〉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戰略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五屆	潘明	2	2	0	100%
	曾華生	2	2	0	100%
	張建勇	2	2	0	100%
第六屆	劉羨庭	3	3	0	100%
	曾華生	3	3	0	100%
	張建勇	3	3	0	100%

5.6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1名執行董事與2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第六屆	蔡麗平 ¹	曾華生 張建勇

附註：

- 於2020年10月26日，本行收到蔡麗平女士的書面辭職報告，請辭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10月27日發佈的公告。

企業管治報告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負責擬訂與本行相關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並督促高級管理人員有效執行和落實相關工作；
- (二) 對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制度體系的建立、完善給予指導和督促；
- (三) 負責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相關履職情況；
- (四) 定期聽取高級管理人員關於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開展情況的專題報告，審議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相關專題報告，向董事會提交相關專題報告，並將相關工作作為信息披露的重要內容；
- (五) 督促高級管理人員及相關部門及時、有效整改審計發現的各項問題及監督通報指出問題的整改落實；
- (六) 審議其他與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的重大事項；及
- (七) 法律、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份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的議案》等議案。

報告期內，委員會成員出席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		應出席 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 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率
第五屆／第六屆	蔡麗平 ¹	1	1	0	100%
	曾華生	2	2	0	100%
	張建勇	2	2	0	100%

附註：

- 於2020年10月26日，本行收到蔡麗平女士的書面辭職報告，請辭本行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10月27日發佈的公告。

6. 監事會

本行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對本行的財務活動以及本行董事、行長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性進行監督，維護本行及股東的合法權益。

企業管治報告

6.1 監事會的組成

監事會由6名監事組成，其中職工代表監事2名，分別為梅夢生先生(監事會主席)及萬丹丹女士，外部監事2名，分別為郭傑群先生及陳春霞女士，股東代表監事2名，分別為劉春妹女士及廖靜文女士。本行監事會成員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本行監事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外部監事3年任期屆滿後，可以連續擔任本行外部監事，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六年。

報告期內，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職責，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對不正常的經營情況進行調查等。

6.2 監事會成員變動情況

有關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2.2監事變動情況」。

6.3 監事會的職權

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一) 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
- (二)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行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本行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三) 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敦促整改，並將監督檢查情況納入監事會工作報告；
- (四) 承擔內部控制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完善內部控制體系；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內部控制職責；
- (五)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本行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六)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中國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七)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八) 依照《中國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的規定，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
- (九)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本行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

企業管治報告

(十)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離任審計，指導本行內部稽核部門的工作；

(十一)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

(十二)對董事、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質詢；及

(十三)法律、行政法規、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本行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

6.4 監事會的運作

監事會通過召開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審議議案、聽取報告，開展業務調研提出建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本行重要會議等方式，對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進行監督和評價，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提出監督建議，並持續監督本行對各項建議的落實執行。

報告期內，監事會組織實施了對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以及監事2019年度履職評價工作，並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行了反饋。

6.5 監事會會議情況及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5次監事會會議，審議批准60項議案，聽取10項專題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召開情況如下表所示。

會議屆次	會議日期	會議形式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	2020年3月30日	通訊會議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	2020年4月21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20年6月2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20年8月28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20年12月25日	現場會議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情況如下表所示。

	應出席次數	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出席情況		親自出席率	出席率
		親自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第五屆					
監事會					
羅新華	2	2	0	100%	100%
郭傑群	2	2	0	100%	100%
陳春霞	2	2	0	100%	100%
盧挺富	2	2	0	100%	100%
廖靜文	2	2	0	100%	100%
王新顏	2	2	0	100%	100%
監督委員會					
郭傑群	1	1	0	100%	100%
廖靜文	1	1	0	100%	100%
王新顏	1	1	0	100%	100%
提名委員會					
陳春霞	3	3	0	100%	100%
盧挺富	3	3	0	100%	100%
王新顏	3	3	0	100%	100%

企業管治報告

第六屆	應出席次數	監事會及下設委員會出席情況		親自出席率	出席率
		親自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監事會					
梅夢生	3	3	0	100%	100%
郭傑群	3	3	0	100%	100%
陳春霞	3	3	0	100%	100%
劉春妹	3	3	0	100%	100%
廖靜文	3	3	0	100%	100%
萬丹丹	3	3	0	100%	100%
監督委員會					
郭傑群	4	4	0	100%	100%
廖靜文	4	4	0	100%	100%
萬丹丹	4	4	0	100%	100%
提名委員會					
陳春霞	3	3	0	100%	100%
劉春妹	3	3	0	100%	100%
萬丹丹	3	3	0	100%	100%

6.6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3次股東大會，監事會派代表出席了會議，對會議審議內容、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性進行了現場監督。

6.7 報告期內列席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本行召開的董事會現場會議，對董事會召開程序和表決程序的合法合規性，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還派代表列席了高級管理層的有關會議，對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情況、開展經營管理活動情況進行了監督。

6.8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6.8.1 提名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	陳春霞	盧挺富 王新顏
第六屆	陳春霞	劉春妹 萬丹丹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
- (二) 對監事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
- (三) 擬定監事會的人數和構成；
- (四) 向監事會提名推薦專門委員會委員；
- (五)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
- (六) 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
- (七) 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及
- (八)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監事履職情況評價報告》《關於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監事會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報告》《關於提名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非職工監事候選人的議案》《關於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專項審計報告》等議案。

企業管治報告

6.8.2 監督委員會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具體組成情況如下表所示。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主任委員	委員
第五屆	郭傑群	廖靜文 王新顏
第六屆	郭傑群	廖靜文 萬丹丹

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一) 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
- (二) 開展相關檢查，負責監督方案的實施；
- (三) 研究、論證本行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發展戰略並經過監事會提出相關意見；
- (四)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
- (五) 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及
- (六) 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各類風險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關於審議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資本管理情況報告的議案》《九江銀行2020年上半年內部控制管理情況報告》等議案。

7.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報告期內，以豐富的履職形式為依託，推動董事開會、意見、培訓、調研往深裡走，往實裡走。2020年至今，董事面向本行員工開展培訓5次，其中部分董事先後親臨本行景德鎮分行、上饒分行婺源支行等地開展現場調研，部分董事針對全球金融市場動態、金融科技、數字貨幣等專業領域進行授課，對本行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市值管理、人才培育等多方面給予專業的指導，本行已做好董事各項履職工作檔案留存工作，確保董事履職檔案完備。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季對各位監事組織開展學習培訓，學習內容覆蓋常用外部監管制度、監管當局最新動態，幫助監事熟悉和了解監管要求、動態，切實有效提高監事履職意識及監督能力。報告期內，監事會開展了對景德鎮分行、景德鎮昌江九銀村鎮銀行經營情況的調研。外部監事利用專業特長，對全行員工進行供應鏈金融專題授課。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培訓調研的具體情況如下表所示。

董事	參與培訓／調研
執行董事	
劉羨庭	1、2、3、4、5、9
潘明	1、2、3、4、5、7、9
蔡麗平	1、2、3、4、5、9
非執行董事	
曾華生	1、2、3、4、5、9
張建勇	1、2、3、4、5、9
李堅寶	1、2、3、4、5、9
易志強	1、2、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福	1、2、3、4、5、7、8、9
高玉輝	1、2、3、4、5、6、7、9
全澤	1、2、3、4、5、7、8、9
楊濤	1、2、3、4、5、7、9

企業管治報告

附註：

1. 關於2019年財務報表審計的匯報
2. 監管意見、檢查意見與九江銀行落實情況
3. 九江銀行業務連續性相關風險整治工作報告
4. 2020年中期審閱工作匯報
5. 調研景德鎮分行、景德鎮昌江九銀村鎮銀行
6. 調研上饒分行
7. 調研風險管理情況
8. 市值管理情況非現場調研
9. 香港上市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責任和義務及日常合規事宜

監事	參與培訓／調研
羅新華	1、6
郭傑群	1、2、3、4、5、6
陳春霞	1、2、3、4、5、6
盧挺富	1、6
廖靜文	1、2、4、5、6
王新顏	1、6
梅夢生	2、4、5、6
劉春妹	2、4、5、6
萬丹丹	2、4、5、6

附註：

- 1、《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及《銀行業金融機構案防工作辦法》
- 2、《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及《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
- 3、調研景德鎮分行
- 4、《銀行業金融機構全面風險管理指引》及《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
- 5、公司治理專題學習
- 6、香港上市公司董事及監事的責任和義務及日常合規事宜

8.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的監督。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權限劃分嚴格按照本行章程執行。本行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行長負責制。本行設行長1名，副行長若干名。行長、副行長可以由董事兼任，報經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進行資格審查後，由董事會聘任。

本行行長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的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二) 向董事會提交本行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
- (三) 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根據董事會授權，決定應由股東大會、董事會決定以外的本行內部管理機構和分支機構設置事項；



企業管治報告

- (四) 提出本行年度財務預算、決算方案和利潤分配方案；
- (五) 擬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六) 制定本行的具體管理制度；
- (七) 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 (八)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
- (九)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
- (十) 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執行董事會的相關決議；建立適應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並建立部門之間的相互協調、有效制衡的運作機制；

- (十一) 根據董事會確定的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制定系統化的制度、流程和方法，採取相應的風險控制措施；負責建立和完善內部組織機構，保證內部控制的各項職責得到有效履行；負責組織對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和有效性進行檢測和評估；
- (十二) 制定清晰的執行和問責機制，確保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得到充分傳達和有效實施；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進行定期評估，同時將評估全面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向董事會報告；對突破風險偏好、風險限額以及違反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的情況進行監督，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
- (十三) 授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管理活動；
- (十四) 在本行發生擠兌等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緊急措施，並立即向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董事會、監事會報告；及
- (十五)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本行章程規定，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此外，高級管理層亦負責就提交給董事會的財務及其他資料提供充分的解釋及資料，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行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十三章所規定的職責。

企業管治報告

8.1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職責由不同人士擔任，本行章程對各自職責進行了清晰界定，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建議。

劉羨庭先生為本行董事長，負責組織董事會適時審議和討論本行重大事項，確保董事會會議上的所有董事均適當知悉當前的事項；確保所有董事及時收到充足的準確清晰及完備可靠的資訊；確保本行制定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鼓勵董事表達不同意見，確保董事會的決定能公正反映董事會的共識；保持與股東的有效聯繫，確保股東意見可傳達到整個董事會；促進董事對董事會作出有效貢獻，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間維持建設性的關係；確保董事會良性運作和決策的有效執行。劉羨庭先生在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就本行2020年度經營情況進行了討論。

潘明先生為本行行長，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負責本行經營管理工作。

9.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所定的標準為本行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已確認他們在報告期內遵守上述標準守則。本行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守則。

1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本行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履行其職責而產生的法律責任購買保險，相關保單的適用法律為中國法律。

11. 公司秘書

於2020年8月28日，霍寶兒女士獲委任為本行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05條要求下的授權代表及本行的唯一公司秘書，童發平先生不再擔任本行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職務。有關本次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8月28日發佈的公告。

於2021年2月5日，黃偉超先生獲委任為本行的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霍寶兒女士不再擔任本行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職務。有關本次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更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1年2月5日發佈的公告。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秘書霍寶兒女士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9條要求，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12. 與股東的溝通

12.1 投資者關係

本行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聯繫，積極開展與股東的各類活動，加強與股東的接觸，增進彼此間的了解與交流，並積極反饋股東要求。股東如需向董事會查詢可聯繫本行董事會辦公室，聯繫方式如下：

地址：中國江西省九江市長虹大道619號

電話：+86(792)7783000-1101

傳真：+86(792)8325019

電子郵箱：lushan2@jjccb.com

12.2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依託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完善的內部控制為投資者及時、準確的獲取信息提供保障。

本行按照上市規則、《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辦法》等規定，不斷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報告期內，本行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不時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刊發相關公告，並在本行網站提供相關報告的全文下載，供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查閱。

13. 修改公司章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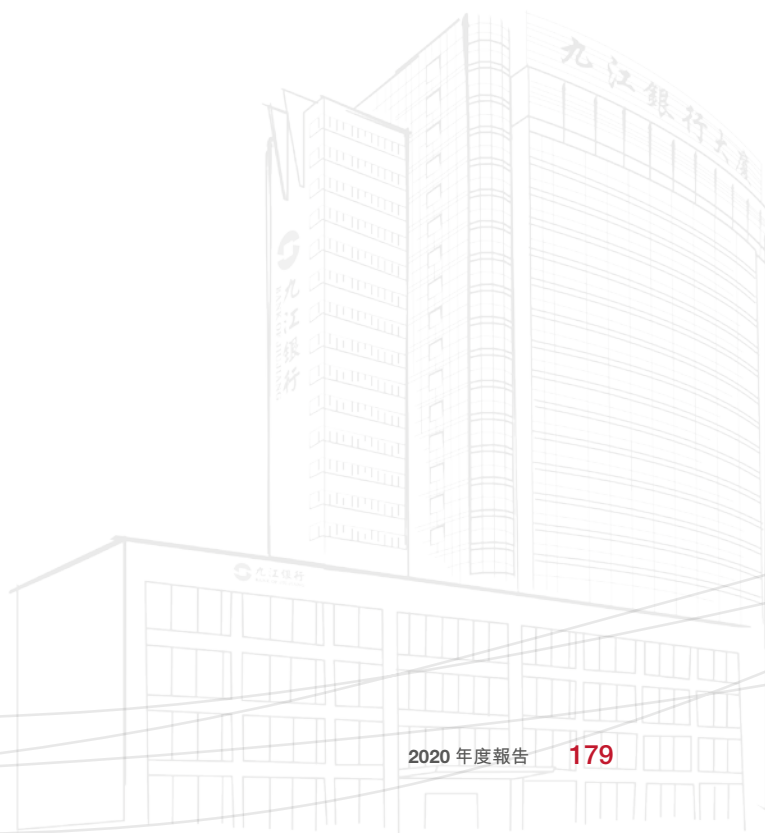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的最新要求，並結合本行實際情況，報告期內，本行對公司章程中的若干條款進行了兩次修訂。

於2020年5月22日，本行於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了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該修訂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後生效。有關本次章程修訂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3月30日及2020年5月22日發佈的公告。

於2020年11月10日，本行於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本次修訂已經本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後生效。在新修訂公司章程生效之前，本行仍適用現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有關本次章程修訂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11月10日及2021年2月1日發佈的公告。

14. 設立合規管理委員會

為進一步加強董事會對本行合規事項的管理和決策，完善本行治理結構，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擬設立合規管理委員會。合規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在董事會的授權下開展合規管理工作。該等事項已經本行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本行擬修訂的公司章程之日起設立。有關本次合規管理委員會設立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3月30日發佈的公告。



企業管治報告

15. 股東權利

15.1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相關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 (一) 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兩個或者兩個以上的股東，可以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應當盡快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或前一交易日(如提出書面要求當日為非交易日)收盤時的持股數量計算。
- (二) 如果董事會在收到前述書面要求後30日內沒有發出召集會議的通告，提出該要求的股東可以在董事會收到該要求後4個月內自行召集會議，召集的程序應當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

15.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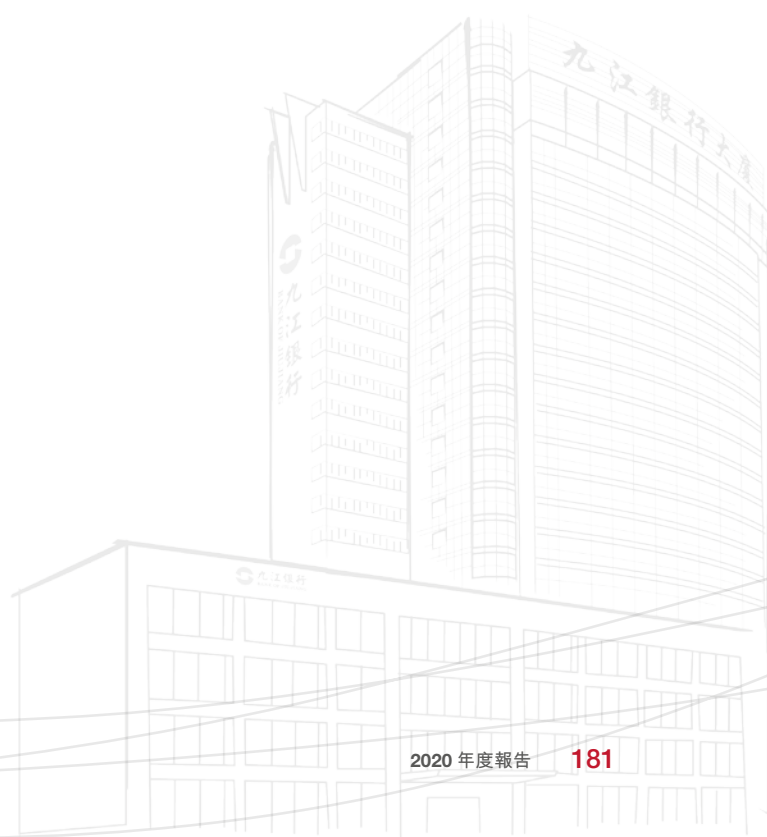
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以上的股東，有權向本行提出提案。本行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以上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16. 利潤分配政策

本行的利潤分配政策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保持一定的連續性和穩定性，有利於本行長遠發展。本行在盈利年度應當分配股利，利潤分配不得超過累計可分配利潤的範圍，不得損害本行持續經營能力。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和股東大會對利潤分配政策的決策和論證過程中應當充分考慮獨立董事和公眾投資者的意見。

- (1) 本行採取現金、股票或二者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現金分紅為主；
- (2) 若當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負，可不進行現金分紅；
- (3) 一般進行年度分紅，本行董事會也可以根據公司的資金需求狀況提議進行中期分紅；
- (4) 本行根據生產經營情況、投資規劃和長期發展的需要，確需調整利潤分配政策的，應取得全體獨立董事2/3以上同意並經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 (5) 本行將根據自身實際情況，在上述利潤分配政策的範圍內制定或調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
- (6) 本行利潤分配方案應由董事會、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股東大會審議利潤分配政策、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時，應充分聽取公眾投資者的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17.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根據財政部《國有金融企業選聘會計師事務所管理辦法》(財金[2020]6號)的規定，「金融企業連續聘用同一會計師事務所不得超過8年」，截至2019年度，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合併簡稱「德勤」)作為本行財務報表審計機構已連續聘任8年。為符合上述有關規定，本行已與德勤就不再續聘事宜達成一致意見。

經本行於2020年4月22日召開的董事會及於2020年5月22日召開的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本行已決議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合併簡稱「畢馬威」)為本行之新任境內審計師及境外審計師。有關本次審計師任免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2020年4月22日發佈的公告。

2020年度，本行支付給畢馬威及其成員機構的服務費共計人民幣483.6萬元，其中包括審計服務費人民幣295萬元，非審計業務費用人民幣188.6萬元。

董事會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就本行外部審計師的甄選、委任意見一致，不存在分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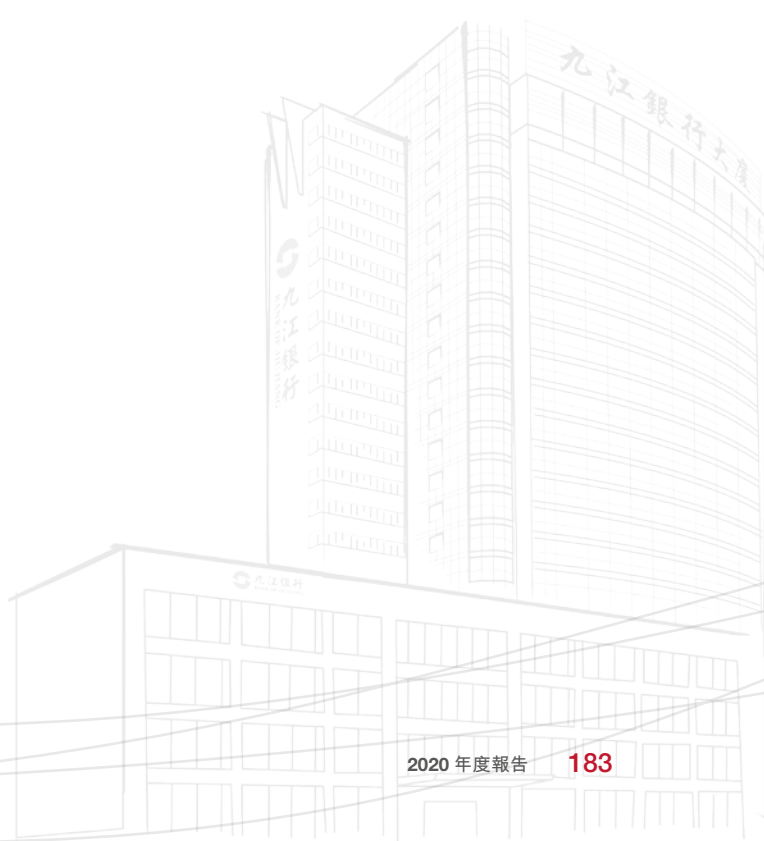
18.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報告期內，本行逐步加強風險管理，建立綜合全面的風險管理體系，並通過這套體系成功符合愈漸嚴格的監管規定和有關要求，減低與動盪的外部經濟形勢有關的風險，確保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在日常經營中，通過多種措施不斷提升整體風險管理水平，包括建立風險管理架構以確保集成高效的管理與全面的保障範圍；制定及實施有效的風險管理計劃及規劃；優化風險管理機制並完善風險識別及控制方面的技術能力；通過有效的激勵機制及問責制度提高評估與監察效率；加強及改進風險管理方法及措施。

每年本行從風險發生的可能性、產生的財務影響和非財務影響三個方面對全面風險管理項下的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等九大風險進行風險識別，區分出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和非主要風險；從風險狀況和風險管理水平兩個維度對九大風險進行評估，根據評估結果對風險的薄弱點進行改進和加強管理，並通過增加第二支柱資本附加提高對風險承受能力。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外部法律法規、監管規章及《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基本制度》等本行制度的要求，本行以提高風險管控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促進可持續發展為宗旨，建立起了一套較為科學、完整、合理的內部控制體系，並按照年度工作計劃穩步推進行內部控制評價。內部控制範圍基本涵蓋了所有管理和業務流程，基本形成了對風險進行事前防範、事中控制、事後監督糾正的內控機制。檢查內部控制有效性的程序，主要是開展內部控制評價。本行由總行合規部牽頭各分支機構開展對內部控制有效性的自評價，對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五個方面進行自評價。總行合規部根據各機構內控自評價開展情況進行抽查復評，形成內部控制自評價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

本行董事會對建立風險文化，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設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風險限額等，承擔全面風險管理最終責任，並制定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政策，每年至少檢討一次全年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確保建立並實施充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保證本行在法律和政策框架內審慎經營，對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負責。該體系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本行監事會承擔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敦促整改；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完善內部控制體系；負責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人員履行內部控制職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完成對本行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系統之成效年度定期一次的檢討評價。有關評價涵蓋本集團所有重要的內控環境，包括財務、運營、合規以及風險管理等方面。董事會亦認為，本行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運作整體上充足且有效，包括在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的預算方面均屬充實。於本年度內無重大範疇值得關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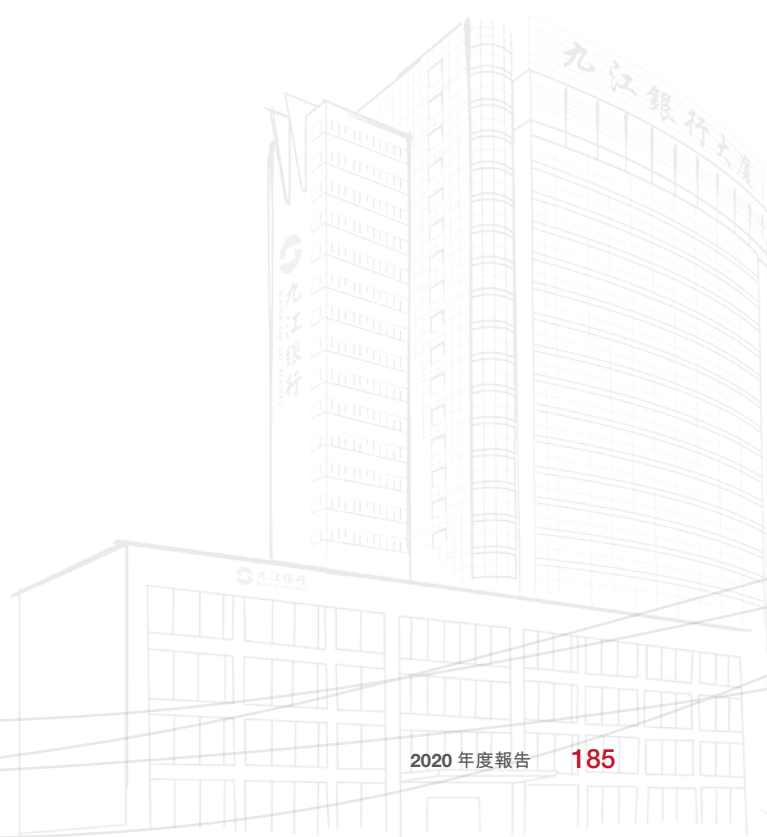
19. 內部審計

有效的內部審計對確保本行業務營運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行的內部審計目標是通過獨立客觀的監督、評價和諮詢活動，運用系統化、規範化的方法，審查評價並督促改善本行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內控合規和公司治理效果，促進本行穩健運行及價值提升。審計範圍涵蓋業務營運、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等各方面。本行在整個內部審計工作過程中始終堅持獨立、客觀的原則。

本行已建立垂直獨立的內部審計組織架構，從上至下依次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總行審計部。本行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內部審計章程等重要制度和報告、審批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等，指導、考核、評價內部審計工作等，其接受董事會、監事會的監督並適時向其報告工作。總行審計部是本行內部審計部門，向審計委員會定期匯報審計工作情況，其主要職責是根據內外部要求，編製並落實中長期審計規劃和年度審計計劃，開展後續審計，評價整改情況，對審計項目質量負責。

審計部根據董事會、監事會及監管部門要求，同時結合業務性質、風險狀況、管理需求及審計資源的配置情況，擬定年度內部審計計劃，報審計委員會批准後實施。本行圍繞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等各類風險狀況開展專項審計，聘請專業公司對本行信息科技風險進行全面審計，並根據委託對本行的高中級管理人員任期經濟責任情況進行審計。

本行內部審計通常採取現場審計與非現場審計相結合的方式。審計程序分為準備階段、實施階段、報告和異議處理階段、整改及後續審計階段和歸檔階段。審計報告包括審計目標和範圍、審計依據、審計發現、審計結論審計建議等內容。為保證審計效果、提升審計效能，審計部建立審計結果運用機制，定期將審計發現發送給被審計機構、總行業務主管部門及分管行領導，對被審計單位的整改情況進行持續「銷號」跟進，並督促業務主管部門採取措施規範和強化管理，建立健全內部控制措施。對重大違規事項、未整改的審計發現問題，及時按工作流程提請相關部門問責。



企業管治報告

20. 內幕信息管理

董事會負責本行的信息披露，保證信息披露內容在重大方面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就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董事長為實施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第一責任人。董事會秘書負責處理本行信息披露事務，董事會辦公室為本行信息披露的日常工作部門。

本行為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證券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及上市規則等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制定了《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

本行嚴格根據監管要求開展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在《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辦法》中，對信息披露的原則、內容、信息披露的管理及程序等進行了詳細規定。其中，對內幕信息的覆蓋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內幕信息保密管理以及洩露內幕信息的處罰等進行了具體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強化制度約束管理，加強內幕信息的保密措施，及時規範披露相關信息。

董事會報告

1. 主營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行的經營範圍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及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承兌與結算、票據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及金融債券；從事同業拆借；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提供保管箱業務服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經有權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以上項目國家有專項規定的除外，涉及行政許可的憑許可證經營）。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經營，決策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條例第622章）附表5要求對業務回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列於本年報「會計數據及財務摘要」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中，本行面臨的主要風險載列於「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風險管理」章節中。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董事會報告

2. 股息

本行股東已在本行於2020年5月22日舉行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本行2019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19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十股人民幣1.2元(含稅)，即股息總額為人民幣288.88百萬元(含稅)。該股息派發予於2020年6月3日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上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日(2020年5月22日，包括當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即1.00港元兌人民幣0.91517元)為準。上述股息已於2020年7月10日分派予本行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

本行董事會建議按照每十股人民幣1.0元(含稅)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合共約人民幣240.74百萬元(含稅)。上述建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宣派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包括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對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在派發末期股息的安排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的前提下，股息預計將於2021年7月20日前支付。有關確定有權享有末期股息及參加本行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之登記日期及暫停過戶日期的資料，本行將適時進行公告。

3. 股息稅項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行向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

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相關非居民企業股東為符合稅收協定(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本行將按照稅收協議公告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公告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該等材料將經本行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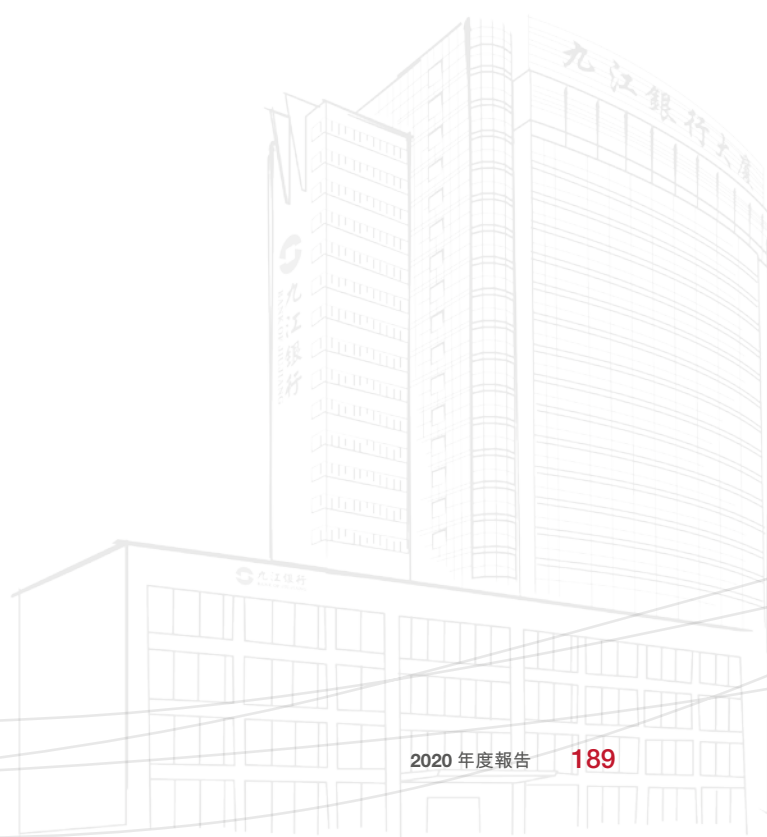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5年第60號)(「稅收協議公告」)的規定，本行將按照以下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其他與中國簽訂稅率為1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稅率低於1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暫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換多扣繳稅款，本行將按照稅收協議公告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請符合條件的股東及時向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公告要求的書面委託及所有申報材料；經本行轉呈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如經批准，其後本行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

H股個人股東為中國簽訂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相關稅收協議規定的實際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董事會報告

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稅率為20%的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與中國沒有簽訂稅收協議的國家(地區)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行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20%的稅率為該等H股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行一般將按照以上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機關另有要求的，本行將按照其要求具體辦理。

4. 股本及主要股東

有關本行股本及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股本變動情況及2.股東情況」。

5. 發行債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已發行債券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1」。

6. 儲備、可供分配儲備

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合併權益變動表」。

7. 物業和設備

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和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3」。

8. 關連交易

8.1 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進行了若干不獲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下表列出了該等持續性關連交易的情況：

序號	持續性關連交易事項	關連人士	2020年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2020年度實際 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1)	興業國際信託提供投資信託服務 本行對興業國際信託所管理信託的全年或期間投資本金餘額最高值 本行向興業國際信託收取的投資利息收入	興業銀行 及其聯繫人	無	無
(2)	通過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向北汽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融資 本行對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所管理信託的全年或期間投資本金餘額最高值 本行向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收取的投資利息收入	北汽集團 及其聯繫人	無	無
(3)	通過本行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向北汽和順提供融資 本行通過發行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投資到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所管理信託的全年或期間投資本金餘額最高值 本行所收取的理財產品手續費及委託貸款手續費收入	北汽集團 及其聯繫人	1,200 1.0	1,200 0.91

註：

就上述非豁免持續性關連交易，本行已於上市時獲得對該等持續性關連交易及其2018年、2019年及2020年年度交易金額上限的批准，並豁免在年度交易上限內遵守有關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8.1.1 興業國際信託提供投資信託服務

本行於2015年10月、2016年10月、2017年2月、2017年11月及2018年2月與興業國際信託訂立若干投資信託協議，興業國際信託為投資信託管理人，本行則作為投資者收取信託的投資回報（「興業國際信託投資信託協議」）。興業國際信託為興業銀行的全資子公司，因此為本行的關連人士。

主要條款

- 本行認購興業國際信託投資信託協議若干貨幣金額，收取投資回報。
- 本行就若干興業國際信託投資信託協議可獲得的預期最高年化投資收益率介乎於約5.60%至7.00%之間。部分其他興業國際信託投資信託協議為浮動年化收益率。
- 投資信託期限介乎12至36個月。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興業國際信託投資信託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在本行日常一般業務中按正常或更有利於本行的條款進行。由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相關年度百分比率預料不足5%但超過0.1%，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申報規定，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

交易及其目的之簡述

本行已批准可與30家信託公司交易，其中21家與本行已建立業務關係。根據本行採取公開市場原則的營運政策，本行已進行充分的市場調查（包括對比當時市場上其他產品的質量與匯報）及產品盡職調查，相信本行投資與興業國際信託管理的信託會有可觀回報，且投資風險可控。

8.1.2 通過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向北汽集團及其聯繫人提供融資

本行於2017年3月及2017年8月與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訂立投資信託協議(「北汽相關投資信託協議」)，通過該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向北汽集團及其聯繫人(即北汽產投)提供融資。

北汽集團為本行主要股東，北汽產投為北汽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為本行的關連人士。

主要條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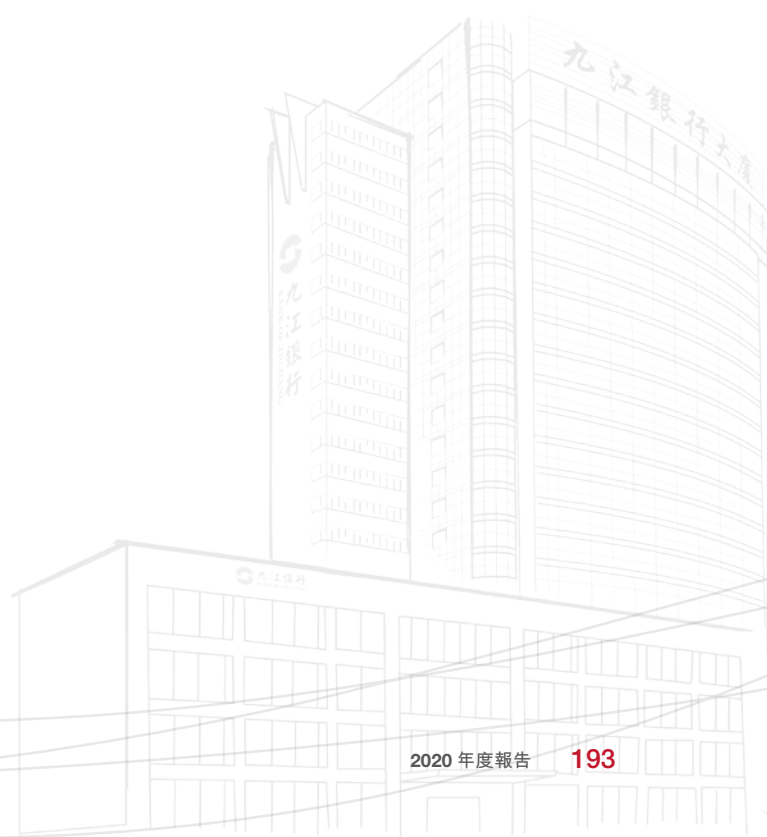
- 本行認購北汽相關投資信託協議若干貨幣金額，收取投資回報。
- 本行可獲得的預期最高年化投資收益率約為6.7%及4.4175%。
- 投資信託期限為12個月。
- 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透過出資有限合夥人份額或貸款協議向北汽集團及其聯繫人(即北汽產投)提供融資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北汽相關投資信託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在本行日常一般業務中按正常或更有利於本行的條款進行。由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相關年度百分比率預料不足5%但超過0.1%，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申報規定，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

交易及其目的之簡述

本行已進行市場調查(包括對比當時市場上其他產品的質量與回報)及充分的產品盡職調查，本行認為北汽相關投資信託協議的回報可觀，且投資風險可控。



董事會報告

8.1.3 通過本行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向北汽和順提供融資

本行於2017年3月與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訂立投資信託協議(「北汽和順相關投資信託協議」)，使用本行非保本理財產品募集的資金通過該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向北汽和順提供融資。本行就該安排收取手續費收入。

北汽和順為北汽集團的間接全資子公司，因此為本行的關連人士。

主要條款

- 本行認購北汽和順相關投資信託協議若乾貨幣金額，獲取投資回報。
- 獨立第三方信託公司透過本行的委託貸款以有限合夥人股東貸款方式向北汽和順提供融資。
- 投資信託期限為36個月。
- 本行根據相關理財產品收取的手續費為北汽和順相關投資信託協議下的預期淨收益率與各相關非保本理財產品付息率之差額。
- 本行根據委託貸款收取的手續費為一次過付款，等於貸款額的0.15%。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北汽和順相關投資信託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在本行日常一般業務中按正常或更有利於本行的條款進行。由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計算的最高相關年度百分比率預料不足5%但超過0.1%，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9及14A.71條的年度申報規定，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5條的公告規定。

交易及其目的之簡述

本行已進行市場調查(包括對比當時市場上其他產品的質量與回報)及充分的產品盡職調查，本行認為北汽相關投資信託協議的回報可觀，且投資風險可控。

8.2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截至本報告期末，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各項持續性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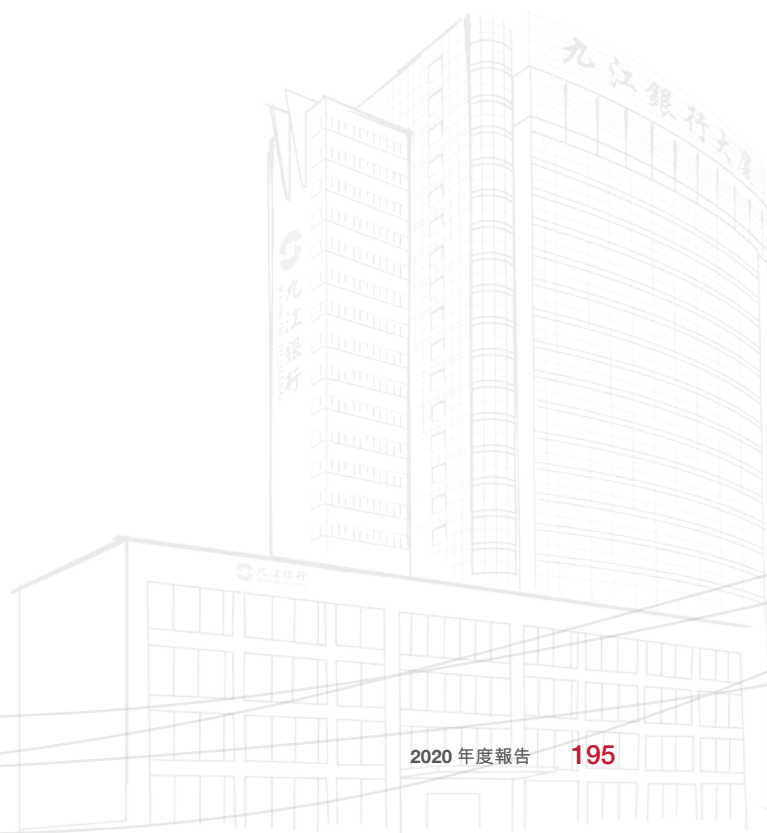
1. 在本行日常業務中訂立；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3. 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8.3 核數師確認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董事會聘用本行境外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有限保證鑒證。董事會確認，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彼等執行程序後所得出的結果，當中指出：

- a.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 b. 就本行提供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行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d. 就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行已申請的2020年度持續關聯交易的年度上限總額。

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所述的若干關聯方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董事會報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行概無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關連交易披露的條文而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有關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及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變動的情況，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僱員及機構情況」章節。

10.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確認

本行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提交的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11.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報告期內，並無董事、監事及其聯繫人於任何與本行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情況

董事及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13. 退休福利

本行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1)」。

14.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15.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1.8條，本行應購買合適保險涵蓋針對本行董事提出的潛在法律訴訟。為遵守該守則條文，本行已為董事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以就其2020年度內在企業獲得中引致的責任提供彌償保障。

除上述已披露外，於報告期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任何時間，不存在任何以任何董事或監事（不論是否由本行或以其他方式制定）或本行相聯法團的董事或監事（倘由本行制定）為受益人的獲准許彌償條文。

16.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並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17.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及《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員工及機構情況 7.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的權益及淡倉」。

18. 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的重大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監事（或董事、監事的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19.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報告期內，本行概無授予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使董事及監事在收購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中獲取利益。

20. 管理合約

除與本行管理層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本行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或處理本行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的合約。

2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

贖回二級資本債券

2015年12月，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本期二級資本債券設有發行人贖回選擇權。據此，本行於2020年12月28日贖回了該期二級資本債券。有關本次債券贖回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0年12月29日的公告。

除此之外，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證券。

22. 優先購股權及股份期權

中國大陸相關法律及《公司章程》沒有授予本行股東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的條款。《公司章程》規定，經股東大會做出決議，報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後，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註冊資本：公開發行股份；非公開發行股份；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以公積金轉增股本；法律、行政法規規定以及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方式。

23. 捐款

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約人民幣891萬元。

24.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本行未訂立或存續任何其他股票掛鈎協議。

25.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報告期末，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本行前五家最大客戶利息收入佔本行利息收入的比例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的本行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不擁有上述五大客戶的任何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行沒有主要供貨商。

26. 公眾持股量

本行已於其H股申請上市時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而香港聯交所已向本行授出豁免，降低了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即公眾不時持有本行H股股份最低百分比須為下列較高者：(a) 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15.15%(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或(b)行使超額配股權後，公眾所持有本行H股股份之有關百分比。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後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公眾所持本行H股數量佔本行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6.92%，符合香港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施加條件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27.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28. 審計師

有關本行審計師的資料，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 17.外部審計師及其酬金」。

董事會報告

29. 消費者權益保護

報告期內，本行**一是夯實機制保障**。本行修訂並完善了《九江銀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九江銀行消費者權益保護考評細則》等制度，進一步強化制度管理。與此同時，本行對高級管理層下設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進行了優化，並召開了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會議，解讀消保工作最新監管政策等，自上而下傳導消保理念。

二是強化內訓外宣。對內，本行通過晨夕會、專題會、九銀易學APP等方式加強全行員工消保培訓教育，並落實考試考核機制，提升了全行員工的消保工作能力和服務水平；對外，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時，本行積極組織開展了「3·15國際消費者權益日」「防範非法集資宣傳月」等系列宣傳活動。2020年，本行通過依託網點、拓展線上、陣地集中、安排專人等宣傳方式，累計開展宣傳活動900餘次，發放宣傳資料21萬餘份，發送短信23萬餘條，製作微信美文180餘篇，原創短視頻30餘個，抖音參賽作品13個，微信推送點擊量28萬餘次，受眾消費者65萬餘人，媒體報道20餘次。

三是加強投訴管理。2020年，本行修訂了《九江銀行消費投訴管理辦法》，進一步明確消保投訴相關部門職責及處置時限、路徑等，做到投訴處理有章可循；積極推進金融消費者投訴管理系統運用，通過線上化投訴工單流轉確保本行投訴及時高效處置；按季對全行投訴工單進行統計分析，強化投訴分析的指導作用，推動本行產品及業務模式優化；通過風險提示、日常聯動、現場溝通等方式強化從制度、流程及行為等方面的投訴源頭治理，切實提高投訴處置質效，維護金融消費者合法權益；全力配合監管部門消保投訴工作，妥善處理監管轉辦投訴，並及時向監管部門上報投訴處理相關情況；積極參與監管部門糾紛調解服務中心投訴處置工作，充分利用監管及同業投訴糾紛調解經驗，妥善化解棘手客戶投訴。2020

年，本行共受理投訴662起，辦結662起（其中撤訴323起），辦結率100%，滿意度90.70%；投訴主要集中在人民幣儲蓄、貸款、銀行卡、支付結算業務，其中銀行卡業務237起、貸款業務163起、人民幣儲蓄業務64起、支付結算業務82起；投訴主要集中在九江、南昌、贛州、合肥等地區。

四是落實督導考核。報告期內，本行下發了《關於進一步規範銷售行為及關於規避違規代理銷售行為的風險提示》，開展了對全行理財及「代銷」行為的常規內部檢查，並全面開展了合規自查，發現問題即查即改；完成消費者權益保護考評工作，以核促訓，推動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進一步提升質效。

五是規範產品審查。本行重新修訂下發了《九江銀行新產品管理辦法》《九江銀行新產品和服務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實施細則》，明確將消保評估納入新產品、新業務線上申報流程，在產品與服務准入審批階段全面開展消保評估。

六是推動基地建設。本行積極推進金融教育示範基地建設工作，設置專項經費，且已向人民銀行報送金融教育示範基地申報材料，目前正全力推進基地建設工作。



董事會報告

30. 環境及社會政策

作為江西省商業銀行的主力軍，本行堅持以綠色金融為核心，在探索中前進，在前進中發展，不斷為「把生態環境優勢轉化成經濟社會發展優勢，把綠水青山變成金山銀山」提供新思路、新方法，全力支持生態文明建設的理念。

借助江西省贛江新區獲批全國首批綠色金融改革創新試驗區的政策優勢，本行於2017年8月9日率先設立江西省首家「綠色金融事業部」，並在分支行設立綠色金融專崗，從體系建設、業務推動、產品創新、交流合作等方面全面發力，全力支持贛江新區以及江西綠色金融高質量發展。

2020年，本行先後加入多個綠色金融相關組織，不斷加強與外部的合作交流。2020年4月，本行正式簽署聯合國《負責任銀行原則(PRB)》，加入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UNEP FI)，成為全國首家簽署《負責任銀行原則(PRB)》的城商行。同月，本行正式加入了中國銀行業協會綠色信貸業務專業委員會和中國環境科學學會氣候投融資專業委員會，進一步加強了本行綠色金融專業能力建設，塑造了本行「綠色金融銀行」的品牌形象，持續擴大了本行綠色金融品牌影響力。

圍繞江西省委「創新引領、改革攻堅、開放提升、綠色崛起、擔當實幹、興贛富民」的高質量發展方針，以贛江新區為核心，以創新發展為引領，本行將繼續深耕綠色金融，逐步完善綠色銀行體系建設，並擔負起助力全球金融可持續發展的責任與使命。

有關本行環境、社會政策及其表現的詳情，可參閱本行於年報後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年報審閱情況

本行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行2020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32. 其他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本行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行業務及經營產生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同時，本行致力於其經營所知環境及小區之長期可持續性。本行以對環境負責之方式行事，盡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使資源有效利用、能源節約及廢物減少。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行未知悉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行董事沒有放棄或同意放棄相關薪酬安排。

本行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中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相關規定，發佈本行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報告期內以及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劉羨庭先生(董事長)

潘明先生(副董事長)

袁德磊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曾華生先生

張建勇先生

李堅寶先生

劉一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福先生

高玉輝女士

全澤先生

楊濤先生

代表董事會

劉羨庭

董事長

中國•九江

2021年3月30日

* 新選董事袁德磊先生及劉一男先生將報請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其任期需待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核准生效之日起計算，任期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監事會報告

2020年度，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股東大會的正確領導下，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支持配合下，全體監事勤勉盡職，緊緊圍繞本行戰略發展目標和年度中心工作，認真落實監管要求，規範開展監督工作，推動本行可持續發展，維護了公司、股東、員工的合法權益。

現將2020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情況及2021年度工作計劃報告如下：

一、嚴格執行議事制度，審議監督合規高效

2020年，監事會遵循促進公司發展和維護股東權益兩大基本準則，按照監事會工作制度和年初制定的工作計劃，積極有序地召開監事會。2020年監事會共召開5次會議，審閱了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履職評價報告、財務決算方案、定期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報告、內部控制評估報告、社會責任報告、關聯交易等60項議案，聽取了關聯交易專項審計報告、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專項審計報告、2019年度監管意見落實情況報告等10項專項報告。

監事會下設的監督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共召開11次會議，深化對風險管理、內部控制、薪酬管理等監督力度，共審議通過32項議案。



監事會報告

二、列席各類重要會議，開展決策全程監督

監事會主席代表監事會全程參加黨委會、董事會現場會議、行長辦公會議，督促監事會嚴格落實黨組織的決定，依法對董事會、行長辦公會議程和議案的合規性進行現場監督，在發展戰略、經營決策、重要人事任免、規範經營行為、風險防範、高管人員履職監督等方面，充分發揮監事會的監督作用，同時積極提出建議和方案措施；參與股東大會議案的審議過程，並向股東大會報告了2019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評價報告等議案內容，體現了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和對公司、股東、職工、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負責的職能定位。

三、圍繞工作重點，充分發揮監督職能

（一）做實履職監督，促進忠誠高效履職

監事會通過列席會議、審閱資料、聽取匯報、開展調研等方式，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依法合規履行職責以及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和監管意見等情況，重點關注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在公司治理、發展戰略、經營管理、資本管理、風險管理、內部控制、關聯交易、薪酬管理、信息披露、從業人員行為管理、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工作、數據治理及管理等方面履職盡責情況。

監事會根據履職檔案，結合日常履職監督情況，按照履職評價制度要求，對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有序開展評價工作，並將評價結果向股東大會、監管機構報告。

(二) 認真履行財務監督職能，切實維護中小股東權益

根據外部要求，2020年，監事會認真審議各項定期財務報告，對其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進行監督。同時，監事會重點監督本行重要財務決策和執行情況：第五屆監事會十六次會議審議了財務決算報告、預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第五屆監事會十七次會議審議了續聘會計師事務所議案。此外，監事會對關聯交易、不良資產處置、資本管理等重大事項進行了持續監督，持續跟進本行資本補充工作進展。

(三) 不斷強化內控監督工作，促進完善公司防控體系

2020年，監事會根據監管要求，進一步強化了對內控合規的監督力度。第五屆監事會十六次會議聽取了2019年度內控自評價報告、關聯交易專項報告；第五屆監事會十七次會議聽取了2019年度案防工作報告、合規管理報告。監事會提出內部控制應自動化、不能依賴人的主觀意識的建議，及對已識別的內控缺陷，要制定改善計劃、明晰時間節點等監督意見。同時，對內控自評估發現問題整改情況進行了追蹤。

此外，監事會向各位監事傳達了銀行保險監督管理機構的檢查意見，並就如何落實監管部門要求，提升管理水平給出了建議和指導。



監事會報告

(四) 持續關注風險管理情況，切實履行監督職責

2020年，監事會繼續關注風險管理情況，通過審議議案、聽取匯報、座談交流等方式對風險管理情況進行了有效監督。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聽取了2019年度風險管理情況報告、審議了2020年風險偏好聲明，提出應關注不良管理、集中度風險，要深挖風險指標數字變化的根因等監督意見；第六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規劃等議案，提出風險管理必須加強量化、實時性，應通過科技手段進行風險防控等建議。

此外，監事會還實時關注本行各項風險監管指標，了解本行風險管理現狀。

(五) 關注指導內部審計工作，充分利用審計成果

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聽取了2019年度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審議了2020年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第六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聽取了2020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工作報告、審議了2020年度內部審計工作計劃的調整方案。且監事會定期聽取專項審計報告，重點關注審計發現問題及整改情況。監事會提出對審計發現問題要持續跟進整改情況等指導意見。

四、持續強化自身建設，不斷提升監督水平

(一) 順利完成監事會換屆，組建下設專門委員會

2020年，監事會按照法定程序，完成了換屆工作。監事會通過細緻的溝通交流和廣泛徵求意見，經第五屆監事會第十七次會議的認真審議，監事會提出了新一屆股東監事、外部監事候選人人選。經股東大會和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了新一屆監事會，其中股東監事2名、職工監事2名、外部監事2名，保證了監事會成員結構的合理性。與此同時，監事會按照規定選舉了監事會主席，明確了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和監督委員會成員，根據指引要求，各專門委員會主任委員均由外部監事擔任。

(二) 夯實基礎，推進合規、全面、深入履職

一是細化履職評價內容。監事會按照監管意見要求，結合同業做法，完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評價制度。修訂後的履職評價辦法和細則，明確了履職檔案明細、履職評價的職責分工、履職評價實施過程；且按照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職責側重不同，完善了考核內容及權重，設定了質量和數量維度，制定了履職評價標準，促進依法合規勤勉履職。二是補齊制度短板。為切實做好監事會監督檢查工作，監事會制定了監督檢查辦法，對監事會監督檢查內容、流程、結果運用、方式均予以規範、明確。三是明確向監事會日常報告事項。為保證監事會及時、全面獲取履職所需信息，監事會對外部規則



監事會報告

制度進行全面梳理，將責任部門應向監事會報告的事項及頻度進行明確並全行公示。四是充實監事會辦公室人員。2020年安排專人專職負責監事會辦公室工作，進一步做實、做細監事會日常工作，推進監事會合規、全面、深入履行監督職責。

(三) 開展培訓與交流，促進履職能力提升

一是定期開展培訓與學習。一方面監事會辦公室自2020年9月起定期將行內重要事項、重要監管文件、同業動態等信息，以《監事會月報》、監事會參閱件等形式呈報監事閱知，年度內共發送月報3期、參閱件2期。另一方面監事會按季對各位監事組織開展學習培訓，學習內容覆蓋常用外部監管制度、監管當局最新動態，幫助監事熟悉和了解監管要求、動態，切實有效提高監事履職意識及監督能力。二是加強同業交流。報告期內，監事會同江蘇銀行、長沙銀行、云南紅塔銀行等同業就監事會履職方式、工作重點、溝通路徑等作了深入、有效的交流。

五、監事會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一) 依法合規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的經營獲得符合《中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能夠勤勉盡責，未發現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本著實事求是的原則及對股東負責的工作態度，對本行2020年度報告進行了詳實審閱，監事會認為：董事會編製2020年度報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規章制度的規定，2020年度財務報告已經本行董事會聘請的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應了本行的真實情況，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三)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本行關聯交易管理情況進行了監督，沒有發現違背公允性原則或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四) 內部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為，本行已建立較為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制訂了較為完備的有關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的各項管理制度，並能根據本行實際情況和監管要求不斷完善，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良好，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對本行內控制度管理的規範要求，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或執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監事會報告

(五)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董事會在2020年內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議案沒有異議，並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未發生有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六、2021年度主要工作安排

2021年監事會將繼續一如既往嚴格按照公司章程、監事會工作指引和監管部門的要求，圍繞本行戰略部署和年度工作重點，紮實推進監事會工作，切實履行監事會職能和股東大會決議，認真落實監管機構意見和要求，不斷加強組織建設，確保順利完成各項工作任務，努力發揮監事會的監督作用。

一是將按照新修訂完善的履職評價辦法和評價細則，結合監管意見要求，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開展履職評價；二是結合本行對內外部檢查發現問題的整改情況，開展監督檢查工作；三是加強自身建設，組織開展培訓、同業交流工作，提高履職水平；四是持續完善制度體系，夯實監事會監督質效基礎。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21年3月30日

重大事項

1. 有關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之事宜

於本次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初期，本行已對疫情對本行的影響進行評估與分析，並針對可能產生的影響及時制定了相應的對策。同時，本行積極落實國家「降費讓利」、「六穩」「六保」等政策要求，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加強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有關本行在疫情防控、助力企業復工復產的舉措請參閱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業務運作」。

截至報告期末，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對本行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風險管理未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2.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簽訂債權轉讓協議

2020年9月28日，本行與江西瑞京金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江西瑞京」）簽訂債權轉讓協議（「債權轉讓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將本行依法享有的載列於債權轉讓協議的債權資產以代價人民幣9.50億元轉讓予江西瑞京。有關本次債權轉讓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0年9月28日及2020年10月15日的公告。

3. 重大投資及計劃

報告期內，本行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

4.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和重大案件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對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的訴訟及仲裁事項。



重大事項

5. 關聯交易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機構的有關規定和本行制定的《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交易。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規定，本行按照商業原則，以不優於對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審批關聯交易，交易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全體股東及本行的整體利益，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無負面影響。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關聯法人交易餘額為41.06億元，關聯自然人交易餘額3.10億元，合計關聯交易餘額為44.16億元，佔本行資本淨額的14.10%，符合監管要求。

有關關聯法人的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9報告期內本行與內資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關聯交易情況」。

6. 重大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資產抵押的情況。

7. 重大資產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合併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資產收購、出售或企業合併事項。

8. 本行及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處罰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遭到中國證監會調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和香港聯交所公開譴責的情況，亦無受到任何其他監管機構對本行經營造成重大影響的處罰。

9. 建議境外優先股發行

為進一步提升本行綜合競爭力，增強本行的持續發展能力，本行擬在境外非公開發行總規模不超過1億股，募集資金不超過等值人民幣100億元的優先股，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此前，本行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已於本行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和2019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分別以特別決議案審議通過。

經本行於2020年5月22日舉行的2019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會及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會審議通過，本行對照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商業銀行資本工具創新的指導意見(修訂)的通知》(銀保監發[2019]42號)的相關要求，調整了境外優先股發行方案的部分內容並延長了境外優先股發行相關授權議案的有效期。相關方案尚待有關監管機構核准或備案後實施。

在本行發行境外優先股的議案經監管機構核准或備案後，具體發行數量、發行幣種、發行價格等將由董事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相關交易所上市規則、市場慣例、股東大會授權等根據市場情況具體確定。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0年4月28日的通函。

10. 年度股東大會

關於召開本行2020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相關事宜，本行將另行公告。

11. 自報告期結束後的重大事項

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為進一步優化資本結構，支撐業務發展，不斷增強資本實力和綜合競爭力，更好地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強化對小微企業支持力度，助力企業復工復產、社會民生建設和地方經濟發展，本行擬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

重大事項

根據《江西銀保監局關於九江銀行發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批覆》(贛銀保監復[2020]363號)和《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1]第17號)，本行獲準發行不超過70億元人民幣的無固定期限資債券。

於2021年2月9日，本行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成功發行了「2021年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第一期)」(簡稱「本期債券」)，並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完成債券登記和託管。本期債券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億元，單位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按票面金額平價發行，前5年票面利率為4.80%，每5年調整一次，在第5年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附發行人有條件贖回權。本期債券的募集資金將依據適用法律和監管部門的批准，用於補充本行的其他一級資本。

有關本行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日期為2021年2月2日及2021年2月9日的公告和日期為2020年4月28日的通函。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審計了第227頁至第370頁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和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2020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份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註冊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道德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0以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

外部宏觀環境和貴集團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貴集團對於公司類貸款和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對於個人類貸款所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類貸款的歷史逾期數據、歷史損失經驗及其他調整因素。

與評價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和評價與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審批、記錄、監控、分類流程以及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瞭解貴集團使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並運用我們的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適當性，包括評價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前瞻性調整等參數及其重要假設；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0以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性、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抵押物可收回金額、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另外，抵押物變現的可執行性、時間和方式也會影響抵押物可收回金額，進而影響期末的減值準備。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經濟影響給管理層判斷增加了額外的挑戰。

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貴集團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參數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原始檔案相關的關鍵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清單總額分別與總賬進行比較，選取樣本，將單項貸款或投資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外部數據，我們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
- 針對選擇前瞻性調整的輸入參數，我們對輸入參數中使用的管理層判斷進行了審慎評價。作為上述程序的一部份，我們還詢問了管理層對關鍵假設和輸入參數相對於以前期間所做調整的理由，並考慮管理層所運用的判斷是否一致。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宏觀經濟預測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關注對疫情經濟影響的考慮；

獨立核數師報告

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確定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9和附註20以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 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該類貸款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向信貸經理詢問借款人的經營狀況、檢查借款人的財務信息以及搜尋有關借款人業務的市場信息等；
- 我們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評價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客戶貸款及墊款以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在此過程中，我們還評價了擔保物變現的時間及方式，評價其預計可收回現金流，對貴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回收計劃的可靠性進行考量，比較擔保物市場價格和管理層估值，並考慮管理層認定的其他還款來源。基於上述工作，我們選取樣本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重新複核了客戶貸款及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計算準確性；及
- 評價與客戶貸款及墊款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為貴集團持有的重要資產之一，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調整可能影響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

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參數的輸入。大部分參數來源於能夠從活躍市場可靠獲取的數據。對於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採用的參數是市場報價和可觀察參數。

貴集團已對特定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開發了自有估值模型，這也會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

全球經濟環境不確定性對利率和匯率帶來影響，市場波動增加導致管理層對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區間擴大。

由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涉及複雜的流程，以及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參數時涉及到管理層判斷，我們將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與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和評價貴集團與估值、前後台對賬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審批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利用我們的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對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我們的程式具體包括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評價貴集團採用的估值模型、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進行重估；及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及附註2(26)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立的，並在約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

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行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獲得或享有權益。或者成為結構化主體的發起人。

當判斷貴集團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時，管理層考慮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力，以及通過運用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而影響可變回報的程度。在某些情況下，貴集團可能需要將自身並未持有任何權益的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

由於貴集團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合併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以及合併結構化主體對合併財務狀況表和相關的資本監管要求的影響可能很重大，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瞭解和評價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我們根據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擁有的權力、從結構化主體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和可變動性的分析，評估了貴集團對其是否控制結構化主體的分析 and 結論。我們在抽樣的基礎上，檢查了相關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貴集團是否需要合併結構化主體；及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所含的本所審計師報告之外的其他信息

貴集團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者我們在審計過程中瞭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集團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使其實現真實和公允反映，以及對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集團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集團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 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並評價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的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僅對本所的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的實施(如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審計並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是李嘉林。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1年3月30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0	2019
利息收入	4	17,376,471	15,794,229
利息支出	4	(9,515,335)	(8,443,432)
利息淨收入	4	7,861,136	7,350,79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	763,839	495,28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	(139,849)	(152,96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	623,990	342,320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6	1,561,464	2,163,323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7	144,996	(180,418)
營業收入		10,191,586	9,676,022
營業費用	8	(2,885,709)	(2,783,079)
資產減值損失	9	(5,178,471)	(4,619,273)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0,181	8,905
稅前利潤		2,137,587	2,282,575
所得稅費用	10	(428,115)	(401,327)
年內淨利潤		1,709,472	1,881,248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1,672,857	1,837,210
非控制性權益		36,615	44,038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0	2019
年內淨利潤		1,709,472	1,881,24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56,871)	10,3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減值損失變動淨額		(121,734)	73,828
與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		44,651	(21,045)
扣除稅項的年內其他綜合(支出)/收益	11	(133,954)	63,13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575,518	1,944,383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1,539,475	1,904,000
非控制性權益		36,043	40,383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575,518	1,944,383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列示)	12	0.69	0.76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38,740,922	35,382,21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2,014,619	2,247,682
拆出資金	17	-	2,251,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	13,447,827	7,808,479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	205,658,195	173,368,584
金融投資	20	145,947,081	134,421,62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	126,828	121,647
使用權資產	22	313,992	338,188
物業及設備	23	3,004,864	2,722,460
遞延稅項資產	24	3,094,177	1,878,548
其他資產	25	3,445,627	2,811,169
總資產		415,794,132	363,351,600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	13,763,463	4,073,3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	9,124,105	14,244,344
拆入資金	28	7,409,467	5,140,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9	14,705,039	6,379,391
客戶存款	30	313,804,684	255,263,070
應付所得稅		508,735	227,501
已發行債務證券	31	26,634,140	49,666,982
租賃負債	32	353,502	360,610
撥備		521,141	333,421
其他負債	33	2,340,310	2,304,938
總負債		389,164,586	337,993,808
權益			
股本	34	2,407,367	2,407,367
儲備	35	23,568,808	22,318,218
本行股東應佔權益		25,976,175	24,725,585
非控制性權益		653,371	632,207
總權益		26,629,546	25,357,792
權益及負債總額		415,794,132	363,351,600

本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

劉羨庭
執行董事

潘明
執行董事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本行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合計
	附註	股本	股本溢價	投資重估 儲備	盈餘公積	一般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於2020年1月1日		2,407,367	8,165,761	54,188	3,460,463	4,175,514	6,462,292	24,725,585	632,207	25,357,792
年內利潤		-	-	-	-	-	1,672,857	1,672,857	36,615	1,709,472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133,382)	-	-	-	(133,382)	(572)	(133,95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133,382)	-	-	1,672,857	1,539,475	36,043	1,575,518
提取盈餘公積	35(2)	-	-	-	348,361	-	(348,361)	-	-	-
提取一般儲備	35(3)	-	-	-	-	498,075	(498,075)	-	-	-
股息分配	13	-	-	-	-	-	(288,885)	(288,885)	-	(288,885)
非控股性權益的股息分配		-	-	-	-	-	-	-	(14,879)	(14,879)
於2020年12月31日		2,407,367	8,165,761	(79,194)	3,808,824	4,673,589	6,999,828	25,976,175	653,371	26,629,546
於2019年1月1日		2,407,367	8,165,761	(12,602)	3,106,406	3,894,136	5,453,106	23,014,174	532,832	23,547,006
年內利潤		-	-	-	-	-	1,837,210	1,837,210	44,038	1,881,248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	-	66,790	-	-	-	66,790	(3,655)	63,135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	66,790	-	-	1,837,210	1,904,000	40,383	1,944,383
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66,000	66,000
提取盈餘公積	35(2)	-	-	-	354,057	-	(354,057)	-	-	-
提取一般儲備	35(3)	-	-	-	-	281,378	(281,378)	-	-	-
股息分配	13	-	-	-	-	-	(192,589)	(192,589)	-	(192,589)
非控股性權益的股息分配		-	-	-	-	-	-	-	(7,008)	(7,008)
於2019年12月31日		2,407,367	8,165,761	54,188	3,460,463	4,175,514	6,462,292	24,725,585	632,207	25,357,792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0年	2019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137,587	2,282,575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403,255	397,982
資產減值損失		5,178,471	4,619,273
金融投資產生的利息收入		(5,427,241)	(5,189,345)
已發行債券產生的利息支出		1,343,866	1,704,279
租賃負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18,446	21,402
金融投資收益淨額		(1,586,430)	(2,123,381)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10,181)	(8,905)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產生的損失		68,257	287,659
營業稅撥回		(89,596)	(46,621)
未實現外匯收益		(54,588)	(11,995)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0年	2019年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981,846	1,932,92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續)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及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增加	(9,814,435)	(1,536,171)
拆出資金減少	311,778	92,3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7,811,146	6,146,8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投資 減少/(增加)	863,078	(413,225)
客戶貸款及墊款增加	(32,932,088)	(38,879,814)
向中央銀行借款增加	9,690,070	905,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減少)/增加	(5,016,091)	1,496,891
拆入資金增加	2,474,825	3,357,93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326,808	(1,820,033)
客戶存款增加	56,946,477	36,544,555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	(1,739,259)	(513,456)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1,674,763	741,92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稅前淨額	40,578,918	8,055,744
已付所得稅	(1,317,859)	(1,088,47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9,261,059	6,967,265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20	201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出售及贖回金融投資所得現金		152,480,816	77,708,576
出售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得現金		483,489	893,276
取得聯營公司股息		5,000	5,000
取得投資收益及利息收到的現金淨額		5,525,138	6,662,651
購買金融投資所付現金		(166,529,124)	(93,013,069)
購買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付現金		(648,434)	(548,9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683,115)	(8,292,511)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非控股股東出資		—	66,000
發行債務證券所得現金		26,958,830	41,100,000
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		(50,900,000)	(32,373,423)
償還租賃負債		(75,703)	(104,841)
已發行債務證券所付利息支出		(435,538)	(1,663,918)
已派付股息		(303,147)	(207,553)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4,755,558)	6,816,2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822,386	5,491,01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953,397	8,450,38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56,714	11,99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	19,832,497	13,953,397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包括：			
已付利息		(6,537,784)	(5,952,955)
已收利息		11,834,294	10,972,290

刊載於第235頁至第370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統稱「本行」)的前身是九江商業銀行，為一家在九江市城市信用合作社的基礎上經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分行(武銀覆[1999] 300號文)批准設立的股份制商業銀行。本行於2008年9月更名為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為經前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監會」，現為中國銀行與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批准的金融機構(編號B0348H236040001)，並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九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註冊為工商企業(編號9136040070552834XQ)。2018年7月10日，本行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為06190。

本行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吸收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及長期貸款；國內外結算；票據承兌及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結算及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和金融債券；同業拆借；提供信用證服務及擔保；代理收付款項，代理保險業務；保管箱服務及中國銀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2 重要會計政策

(1)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相關解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的要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和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此等估計與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年度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年度內確認。

作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論述於附註2(27)。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一般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但如附註2(7)所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除外。

本集團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並湊整至最近千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3) 會計政策變更

本集團在當前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本次修訂澄清了業務的定義，並就如何確定一項交易是否構成企業合併提供了進一步的指引。本次修訂提供了執行「集中度測試」的選擇，若測試所購買的總資產幾乎所有的公允價值都集中於單項可辨認資產或一組類似的可辨認資產，可以簡化評估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和資產構成一項資產購買而非業務收購。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減讓

本次修訂提供了一項承租人可自願採用的簡化方法，允許承租人無需評估由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直接引發的租金減讓是否構成租賃修改，而是直接將這些租金減讓視為非租賃修改。

上述變動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於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尚未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4)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子公司少數股東應佔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分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中和合併利潤表的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目後單獨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行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5) 外幣折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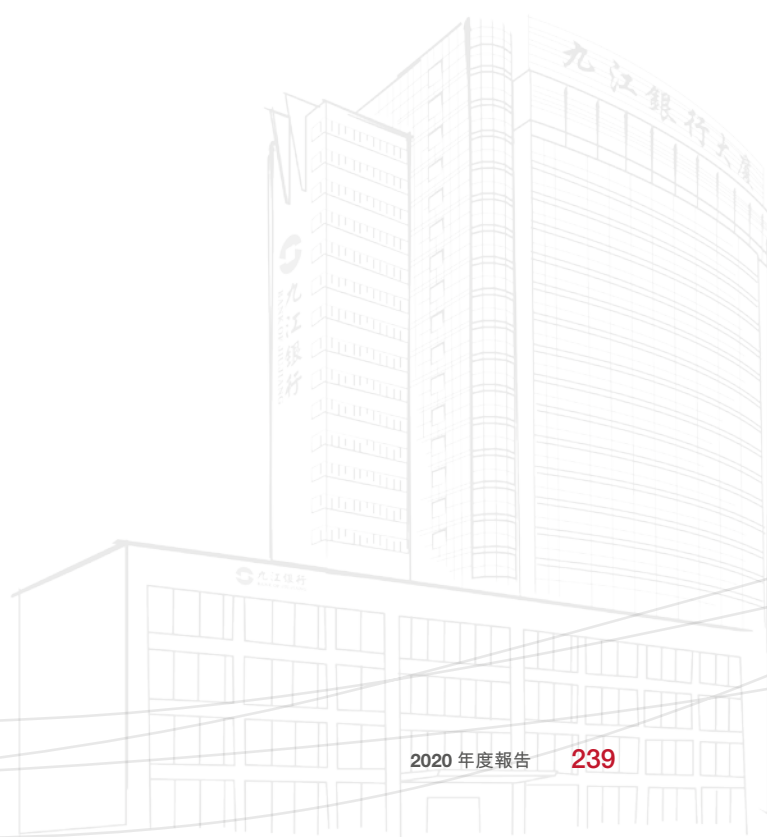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即期匯率是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外匯牌價、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外匯牌價或根據公佈的外匯牌價套算的匯率。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是按照系統合理的方法確定的，通常是當期平均匯率。

期末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各相關期間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後的記帳本位幣金額與原記帳本位幣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惟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其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期限短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以及持有的流動性強、期限短、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為交易而持有的股權投資，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將其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續)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融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iv)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信貸承諾。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權投資或權益工具投資以及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不可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v) 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方式參見附註43(1)相關描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v) 減值(續)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按照本集團收回到期款項的程式，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v)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vi)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8)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不予確認，支付款項作為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並按適用的會計政策計量。收到的資金在資產負債表內作為負債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相應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9) 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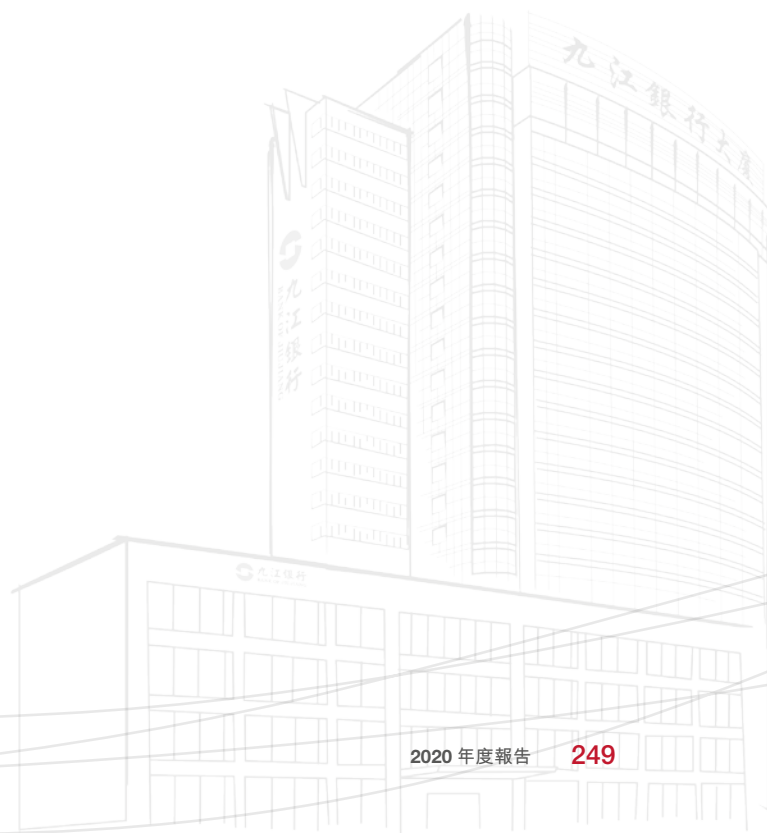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使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和其他資訊支援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0) 長期股權投資

(i)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按附註2(4)進行處理。

在本行個別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2(16))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長期股權投資(續)

(ii)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取得對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所有者權益，並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0) 長期股權投資(續)

(ii)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本集團與聯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2(16)。

(11) 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物業及設備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物業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附註2(16))記入資產負債表內。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2(16))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外購物業及設備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1) 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續)

在有關建造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發生的與購建物業及設備有關的一切直接或間接成本，全部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及設備。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對於物業及設備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物業及設備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物業及設備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物業及設備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報廢或處置物業及設備專案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將物業及設備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即物業及設備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除以預計使用年限)，各類物業及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壽命	預計殘值率	年折舊率
建築物	20 - 30年	3%	3.23% - 4.85%
電子設備	3年	3%	32.33%
汽車	4年	3%	24.25%
家具及固定裝置	5年	3%	19.40%
租賃裝修	5年	0%	20.00%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2)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包括作此等用途的在建物業)。

投資物業還包括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後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以及本集團按經營租賃轉租的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始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支出)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隨後累積折舊和任何累積減值損失列示。投資物業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經考慮其估計殘值後確認折舊，並按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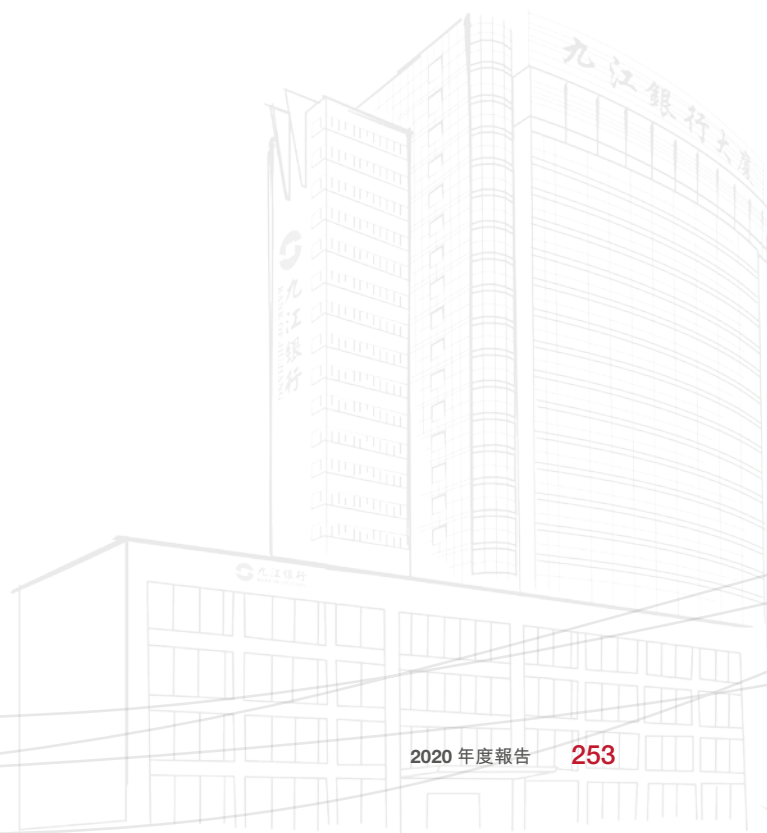
在建的投資物業產生的建造成本予以資本化，計入在建投資物業的賬面值。

當投資物業在出售或永久停止使用後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收益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13)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租賃(續)

為確定合同是否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本集團進行如下評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識別資產的使用。已識別資產可能由合同明確指定或在資產可供客戶使用時隱性指定，並且該資產在物理上可區分，或者如果資產的某部分產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區分但實質上代表了該資產的全部產能，從而使客戶獲得因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如果資產的供應方在整個使用期間擁有對該資產的實質性替換權，則該資產不屬於已識別資產；
- 承租人是否有權獲得在使用期間內因使用已識別資產所產生的幾乎全部經濟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權在該使用期間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

合同中同時包含租賃和非租賃部分的，本集團選擇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賃和非租賃部分，並將各租賃部分及與其相關的非租賃部分合併為租賃。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發生的初始直接費用以及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

本集團使用直線法對使用權資產計提折舊。對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本集團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計提折舊。否則，租賃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計提折舊。使用權資產按附註2(16)所述的會計政策計提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租賃(續)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按照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進行初始計量，折現率為租賃內含利率。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的，採用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期間的利息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未納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租賃期開始日後，發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團按照變動後租賃付款額的現值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根據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發生變動；
- 用於確定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發生變動；
- 本集團對購買選擇權、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評估結果發生變化，或續租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實際行使情況與原評估結果不一致。

在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時，本集團相應調整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已調減至零，但租賃負債仍需進一步調減的，本集團將剩餘金額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3) 租賃(續)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本集團作為轉租出租人時，基於原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不是原租賃的標的資產，對轉租賃進行分類。如果原租賃為短期租賃且本集團選擇對原租賃應用上述短期租賃的簡化處理，本集團將該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融資租賃下，在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對融資租賃確認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終止確認融資租賃資產。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進行初始計量時，將租賃投資淨額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帳價值。租賃投資淨額為未擔保餘值和租賃期開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賃收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的現值之和。

本集團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計算並確認租賃期內各個期間的利息收入。應收融資租賃款的終止確認和減值按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進行會計處理。未納入租賃投資淨額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經營租賃的租賃收款額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本集團將其發生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初始直接費用予以資本化，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金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分攤，分期計入當期損益。未計入租賃收款額的可變租賃付款額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4)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或股份制改造基準日評估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後(附註2(16))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分別為：

土地使用權	30 - 50年
軟件	5 - 10年

(15)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是指本集團依法行使債權或擔保物權而受償於債務人、擔保人或第三方的實物資產或財產權利。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按賬面價值和可收回金額的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如抵債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資產被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16)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資訊對下列資產進行審閱，判斷其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主要包括：

- 物業及設備；
- 在建工程；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長期待攤費用；及
- 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6)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續)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有跡象表明單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和折現率等因素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7) 職工薪酬

(i)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如果該負債預期在職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不能完全支付，且財務影響重大的，則該負債將以折現後的金額計量。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畫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畫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以及企業年金繳費。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對符合條件職工實施年金計畫，由本集團按職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畫供款，本集團承擔的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iii)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畫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畫；並且，該重組計畫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畫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8) 所得稅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外(在該等情況下，所得稅相關金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股東權益確認)，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稅法規定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時，那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損失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不屬於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根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8) 所得稅(續)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及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與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預期未來每一發生重大金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清償和收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和清償負債。

(19)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i)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是指由發出人(「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

本集團對財務擔保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產生的損失，在預計負債中列示。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描述參見附註2(7)(iv)。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19)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續)

(ii) 其他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以及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專案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20)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定，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協力廠商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收益，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資產負債表外專案，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收入確認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本集團主要活動收入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讓渡資金使用權的時間和實際利率在發生時於損益中確認。利息收入包括折讓或溢價攤銷，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異按實際利率基準計算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及分配報告期間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工具於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估計現金流量會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如提前還款權、認購期權及類似期權)，但不會涉及未來的信用損失。計算時會考慮屬於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份的訂約方之間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及所有其他溢價或折讓。

已減值資產的利息按照計量相關減值損失時對未來現金流量進行折現採用的利率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收入確認(續)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本集團從其向客戶提供的多種服務中賺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本集團確認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反映了作為向客戶轉移許諾服務的交換而由本集團有權取得的對價金額，而收入在履行合約義務時確認。

若符合下列標準之一，本集團通過計量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來確認收入：

- 在本集團履約的過程中客戶同時取得和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客戶控制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提供的服務；
- 本集團並未提供對其有替代用途的服務，且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以支付迄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或
- 在其他情況下，本集團於客戶取得許諾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收入確認(續)

(iii)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可收取政府補助金且本集團符合有關條件，則政府補助金會首先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於相關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於資產賬面值中扣減，並其後按照資產之使用壽命以已扣減折舊開支於損益內進行實際確認。

(iv)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2) 支出確認

(i)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ii)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3) 股息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息，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單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關聯方

- (i) 如下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b) 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
 - (c) 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ii) 如下企業可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與本集團同屬同一集團的企業(即集團內所有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互為關聯方)；
 - (b) 本集團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集團內其他企業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c) 同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d) 一方為第三方企業的合營企業，而另一方為同一第三方企業的聯營企業；
 - (e) 企業與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職工利益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f) 受(i)中所述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業；
 - (g) 受(i)(a)中所述個人重大影響的企業，或(i)(a)中所述個人為企業(或企業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
 - (h)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4) 關聯方(續)

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指在處理與企業的交易時有可能影響某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

(25)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6) 對被投資方控制的判斷

管理層基於其判斷確定本集團對於被投資方屬於代理人或是作為結構性主體資產管理者的委託人。在確定其是否為代理人時，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對被投資者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根據協議取得的報酬以及承擔的可變回報的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續)

(27)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需要運用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假設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金額產生影響。實際情況可能與這些估計不同。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除資產如物業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有關的會計估計(見附註2(11)、附註2(12)及附註2(14))及各類資產減值準備(見附註16, 17, 18, 19, 20及25)外，其他重大會計估計如下：

- (i) 附註24：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 (ii) 附註44：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3 分部分析

營運分部根據有關本集團構成的內部報告確認。董事會及相關管理委員會(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該等報告，以為各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根據經營分部審查合併財務報表，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業績均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編製分部資料所遵循的會計政策與編製及呈列附註2所披露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內部費用和轉讓定價乃參照市場利率釐定，反映於各分部業績中。內部費用和轉讓定價調整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分部間利息收入／支出」。從第三方取得／由第三方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義為「外部利息收入／支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續)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合理分配的項目。

本集團提供多元化的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下列營運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公司銀行業務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構及金融機構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貿易融資、存款活動及其他各類公司仲介服務，

零售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產品、銀行卡業務、個人理財服務及其他各類個人仲介服務，惟本行子公司提供的除外。

金融市場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為其本身或代表客戶進行貨幣市場交易或回購交易及投資，惟本行子公司提供的除外。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的利潤，惟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資產減值損失、分佔聯營公司利潤、所得稅費用以及本集團子公司的業績。分部資產／負債分配至各分部，不包括投資物業、客戶貸款及墊款、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本集團子公司之資產／負債。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未分配	合計
外部利息收入	6,609,502	3,381,794	6,866,947	518,228	17,376,471
外部利息支出	(3,579,376)	(3,219,682)	(2,560,898)	(155,379)	(9,515,335)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	958,716	1,030,977	(2,140,285)	150,592	-
淨利息收入	3,988,842	1,193,089	2,165,764	513,441	7,861,13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03,335	80,399	273,086	7,019	763,839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3,087)	(61,631)	(41,044)	(4,087)	(139,84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70,248	18,768	232,042	2,932	623,990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	-	1,559,341	2,123	1,561,464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5,019)	(8,300)	64,423	93,892	144,996
營業收入	4,354,071	1,203,557	4,021,570	612,388	10,191,586
營業費用	(983,200)	(748,018)	(856,853)	(297,638)	(2,885,709)
資產減值損失	(949,215)	(115,658)	(4,062,861)	(50,737)	(5,178,471)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10,181	10,181
稅前利潤	2,421,656	339,881	(898,144)	274,194	2,137,587
所得稅費用					(428,115)
本年度利潤					1,709,472
折舊及攤銷	151,300	74,845	151,978	25,132	403,255
購置非流動資產	292,136	149,473	303,515	22,905	768,029
分部資產	141,723,633	60,567,767	197,632,459	12,776,096	412,699,955
遞延稅項資產					3,094,177
總資產					415,794,132
分部負債/總負債	(150,935,333)	(111,473,667)	(72,286,915)	(54,468,671)	(389,164,586)
信貸承諾	56,065,519	9,568,690	-	-	65,634,2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公司銀行業務	零售銀行業務	金融市場業務	未分配	
外部利息收入	6,266,505	2,571,481	6,376,032	580,211	15,794,229
外部利息支出	(2,992,111)	(2,296,469)	(2,930,043)	(224,809)	(8,443,432)
分部間淨利息收入/(支出)	963,207	942,172	(1,996,236)	90,857	-
淨利息收入	4,237,601	1,217,184	1,449,753	446,259	7,350,79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89,862	69,063	132,824	3,537	495,28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1,670)	(29,383)	(56,393)	(5,520)	(152,96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28,192	39,680	76,431	(1,983)	342,320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	-	2,119,505	43,818	2,163,323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133,102)	(2,909)	41,638	(86,045)	(180,418)
營業收入	4,332,691	1,253,955	3,687,327	402,049	9,676,022
營業費用	(1,030,421)	(660,586)	(852,657)	(239,415)	(2,783,079)
資產減值損失	(2,048,414)	(192,114)	(2,166,160)	(212,585)	(4,619,273)
分估聯營公司利潤	-	-	-	8,905	8,905
稅前利潤	1,253,856	401,255	668,510	(41,046)	2,282,575
所得稅費用					(401,327)
本年度利潤					1,881,248
折舊及攤銷	155,096	73,895	141,820	27,171	397,982
購置非流動資產	250,746	119,468	229,283	4,021	603,518
分部資產	100,666,846	54,402,955	194,362,212	12,041,039	361,473,052
遞延稅項資產					1,878,548
總資產					363,351,600
分部負債/總負債	(158,826,424)	(86,309,472)	(80,746,099)	(12,111,813)	(337,993,808)
信貸承諾	40,874,383	4,136,840	-	-	45,011,2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 分部分析(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外部客戶產生的收入僅來自其於中國的業務及所提供的服務，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0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總額10.00%或以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 利息淨收入

	2020年	2019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53,055	418,79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8,438	123,598
拆出資金	22,466	89,40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5,718	759,991
客戶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和墊款	6,670,493	6,080,366
— 零售貸款及墊款	3,738,908	2,880,338
— 票據貼現	630,152	252,392
金融投資	5,427,241	5,189,345
小計	17,376,471	15,794,229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	(229,449)	(87,23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77,405)	(527,878)
拆入資金	(187,084)	(189,6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308,504)	(450,939)
客戶存款	(7,050,581)	(5,462,100)
已發行債務證券	(1,343,866)	(1,704,279)
租賃負債	(18,446)	(21,402)
小計	(9,515,335)	(8,443,432)
利息淨收入	7,861,136	7,350,797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將信用卡持卡人分期還款業務收入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5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20年	2019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服務手續費	246,496	192,635
理財手續費	224,898	132,121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費	165,897	99,212
銀行卡費	75,524	55,227
交易及諮詢費	39,652	8,077
結算及清算服務手續費	11,372	8,014
小計	763,839	495,28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結算手續費	(51,794)	(51,085)
交易業務手續費	(61,275)	(62,225)
其他	(26,780)	(39,656)
小計	(139,849)	(152,96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623,990	342,320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將信用卡持卡人分期還款業務收入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手續費及佣金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並相應調整了同期比較數據。

6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收益淨額	1,639,130	2,153,4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虧損)/收益淨額	(82,705)	8,938
其他	5,039	900
合計	1,561,464	2,163,3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7 其他收入、收益或損失

	附註	2020年	2019年
營業稅衝回		89,596	46,621
政府補助		69,045	32,336
匯兌收益	(1)	64,423	47,220
租金收入		16,983	15,627
出售物業及設備收益		5,405	66
出售抵債資產的損失		(73,662)	(287,725)
捐贈		(8,912)	(3,013)
投資物業折舊		(5,019)	(3,723)
其他		(12,863)	(27,827)
合計		144,996	(180,418)

(1) 政府補助主要是本集團收到地方政府對涉農貸款的補助以及本集團因助推地方經濟發展獲得的獎勵及稅收返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8 營業費用

	附註	2020年	2019年
職工薪酬費用			
— 工資、獎金及津貼		1,195,426	1,020,577
— 社會保險費及補充保險費		220,241	211,134
— 職工福利		71,544	53,123
— 住房公積金		45,813	31,192
— 職工教育費用及工會經費		27,734	25,786
小計		1,560,758	1,341,812
一般及行政支出	(1)	810,541	939,305
折舊及攤銷(不包括投資物業)		323,891	309,378
稅金及附加		105,797	98,05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345	84,881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用		10,377	9,653
合計		2,885,709	2,783,079

(1)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一般及行政費用的審計薪酬分別為人民幣2.95百萬元及人民幣2.85百萬元。

9 資產減值損失

	2020年	2019年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386,465	2,329,8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57,472	22,02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3,780,904	2,096,8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20,794	51,804
其他	832,836	118,723
合計	5,178,471	4,619,2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0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附註	2020年	2019年
當期所得稅		941,525	637,73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657,568	4,016
遞延所得稅	24	(1,170,978)	(240,419)
合計		428,115	401,327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開展業務，所有集團實體均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的25%計算。

(b)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的關係：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稅前利潤		2,137,587	2,282,575
按適用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534,397	570,644
過往年度調整		657,568	4,016
不可抵稅開支的影響		8,447	6,078
免稅收入的影響	(1)	(329,932)	(181,202)
本年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2)	3,966	2,277
確認以前年年度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446,129)	-
利用以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202)	(486)
合計		428,115	401,327

註：

- (1) 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共同基金投資分配股息及分佔聯營公司利潤的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 (2) 由於不確定日後是否有足夠的應課稅收入，部分子公司並無確認可抵扣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1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前金額	稅項支出	稅後金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56,871)	14,218	(42,65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變動	(121,734)	30,433	(91,301)
合計	(178,605)	44,651	(133,95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前金額	稅項支出	稅後金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儲備淨變動	10,352	(2,588)	7,76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減值損失淨變動	73,828	(18,457)	55,371
合計	84,180	(21,045)	63,1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		
本行股東應佔年內利潤	1,672,857	1,837,210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407,367	2,407,367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69	0.76

由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未了結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上述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3 股息

	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19年末期股息	(2)	288,885	-
2018年末期股息	(3)	-	192,589

註：

- (1) 本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0分(含稅)(合計人民幣約241百萬元)，將報批於本行即將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
- (2) 本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2分(含稅)(合計人民幣289百萬元)，已於2020年5月22日獲本行2019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
- (3) 本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8分(含稅)(合計人民幣193百萬元)，已於2019年5月21日獲本行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延期支付	小計	社會保險及 員工福利、 住房公積金等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合計(3)
						單位繳存部分					
執行董事											
劉羨庭	-	591	589	589	1,769	62	69	7		1,907	
潘明	-	515	539	539	1,593	50	69	7		1,719	
非執行董事											
曾華生	-	-	-	-	-	-	-	-	-	-	
張建勇	-	-	-	-	-	-	-	-	-	-	
李堅寶	-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福	299	-	-	-	299	-	-	-	-	299	
高玉輝	299	-	-	-	299	-	-	-	-	299	
全澤	282	-	-	-	282	-	-	-	-	282	
楊濤	284	-	-	-	284	-	-	-	-	284	
監事											
梅夢生 (2)	-	478	474	474	1,426	62	57	7		1,552	
劉春妹 (2)	-	-	-	-	-	-	-	-	-	-	
郭傑群	-	251	-	-	251	-	-	-	-	251	
陳春霞	-	258	-	-	258	-	-	-	-	258	
廖靜文	-	171	202	135	508	64	41	7		620	
萬丹丹 (2)	-	77	99	66	242	51	23	7		323	
高級管理人員											
肖璟	-	429	434	434	1,297	49	62	7		1,415	
王琍	-	388	369	369	1,126	67	62	7		1,262	
黃朝陽	-	384	361	361	1,106	61	55	7		1,229	
齊永文	-	326	332	332	990	47	61	7		1,105	
陳盧平	-	359	350	350	1,059	61	55	7		1,182	
許操	-	307	318	318	943	62	55	7		1,067	
王遠昕	-	253	285	285	823	71	61	7		962	
蔡劍洪	-	329	336	336	1,001	61	44	7		1,113	
合計	1,164	5,116	4,688	4,588	15,556	768	714	91		17,1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續)

(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延期支付	小計	社會保險及 員工福利、 住房公積金等 單位繳存部分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其他福利	合計(3)
執行董事									
劉焱庭	-	498	476	476	1,450	62	63	7	1,582
潘明	-	394	374	374	1,142	75	62	7	1,286
蔡麗平 (1)(5)	-	363	348	348	1,059	62	57	7	1,185
非執行董事									
曾華生	-	-	-	-	-	-	-	-	-
張建勇	-	-	-	-	-	-	-	-	-
李堅寶	-	-	-	-	-	-	-	-	-
易志強 (1)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清福	296	-	-	-	296	-	-	-	296
高玉輝	302	-	-	-	302	-	-	-	302
楊濤	283	-	-	-	283	-	-	-	283
全澤	280	-	-	-	280	-	-	-	280
監事									
羅新華 (1)	-	274	265	265	804	62	56	7	929
邱建 (1)	-	-	-	-	-	-	-	-	-
盧挺富 (1)	-	-	-	-	-	-	-	-	-
戴文靜	-	195	213	142	550	60	38	7	655
王新顏 (1)	-	-	-	-	-	-	-	-	-
郭傑群	-	258	-	-	258	-	-	-	258
陳春霞	-	258	-	-	258	-	-	-	258
廖靜文	-	132	139	93	364	66	37	7	474
高級管理人員									
肖璟	-	354	337	337	1,028	67	53	7	1,155
王琍	-	290	276	276	842	70	56	7	975
黃朝陽	-	287	278	278	843	55	49	7	954
齊永文	-	367	346	346	1,059	67	50	7	1,183
陳盧平	-	298	285	285	868	62	49	7	986
許操	-	342	329	329	1,000	55	51	7	1,113
王遠昕	-	453	396	396	1,245	127	50	7	1,429
蔡劍洪	-	333	321	321	975	55	50	7	1,087
童發平 (4)	-	335	325	325	985	56	56	7	1,104
王琨 (5)	-	328	311	311	950	71	58	7	1,086
合計	1,161	5,759	5,019	4,902	16,841	1,072	835	112	18,8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續)

(i)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續)

註：

- (1) 蔡麗平在2020年10月26日辭去了執行董事的職務。2020年，易志強的執行董事任期結束，羅新華、盧挺富、邱建和王新顏的監事任期結束。
- (2) 在2020年5月22日召開的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梅夢生和萬丹丹當選為職工監事，劉春妹當選為外部監事。
- (3)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向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非現金薪酬(2019年12月31日：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因故扣回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薪酬(2019年12月31日：無)。
- (4) 於2020年6月18日解聘董發平本行董事會秘書的職務。
- (5) 於2020年12月22日解聘王琨及蔡麗平本行副行長的職務。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有關彼等管理本行及本集團營運事務所提供的服務。

非執行董事不以其向本行所提供的服務收取酬金。

上文所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有關彼等任本行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上文所示監事的酬金有關本行受監督的服務及僱用。

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酌情釐定。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並無放棄任何酬金，本行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續)

(ii)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概無本行董事、本行監事或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彼等酬金已於上文披露。

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度應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總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基本薪金及津貼	12,010	10,003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9	239
酌定花紅	33	33
合計	12,302	10,275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3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2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合計	5	5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金或離職補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現金		516,965	601,607
法定存款準備金	(1)	34,054,771	26,316,221
超額存款準備金	(2)	3,286,616	8,389,916
其他款項	(3)	866,739	61,101
小計		38,725,091	35,368,845
應計利息		15,831	13,368
合計		38,740,922	35,382,213

註：

- (1) 本集團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人民銀行」)，包括人民幣及外幣存款準備金。法定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日常經營用途。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分別為符合規定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的10%及10.5%，子公司分別為6%及7.5%，其中兩間子公司本年為5%，而本行及其子公司的外幣存款準備金一直為外幣存款的5%。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客戶外幣存款準備金不計付利息。

- (2)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3) 其他款項主要指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

1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存放於：		
中國境內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1,108,433	1,308,004
中國境外銀行	904,796	935,996
總結餘	2,013,229	2,244,000
應計利息	2,061	4,567
減：減值損失準備	(671)	(885)
合計	2,014,619	2,247,68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7 拆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存放於：		
中國境內銀行	—	1,242,262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	1,000,000
總結餘	—	2,242,262
應計利息	—	9,571
減：減值損失準備	—	(832)
合計	—	2,251,001

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按對手方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中國境內銀行	4,304,500	1,193,000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9,146,957	6,618,147
總結餘	13,451,457	7,811,147
應計利息	1,572	1,484
減：減值損失準備	(5,202)	(4,152)
合計	13,447,827	7,808,479

按抵押品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債券	13,451,457	7,811,147
應計利息	1,572	1,484
減：減值損失準備	(5,202)	(4,152)
合計	13,447,827	7,808,4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

(1) 按性質分析

客戶貸款及墊款按公司和零售客戶分佈情況如下：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公司貸款及墊款			
— 貸款		115,555,744	101,871,803
零售貸款及墊款			
— 住房按揭貸款		29,565,806	25,155,527
— 個人消費貸款		16,550,112	22,569,047
— 個人經營類貸款		17,279,781	9,891,752
— 信用卡		2,966,604	1,811,294
小計		66,362,303	59,427,62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81,918,047	161,299,423
應計利息		439,940	499,942
減值損失準備			
—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939,858)	(3,129,218)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341,446)	(603,435)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1,940,454)	(1,854,264)
小計		(5,221,758)	(5,586,91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177,136,229	156,212,4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 票據貼現和福費廷	(a)	28,521,966	17,156,136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05,658,195	173,368,584

(a)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分別為人民幣197.46百萬元及139.99百萬元，參見附註19(7)(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2)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 和墊款
房地產業	29,703,676	14.12%	21,599,486
建築業	20,913,339	9.94%	8,490,551
批發和零售業	17,016,217	8.09%	3,643,912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2,663,724	6.02%	2,829,943
製造業	10,711,033	5.09%	1,737,636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7,932,029	3.77%	2,624,891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4,191,650	1.99%	137,050
教育	2,374,688	1.13%	182,000
農林牧漁業	2,337,804	1.11%	288,953
住宿和餐飲業	1,379,995	0.66%	1,093,552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66,331	0.65%	358,963
其他	13,848,949	6.56%	1,257,495
公司貸款及墊款小計	124,439,435	59.13%	44,244,432
零售貸款及墊款	66,362,303	31.54%	39,451,991
票據貼現	19,638,275	9.33%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13	100.00%	83,696,4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2)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押貸款和墊款
房地產業	25,717,076	14.41%	20,596,087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20,129,551	11.28%	3,961,673
建築業	14,208,668	7.96%	6,893,908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3,368,198	7.49%	3,144,790
批發和零售業	11,684,100	6.55%	3,876,258
製造業	7,386,249	4.14%	1,850,645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2,972,616	1.67%	499,974
農林牧漁業	1,431,519	0.80%	391,512
教育	1,339,869	0.75%	210,200
住宿和餐飲業	1,288,218	0.72%	981,097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721,413	0.40%	412,624
其他	5,414,209	3.04%	1,091,401
公司貸款及墊款小計	105,661,686	59.21%	43,910,169
零售貸款及墊款	59,427,620	33.30%	33,340,577
票據貼現	13,366,253	7.49%	-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78,455,559	100.00%	77,250,7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3) 按抵押物類型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信用貸款	41,068,547	45,575,648
質押貸款	41,454,419	20,006,127
保證貸款	44,220,624	35,623,038
抵押貸款	83,696,423	77,250,746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13	178,455,559
應計利息	439,940	499,942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5,221,758)	(5,586,917)
客戶貸款及墊款淨額	205,658,195	173,368,5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4)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 以上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209,190	224,126	101,940	68,066	603,322
質押貸款	950,000	209,685	105,980	-	1,265,665
保證貸款	32,321	159,526	440,765	44,799	677,411
抵押貸款	413,080	141,890	1,024,883	44,113	1,623,966
合計	1,604,591	735,227	1,673,568	156,978	4,170,364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0.76%	0.35%	0.80%	0.07%	1.98%

	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以上 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53,040	131,749	69,904	64,382	419,075
質押貸款	1,064,668	10,060	110,980	-	1,185,708
保證貸款	320,460	372,289	230,600	10,691	934,040
抵押貸款	472,284	479,281	871,912	93,749	1,917,226
合計	2,010,452	993,379	1,283,396	168,822	4,456,049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 百分比	1.13%	0.56%	0.72%	0.09%	2.50%

已逾期貸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以上(含1天)的貸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5) 按地理區域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江西省(不包括九江市)	107,593,362	51.13%
九江市	67,369,944	32.02%
廣東省	17,721,550	8.42%
安徽省	10,320,402	4.90%
其他	7,434,755	3.5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210,440,013	100.00%

	2019年12月31日	
	金額	百分比
江西省(不包括九江市)	89,974,462	50.42%
九江市	56,576,186	31.70%
廣東省	15,254,672	8.55%
安徽省	10,091,017	5.65%
其他	6,559,222	3.68%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78,455,559	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6)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分析

	2020年12月31日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 損失(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75,835,006	2,527,356	3,555,685	181,918,047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減值損失準備	(2,939,858)	(341,446)	(1,940,454)	(5,221,75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麵 價值(不含應計利息)	172,895,148	2,185,910	1,615,231	176,696,2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麵價值(不含 應計利息)	28,521,966	-	-	28,521,966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麵價值 (不含應計利息)	201,417,114	2,185,910	1,615,231	205,218,25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6)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分析(續)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發生 信用減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總額	153,296,746	4,564,667	3,438,010	161,299,423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 墊款減值損失準備	(3,129,218)	(603,435)	(1,854,264)	(5,586,91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賬麵價值(不含應計利息)	150,167,528	3,961,232	1,583,746	155,712,5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麵 價值(不含應計利息)	17,156,136	-	-	17,156,136
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麵價值 (不含應計利息)	167,323,664	3,961,232	1,583,746	172,868,64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7) 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分析如下：

(a)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合計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之餘額	3,129,218	603,435	1,854,264	5,586,917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7,398	(72,064)	(5,334)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15,902)	31,307	(15,405)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7,645)	(389,744)	397,389	-
本年(轉回)/計提	(243,211)	168,512	461,164	386,465
核銷/轉出	-	-	(989,598)	(989,598)
收回	-	-	237,974	237,974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餘額	2,939,858	341,446	1,940,454	5,221,75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合計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之餘額	2,765,371	356,972	1,558,963	4,681,306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9,250	(60,899)	(48,351)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105,690)	111,735	(6,045)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	(103,419)	103,419	-
本年(轉回)/計提	360,287	299,046	1,670,498	2,329,831
核銷/轉出	-	-	(1,628,773)	(1,628,773)
收回	-	-	204,553	204,553
於2019年12月31日之餘額	3,129,218	603,435	1,854,264	5,586,9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19 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7) 對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分析如下:(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至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 損失(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之餘額	139,986	-	-	139,986
本年計提	57,472	-	-	57,472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餘額	197,458	-	-	197,45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至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 損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 損失(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之餘額	117,962	-	-	117,962
本年計提	22,024	-	-	22,024
於2019年12月31日之餘額	139,986	-	-	139,986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不減少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之貸款及墊款之賬面值，且任何減值損失或利得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投資	(1)	30,087,781	34,789,87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投資	(2)	31,010,460	18,558,018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3)	84,848,840	81,073,741
合計		145,947,081	134,421,629

(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債務證券(按發行方類別分析):		
政策性銀行	-	101,887
企業	571,390	496,007
資產支持的中期票據債券	551,435	557,909
非公開項目債券	30,136	60,297
小計	1,152,961	1,216,100
股權投資	256,496	689,535
基金投資及其他投資:		
基金投資	14,947,043	13,618,659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8,331,349	13,455,396
理財產品	207,620	936,952
其他	5,192,312	4,873,228
小計	28,678,324	32,884,235
合計	30,087,781	34,789,870
上市	14,690	474,640
非上市	30,073,091	34,315,230
合計	30,087,781	34,789,8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2)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債務證券(按發行方類別分析):		
政府及中央銀行	12,467,045	2,481,805
政策性銀行	9,933,819	7,214,650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742,243	5,073,475
企業	3,267,291	3,318,371
非公開項目債券	—	40,306
資產支持的中期票據	97,658	—
小計	30,508,056	18,128,607
應計利息	502,404	429,411
合計	31,010,460	18,558,018
上市	6,250,958	5,791,617
非上市	24,759,502	12,766,401
合計	31,010,460	18,558,01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發生 信用減值)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餘額	31,010,460	—	—	31,010,46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發生 信用減值)	
於2019年12月31日之餘額	18,415,563	—	142,455	18,558,0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2)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投資(續)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投資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於2020年1月1日之餘額	6,711	-	180,883	187,594
本年計提	1,677	-	119,117	120,794
核銷	-	-	(300,000)	(30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餘額	8,388	-	-	8,38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於2019年1月1日之餘額	39,823	-	145,621	185,444
轉移：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136)	-	136	-
本年(轉回)/計提	(32,976)	-	84,780	51,804
核銷	-	-	(49,654)	(49,654)
於2019年12月31日之餘額	6,711	-	180,883	187,594

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金融投資計提之預期信用損失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而不減少其於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之金融投資之賬面值，且於損益中確認任何減值損失或撥回。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債務證券(按發行方類別分析):		
政府及中央銀行	20,337,626	12,354,897
政策性銀行	20,373,015	18,421,396
企業	13,497,794	20,176,561
非公開項目債券	1,484,732	-
小計	55,693,167	50,952,854
信託受益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31,038,452	30,703,173
應計利息	1,390,896	1,468,908
減: 減值損失準備	(3,273,675)	(2,051,194)
合計	84,848,840	81,073,741
上市	11,777,269	6,136,063
非上市	73,071,571	74,937,678
合計	84,848,840	81,073,7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79,397,742	5,598,964	3,125,809	88,122,515
減：減值損失準備	(468,200)	(772,562)	(2,032,913)	(3,273,675)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餘額	78,929,542	4,826,402	1,092,896	84,848,840

	於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	79,088,235	1,529,342	2,507,358	83,124,935
減：減值損失準備	(570,329)	(174,573)	(1,306,292)	(2,051,194)
於2019年12月31日之餘額	78,517,906	1,354,769	1,201,066	81,073,7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0 金融投資(續)

(3)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續)

對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投資計提之減值損失準備變動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 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之餘額	570,329	174,573	1,306,292	2,051,194
轉撥：				
至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421	(15,421)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38,333)	38,333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2,519)	(159,152)	161,671	-
本年(撥回)/計提	(76,698)	734,229	3,123,373	3,780,904
收回	-	-	17,600	17,600
核銷/轉出	-	-	(2,576,023)	(2,576,023)
於2020年12月31日之餘額	468,200	772,562	2,032,913	3,273,67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至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未發生 信用減值)	至存續期內預期 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 減值)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之餘額	1,051,652	18,259	300,871	1,370,782
轉撥：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	(70,506)	70,506	-	-
至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 -(發生信用減值)	-	(182,789)	182,789	-
本年(撥回)/計提	(410,817)	268,597	2,239,111	2,096,891
核銷	-	-	(1,416,479)	(1,416,479)
於2019年12月31日之餘額	570,329	174,573	1,306,292	2,051,1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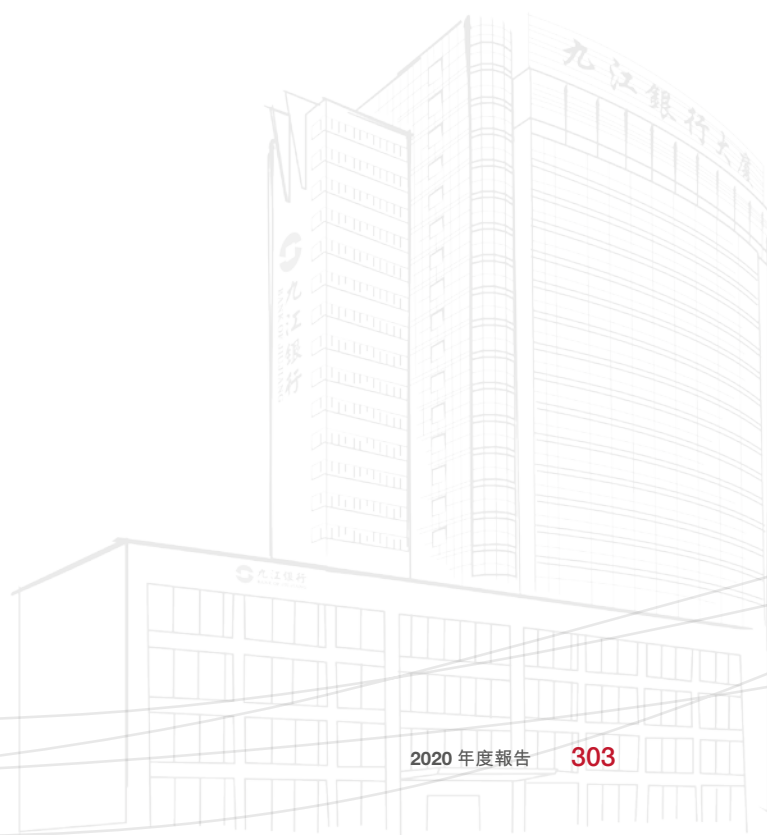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1 聯營公司權益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於聯營公司之非上市投資的成本	83,040	83,040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扣除所收股息	43,788	38,607
合計	126,828	121,6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1 聯營公司權益(續)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行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被投資單位名稱	成立/註冊 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成立日期	於2020年12月 31日之註冊資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被投資單位持股比例		本集團在被投資單位表決權比例		業務性質
				2020年 12月31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2020年 12月31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中山小欖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註1)	中國，廣東省	2008年12月	250,000	25.00%	25.00%	25.00%	25.00%	商業銀行
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註2)	中國，江西省	2011年12月	99,500	20.64%	20.64%	20.64%	25.62%	商業銀行

註1：本集團最初於2008年12月投資人民幣62.5百萬元發起成立中山小欖村鎮，持有該聯營公司25%股權入賬。該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本集團對其影響重大。

註2：本集團最初於2011年12月投資人民幣20.54百萬元發起成立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該子公司41.08%股權，並取得該子公司的控制權。貴溪九銀於2017年12月29日發行49.5百萬元股份，而本集團的股權比例攤薄至20.64%。本集團失去對貴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權後其於子公司按視作出售當日之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確認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該子公司其後使用權益法入賬，視作出售後，本集團對其保有重大影響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2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土地及樓宇	土地使用權	機械及設備	合計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609,354	7,098	513	616,965
新增	24,024	-	-	24,024
轉撥至投資物業	(169)	-	-	(169)
處置	(1,052)	-	-	(1,052)
於2019年12月31日	632,157	7,098	513	639,768
新增	50,149	-	-	50,149
處置	(48,664)	-	(513)	(49,177)
於2020年12月31日	633,642	7,098	-	640,740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216,547)	(948)	(256)	(217,751)
新增	(84,541)	(238)	(102)	(84,881)
處置	1,052	-	-	1,052
於2019年12月31日	(300,036)	(1,186)	(358)	(301,580)
新增	(73,952)	(238)	(155)	(74,345)
處置	48,664	-	513	49,177
於2020年12月31日	(325,324)	(1,424)	-	(326,748)
賬面淨額				
於2019年12月31日	332,121	5,912	155	338,188
於2020年12月31日	308,318	5,674	-	313,992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機器和設備以作經營之用。簽訂租賃合同的固定期限為12個月至20年。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本集團在決定租賃期限及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時，採用合同的定義並確定合同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尚待開發的租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3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電子設備	汽車	家具及固定 裝置	租賃裝修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2,272,913	283,641	18,936	149,349	360,855	286,226	3,371,920
新增	12,413	61,143	732	15,152	56,429	424,751	570,620
在建工程之轉入/ (轉出)	106,114	2,833	-	3,659	27,325	(209,438)	(69,507)
處置	(2,177)	(6,107)	(1,123)	(5,459)	-	-	(14,866)
於2019年12月31日	2,389,263	341,510	18,545	162,701	444,609	501,539	3,858,167
新增	14,842	24,955	706	16,091	304	530,543	587,441
在建工程之轉入/ (轉出)	196,702	13,210	-	681	10,442	(243,006)	(21,971)
處置	(21,378)	(4,552)	(426)	(2,273)	(964)	-	(29,593)
於2020年12月31日	2,579,429	375,123	18,825	177,200	454,391	789,076	4,394,044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366,172)	(188,748)	(11,854)	(74,984)	(221,393)	-	(863,151)
年內計提	(116,882)	(58,287)	(2,600)	(24,726)	(79,284)	-	(281,779)
處置	1,593	4,266	955	2,409	-	-	9,223
於2019年12月31日	(481,461)	(242,769)	(13,499)	(97,301)	(300,677)	-	(1,135,707)
年內計提	(131,392)	(60,404)	(2,002)	(23,526)	(44,656)	-	(261,980)
處置	1,014	4,378	416	1,853	846	-	8,507
於2020年12月31日	(611,839)	(298,795)	(15,085)	(118,974)	(344,487)	-	(1,389,180)
賬面淨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907,802	98,741	5,046	65,400	143,932	501,539	2,722,460
於2020年12月31日	1,967,590	76,328	3,740	58,226	109,904	789,076	3,004,8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3 物業及設備(續)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產權手續不完整的樓宇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33百萬元及人民幣13.62百萬元。本集團仍在辦理上述樓宇的產權手續。本行董事認為，產權手續不完備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截至2020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13.01百萬元及人民幣20.62百萬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投資物業出租予第三方。

投資物業的賬面淨值按土地租賃剩餘年限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於中國境內持有10至50年	13,007	20,616

2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呈列而言，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已抵銷。以下為作財務報告用途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遞延稅項資產	3,170,037	1,925,339
遞延稅項負債	(75,860)	(46,791)
合計	3,094,177	1,878,5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4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續)

以下為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變動：

	減值損失準備	應計工資獎金 及津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合計
於2020年1月1日	1,611,145	166,495	55,313	(24,585)	70,180	1,878,548
於損益確認	1,282,738	(110,941)	-	(23,646)	22,827	1,170,978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 認	30,433	-	14,218	-	-	44,651
於2020年12月31日	2,924,316	55,554	69,531	(48,231)	93,007	3,094,177

	減值損失準備	應計工資獎金 及津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 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的公允價值變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當期損 益的金融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	其他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	1,277,825	127,970	70,314	67,969	115,096	1,659,174
於損益確認	339,364	38,525	-	(92,554)	(44,916)	240,41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 認	(6,044)	-	(15,001)	-	-	(21,045)
於2019年12月31日	1,611,145	166,495	55,313	(24,585)	70,180	1,878,5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5 其他資產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結算與清算款項		1,806,001	492,046
抵債資產	(1)	1,716,201	1,976,742
無形資產		224,873	132,547
項目預付款		53,424	159,512
遞延費用		37,544	20,034
研發支出		495	85,994
其他		373,293	109,928
總結餘		4,211,831	2,976,803
減：減值損失準備		(766,204)	(165,634)
淨結餘		3,445,627	2,811,169

(1) 抵債資產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	1,715,699	1,976,203
其他	502	539
抵債總資產	1,716,201	1,976,742
減：減值損失準備	(687,076)	(147,254)
抵債淨資產	1,029,125	1,829,4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6 向中央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761,070	4,071,000
應計利息	2,393	2,327
合計	13,763,463	4,073,327

註：向中央銀行借款主要包括向小企業再借款。

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中國境內銀行	5,607,637	12,890,998
中國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3,437,852	1,238,488
小計	9,045,489	14,129,486
應計利息	78,616	114,858
合計	9,124,105	14,244,344

28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中國境內銀行	4,432,615	2,926,000
中國境外銀行	2,949,255	2,197,504
小計	7,381,870	5,123,504
應計利息	27,597	16,720
合計	7,409,467	5,140,2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中國境內銀行	14,703,947	6,377,139
應計利息	1,092	2,252
合計	14,705,039	6,379,391

按抵押物類型分析：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債券	8,280,301	2,690,000
票據	6,423,646	3,687,139
小計	14,703,947	6,377,139
應計利息	1,092	2,252
合計	14,705,039	6,379,39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0 客戶存款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戶		102,884,283	86,076,150
個人客戶		18,803,783	16,669,477
小計		121,688,066	102,745,627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戶		54,123,645	46,260,178
個人客戶		97,415,148	75,925,012
小計		151,538,793	122,185,190
保證金存款	(1)	35,719,601	27,088,506
其他		192,463	219,684
應計利息		4,665,761	3,024,063
合計		313,804,684	255,263,070

(1) 按所需保證金的產品分析的保證金存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銀行承兌匯票	22,466,148	18,543,361
擔保及保證函	5,258,951	784,774
信用證	5,029,288	4,752,775
其他	2,965,214	3,007,596
合計	35,719,601	27,088,5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1 已發行債務證券

已發行債券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概述已發行債券的到期情況分析。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15九江銀行債	(1)	–	2,000,000
18九江銀行債	(2)	7,000,000	7,000,000
可轉讓同業存單	(3)	19,487,717	40,520,559
小計		26,487,717	49,520,559
應計利息		146,423	146,423
合計		26,634,140	49,666,982

註：

- (1) 2015年12月25日，本行發行了面值人民幣20億元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券。根據協定，該債券有效期為10年，於2025年12月24日屆滿，年利率為4.90%。本行已在2020年12月28日贖回債券。
- (2) 於2018年1月31日和2018年7月17日，本行發行了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億元的兩種固定利率次級債券。根據協定，該兩筆債券有效期為10年，分別於2028年1月30日和2028年7月16日屆滿，年利率為5.00%及6.29%。本行有權於第五個年度末按面值贖回所有債券。倘債券並無於第五個年度贖回，本行不會於債券發行五年後調整債券利率。於2018年8月17日和11月6日，本行發行了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0億元和人民幣30億元的兩筆綠色金融債券。根據協議，該兩筆債券的有效期為3年，分別於2021年8月16日和2021年11月5日屆滿，年利率分別為4.25%及4.13%。
- (3) 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有109份未了結的可轉讓同業存單，名義總額為人民幣197.6億元。於2019年12月31日，本行有106份未了結的可轉讓同業存單，名義總額為人民幣411.0億元。上述所有存單均於發行起計一年內到期，該等存單按這讓價發行，利息須於到期日一次性結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2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70,021	2,087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68,130	19,662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136,204	118,296
超過五年	79,147	220,565
合計	353,502	360,610

33 其他負債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應付工資	(1)	1,136,958	983,515
結算與清算款項		520,751	595,252
應付外部單位款項		254,366	133,758
其他應付稅項		232,238	319,181
應付股息		5,256	4,639
其他		190,741	268,593
合計		2,340,310	2,304,938

(1) 應付工資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811,121	701,232
固定繳款計劃	228,112	198,730
退休福利及企業年金	70,296	62,953
內退福利	18,206	15,138
工會經費及職工教育經費	6,541	2,856
社會保險費	1,719	1,752
住房公積金	834	759
職工福利	129	95
合計	1,136,958	983,5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4 股本

股本指本行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已悉數繳足的股本。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中國境內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香港上市普通股(H股)	407,367	407,367
合計	2,407,367	2,407,367

35 儲備

	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股本溢價		8,165,761	8,165,761
投資重估儲備	(1)	(79,194)	54,188
盈餘公積	(2)	3,808,824	3,460,463
一般儲備	(3)	4,673,589	4,175,514
未分配利潤		6,999,828	6,462,292
合計		23,568,808	22,318,218

(1) 投資重估儲備

	2020年	2019年
於1月1日	54,188	(12,602)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	26,236	1,392
於出售後轉至損益	(82,705)	8,938
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減值損失變動	(121,374)	78,724
減：遞延所得稅	44,461	(22,264)
於12月31日	(79,194)	54,18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5 儲備(續)

(2) 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在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需按淨利潤(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釐定)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

在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後，經股東大會批准，公司亦可提取年度利潤至任意盈餘公積。經股東批准，任意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公司的累計虧損(如有)或轉增資本。

	法定盈餘公積	任意盈餘公積	合計
於2019年1月1日	1,429,029	1,677,377	3,106,406
年內提取	183,051	171,006	354,057
於2019年12月31日	1,612,080	1,848,383	3,460,463
年內提取	165,310	183,051	348,361
於2020年12月31日	1,777,390	2,031,434	3,808,824

(3) 一般儲備

金融企業須按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在提取單項和組合減值損失準備的基礎上，於權益內設立及維持一般準備用以彌補尚未識別的潛在減值損失。一般準備應不低於上述辦法界定之風險資產總額的1.5%。於2020年12月31日，本行的一般準備餘額為人民幣4,673.59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4,175.51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原到期日等於或少於三個月的結餘：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現金	516,965	601,607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286,616	9,304,39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66,959	2,143,989
拆出資金	-	1,903,40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51,45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010,500	-
合計	19,832,497	13,953,3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7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已經或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非現金活動				於2020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月1日	融資 現金流量	應計利息/宣派股 息/應計開支	新租賃	
債券	9,146,423	(2,433,750)	433,750	-	7,146,423
可轉讓同業存單	40,520,559	(21,942,958)	910,116	-	19,487,717
應付股息	4,639	(303,147)	303,764	-	5,256
租賃負債	360,610	(75,703)	18,446	50,149	353,502
合計	50,032,231	(24,755,558)	1,666,076	50,149	26,992,898

	非現金活動				於2019年12月31 日
	於2019年 1月1日	融資 現金流量(重列)	應計利息/宣派股 息/應計開支	新租賃	
債券	9,146,423	(433,750)	433,750	-	9,146,423
可轉讓同業存單	30,946,621	8,303,409	1,270,529	-	40,520,559
資產支持證券	807,000	(807,000)	-	-	-
應付股息	12,595	(207,553)	199,597	-	4,639
租賃負債	420,025	(104,841)	21,402	24,024	360,610
合計	41,332,664	6,750,265	1,925,278	24,024	50,032,2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8 結構化實體

(1) 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主要為本行所發行由其子公司投資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於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持有的資產均已到期(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925百萬元)。

作為上述理財產品發起人及管理人，本集團認為其對該等結構化實體有控制權且應將該等結構化實體納入合併財務報表。

(2)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

(a) 本集團享有第三方機構管理的結構化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投資有關結構化實體發行的受益權或計劃而享有第三方機構管理的結構化實體的權益。該等結構化實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其包括金融機構理財產品、資產管理計劃、信託受益權及資產支持證券。

下表載列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持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及管理的結構化實體的權益的賬面值總值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8 結構化實體(續)

(2) 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續)

(a) 本集團享有第三方機構管理的結構化實體的權益(續)

	於2020年12月31日					最大風險敞口 (註)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合計		
理財產品	207,620	-	-	207,620	207,620	
基金投資	14,947,043	-	-	14,947,043	14,947,043	
信託受益權及 資產管理計劃	8,331,349	-	28,103,998	36,435,347	36,435,347	
資產支持的中期票據	551,435	98,815	-	650,250	650,250	
合計	24,037,447	98,815	28,103,998	52,240,260	52,240,260	

	於2019年12月31日					最大風險敞口 (註)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合計		
理財產品	936,952	-	-	936,952	936,952	
基金投資	13,618,659	-	-	13,618,659	13,618,659	
信託受益權及 資產管理計劃	13,455,396	-	29,335,878	42,791,274	42,791,274	
資產支持的中期票據	557,909	-	-	557,909	557,909	
合計	28,568,916	-	29,335,878	57,904,794	57,904,794	

註：上述投資產品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乃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持資產的賬面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8 結構化實體(續)

(b) 本集團所管理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類型主要包括非保本理財產品。管理該等結構化實體的目的為代表投資者管理資產並收取費用。本集團所持權益包括就向該等結構化實體提供管理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所持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4,786百萬元及人民幣33,991百萬元。本集團並未在理財產品中持有任何投資，且從這些產品中獲取的管理費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人民幣224,898千元及人民幣132,121千元。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並無提供該等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實體的任何財務或其他證明文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關聯交易

(1) 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

主要股東包括本行直接或間接持股5%或以上的股東，或在本行有權委派董事的股東。

股東名稱	於12月31日的所持股份百分比	
	2020年	2019年
九江市財政局	15.20%	15.20%
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15.20%	15.20%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3%	12.2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5.65%	-
佛山市高明金盾恆業電腦特種印刷有限公司	3.98%	3.98%
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註2)	0.00%	5.65%

註1：擁有少於5%權益且無董事或監事委任的股東不會視為關聯方。

註2：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2020年獲得了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持有的九江銀行股權，且其在2019年末持有任何九江銀行的股權。原股東大生(福建)農業有限公司在交易之後仍持有極少部分股權。

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結餘及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的實體訂立以下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2020年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結餘及與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的實體訂立的重大交易。該等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定價政策與和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關聯交易(續)

(1) 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續)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年末結餘：		
資產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20,669	734,750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及墊款	1,834,704	654,37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註1)	627,514	-
合計	3,482,887	1,389,126
負債		
客戶存款	11,371,520	4,973,817
拆入資金	2,949,255	2,207,58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691	1,064,638
合計	14,343,466	8,246,043
非保本理財產品(註2)	210,000	1,410,000

註1：指本集團購買的公司債券(由本集團的關聯公司發行)。

註2：指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有關資產為貸款，而借款人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關聯交易(續)

(1) 主要股東及受其控制實體(續)

	2020年	2019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54,914	43,278
利息支出	102,602	90,304
金融投資所得收益淨額	39,000	7,94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488	3,050

(2) 本行子公司

	截至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年末結餘：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988,631	515,927

	2020年	2019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113,005	80,350
從子公司收到的股息	12,221	5,96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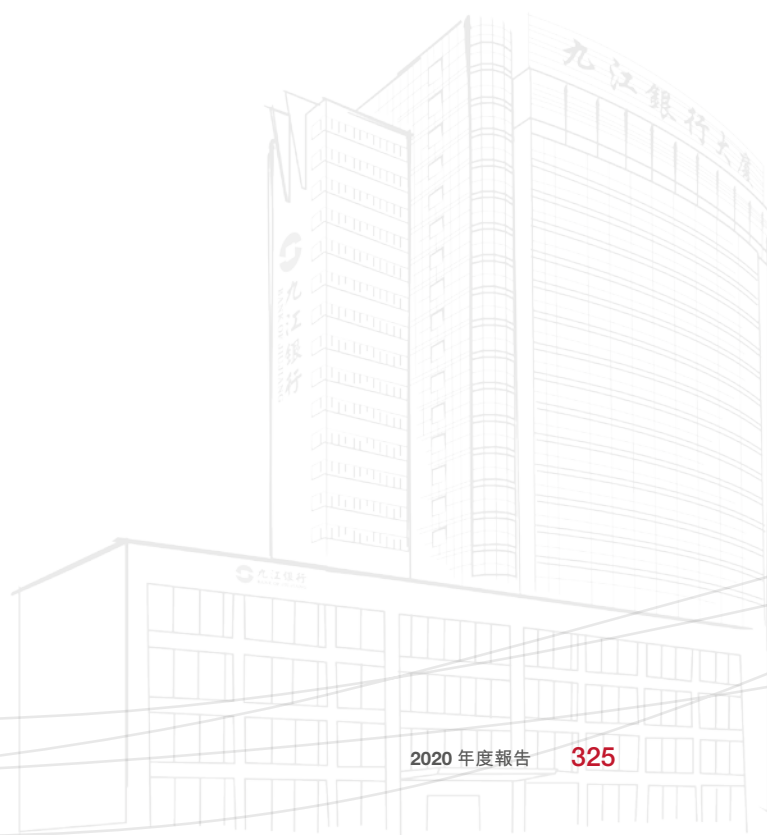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關聯交易(續)

(3) 本行聯營公司

本行聯營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21。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年末結餘：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052,448	230,952
年內交易：		
利息支出	26,003	19,275
從聯營公司收到的股息	5,000	5,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關聯交易(續)

(4) 其他關聯人士

其他關聯人士包括：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個人的近親成員；實體(及其子公司)由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及該等個人的近親成員控制或聯合控制。與其他關聯人士的交易乃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定價政策與和獨立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一致。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年末結餘：		
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之客戶貸款及墊款	4,188	13,865
負債		
客戶存款	4,143	3,782
	2020年	2019年
年內交易：		
利息收入	411	745
利息支出	118	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39 關聯交易(續)

(5) 關鍵管理人員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指於本集團有權負責計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業務的人員。

報告期間，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6,280	6,920
酌定花紅	4,688	5,019
延期支付	4,588	4,902
社會保險及員工福利、住房公積金等單位繳存部分	768	1,072
退休金計劃供款	714	835
其他福利	91	112
合計	17,129	18,860

40 或有負債及承諾

(1) 法律訴訟

本行及其子公司因其正常業務營運而作為被告牽涉若干訴訟。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根據法院裁決或法律顧問意見，本集團認為已充分就該等索賠所產生的任何潛在虧損計提準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或有負債及承諾(續)

(2)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已訂約但未計提準備	594,090	674,264

(3) 信貸承諾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9,568,690	4,136,840
信用證	8,858,398	7,144,313
保函	11,999,870	5,776,737
銀行承兌匯票	35,207,251	27,953,333
合計	65,634,209	45,011,223

信貸承諾指向客戶授出的一般授信額度。該等授信額度或會以貸款及墊款形式或通過出具信用證、承兌或保函提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0 或有負債及承諾(續)

(4) 擔保品

質押資產

本集團根據回購協定質押作擔保品的資產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債券	8,332,065	2,754,054
票據	6,453,649	3,697,264
合計	14,785,714	6,451,318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4,705百萬元及人民幣6,379百萬元。

所有回購協議將自訂立日期起計12個月內到期。

41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以資產管理人或以其他受委託身份進行活動，致使其代表個人或法團持有或管理資產。該等資產及其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不計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乃由於其並非本集團的資產。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信託貸款結餘分別為人民幣8,731百萬元和人民幣11,487百萬元。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行及管理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的結餘分別為人民幣34,786百萬元和人民幣34,916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以及經濟資本管理三個方面。其中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重點。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監會的指引計算資本充足率。本集團資本分為核心一級資本、其他一級資本和二級資本。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資本管理的關鍵。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的穩健經營和風險管理能力。資本充足率管理的主要目標是在滿足監管要求的基礎上，參考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準及自身經營環境及狀況，確定最佳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計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分析、壓力測試等方法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計算資本充足率。

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原中國銀監會要求商業銀行在不晚於2018年末滿足資本充足率要求。對於非系統重要性銀行，原中國銀監會要求其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7.50%，一級資本充足率不低於8.50%，資本充足率不低於10.50%。

表內風險加權資產採用不同的風險權重進行計量，風險權重根據每一項資產、交易對手的信用、市場及其他相關的風險確定，並考慮合格抵押或擔保的影響。表外敞口也採用了類似的方法計量，同時針對其或有損失的特性進行了調整。市場風險加權資產根據標準法計量。操作風險加權資產根據基本指標法計量。

下文所示的本集團的資本充足率及相關數據是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本集團法定財務報表為基礎進行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2 資本管理(續)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原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核心一級資本		
— 股本	2,407,367	2,407,367
—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8,086,567	8,219,949
— 盈餘公積及一般儲備	8,482,413	7,635,977
— 未分配利潤	6,999,828	6,462,292
—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1,107,124	632,207
—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716,517)	(132,547)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6,366,782	25,225,245
其他一級資本	—	—
一級資本淨額	26,366,782	25,225,245
二級資本		
—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部分	3,000,000	5,000,000
—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1,956,526	2,531,495
—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	—
資本淨額	31,323,308	32,756,740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292,351,353	281,314,603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9.02%	8.97%
一級資本充足率	9.02%	8.97%
資本充足率	10.71%	11.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

概覽

本集團的主要風險管理目標為維持風險處於可接受的參數範圍，以及滿足監管規定。

本集團通過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設定風險控制來識別、分析、監控及報告日常營運產生的風險。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應對市場、產品及行業最佳做法的變動。

金融工具的詳情披露於合併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即利率風險、貨幣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本集團管理和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風險管理框架

本集團制定了組織框架和風險管理政策，並提出目標，旨在識別、評估及有效管理風險。董事會主要負責覆核和審批風險管理政策及計劃，釐定本集團的風險偏好。本集團董事會下屬的風險管理委員會、戰略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和審計委員會負責多種風險管理職能的設定，組織架構，工作流程，監督和評估其有效性。

本集團負責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門(指導和組織部門)、信貸審批部、計劃財務部、企業財務部、金融市場部、國際業務中心、小微企業信貸中心、零售銀行總部、運營管理部及信息科技部等部門，並有義務在實踐中實施有關風險管理的各項政策和制度。本集團審計部負責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控制環境進行獨立的檢查和評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客戶貸款及墊款、金融資產、銀行間業務、承諾及其他表內及表外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本集團監控所有須進行減值測試的金融資產，以評估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倘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而非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貸損失計量損失撥備。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包括授信調查和申報、授信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和不良貸款管理等環節的信貸業務全流程實行規範化管理，通過嚴格遵守信用管理流程，強化貸前調查、放款審核和貸後監控，提高抵押貸款風險緩釋效果，加快不良貸款清收處置，提升信用風險管理水準。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根據相關政策及法規加強信貸業務，結合行業發展趨勢及國家宏觀經濟法規，優化貸款敞口結構。本集團客戶經理負責定期或於必要時的貸後監督。集團降低不良貸款損失的方法包括(1)收回債務；(2)重組；(3)執行擔保人的擔保品或追索權；(4)提起訴訟；及(5)轉讓。

非標準化投資方面，本集團通過終止新業務及於現有投資到期時陸續撤資，大力控制分行的有關業務。有關業務須總部的金融市場部授權，以整合資源配置及監控本集團整體風險。此外，超出部門權限的業務須投資委員會批准。此外，為優化銀行間信貸授信、規範准入及退出機制以及吸引優質對手方，本集團頒佈《九江銀行同業批量授信管理辦法》，規定銀行間信貸業務的原則為「嚴格准入、選擇優質客戶、動態監測和及時終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劃分為三個階段並相應地根據其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有關這些階段的詳情參見附註2。

為最小化信用風險，本集團已授權其信貸審查委員會制定並維持本集團的信用風險評級，並根據相應的違約風險程度將敞口加以分類。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十個類別。信用評級資料以一系列確定為可預測違約風險的數據及應用經驗信貸判斷為基礎。分析過程中需考慮敞口的性質及對手方的類型。信用風險等級根據反映違約風險的定性及定量因素予以界定。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進行財務工具分類時，考慮了所有反映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合理且有力信息(包括前瞻性因數)。主要考慮為監管及行業環境、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營業及財務情況、合約條款和歷史還款記錄等。本集團於財務狀況日通過對比單個金融工具或一個組合內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以及初始確認日的違約風險，確定該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組合存續期內違約風險的變動。在確定金融工具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日以來是否發生顯著增長時，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借款人的業務、財務、經濟狀況是否發生重大變化並產生不利影響，抵押物減值(僅限於抵押貸款和質押貸款)是否已被識別、現金流/流動性存在問題的早期指標是否已被識別、例如應付賬款/貸款償還出現逾期支付、金融工具是否逾期超過30天或市場價格是否因資產品質惡化而逐步下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違約定義

當滿足如下任意標準時，本集團將認定借款人存在違約：

- (i) 貸款本金或利息違約超過90天；
- (ii) 公司借款人無法充分履行對本集團的信用義務，本集團亦無諸如要求抵押品清算的追索權；或
- (iii) 公司借款人在其他金融機構曾發生過上述描述的事件

通常，倘發生如下情況，則視為金融資產存在信用減值：

- 違約超過90天；
- 考慮到經濟、法律或其他因素，本集團在借款人處於財政困難時作出讓步，該讓步在正常情況下原本不可能發生；
- 該借款人可能無力償還債務或實施了其他金融重組；
- 由於發生嚴重財政困難，因此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的市場繼續交易；
- 其他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已發生減值；
- 借款人的還貸能力出現問題，無法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償還本金和利息，即使執行擔保品或保證，亦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 借款人無法全額償還本金和利息，即使抵押品或擔保被執行，也需要確認重大損失；
-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並用盡所有法律補救措施後，只能收回一小部分本金和利息，或無法收回任何本金和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描述

預期信用損失按等同於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計量，其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是否發生大幅增加或一項資產是否視為發生信用減值。預期信用損失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之積，須考率貨幣的時間價值。有關定義如下所示：

- 違約概率：根據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內違約發生的可能性計算的估值；
- 違約損失率：違約損失與違約風險的比率；
- 違約風險敞口：在未來違約發生時，對未來違約風險敞口的估計，該估計考慮了報告期後可以被償付的本金，利息及基於承諾措施的預計提款的預期變化。

基於預期信用損失計算(諸如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對不同到期情況變動的假設將定期由本集團監控並審閱。該等資料通常源於內部研發的資料模型及其他歷史資料，該等資料經調整以反映概率加權後的前瞻性因數。

包含在預期信用損失中的前瞻性因數

根據資產的不同風險特徵，本集團將資產劃分為不同的資產組，識別與信用風險相關的宏觀指標並建立回歸模型。本集團採用無須耗費不必要的花費和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因數，進行宏觀經濟假設。外部信息包括宏觀經濟資料、政府或監管機構發行的預測信息，如：CPI、PPI、人民幣貸款餘額等。本集團將違約概率視作樂觀、中性、悲觀情況下違約概率之加權平均值進行計量，並結合不同業務的違約損失率，計算前瞻性經調整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抵押品及其他信貸增級措施

所需的抵押品金額及類型取決於對手方信用風險的評估。相關準則指明抵押品的類型及可接受的估值參數。

反向回購業務的主要抵押品為票據或債券。作為反向回購協議的一部分，本集團已接受在證券持有人未發生違約的情況下允許出售或再抵押的證券。

公司貸款及已貼現票據的主要抵押品／質押品為物業或其他資產。於2020年12月31日，公司貸款及已貼現票據的賬面值(扣除預期信用損失前)為人民幣144,07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19,028百萬元)，其中抵押品／質押品信用風險敞口為人民幣85,28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63,503百萬元)。

零售貸款的抵押品主要為住宅類物業。於2020年12月31日，零售貸款的賬面值(扣除預期信用損失前)為人民幣66,36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9,428百萬元)，其中抵押品的信用風險敞口為人民幣39,452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4,074百萬元)。

管理層定期監控抵押品的市場價值並於需要時根據相關協定要求增加抵押品。

根據本集團政策，抵債資產需有序處置。通常，本集團不因業務用途佔有抵債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減值評估(續)

抵押品及其他信貸增級措施(續)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階段劃分如下：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		整個存續期內		整個存續期內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已發生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223,957	-	-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5,290	-	-	(671)	-	-	-	(67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53,029	-	-	(5,202)	-	-	-	(5,202)
金融投資	79,397,742	5,598,964	3,125,809	(468,200)	(772,562)	(2,032,913)	(2,032,913)	(3,273,675)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6,274,946	2,527,356	3,555,685	(2,939,858)	(341,446)	(1,940,454)	(1,940,454)	(5,221,758)
合計	309,364,964	8,126,320	6,681,494	(3,413,931)	(1,114,008)	(3,973,367)	(3,973,367)	(8,501,306)

於2020年，本集團客戶貸款及墊款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增加，此乃由於客戶貸款及墊款賬面總值增加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 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 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 失-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 失-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合計
金融投資	31,010,460	-	(8,388)	31,010,460	-	-	(8,388)	(8,388)
客戶貸款及墊款	28,521,966	-	(197,458)	28,521,966	-	-	(197,458)	(197,458)
合計	59,532,426	-	(205,846)	59,532,426	-	-	(205,846)	(205,8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階段劃分如下：

(i)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		整個存續期內		整個存續期內		整個存續期內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780,606	-	-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48,567	-	(885)	(885)	-	-	-	(885)
拆出資金	2,251,833	-	(832)	(832)	-	-	-	(8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12,631	-	(4,152)	(4,152)	-	-	-	(4,152)
金融投資	79,088,235	1,529,342	2,507,358	83,124,935	(570,329)	(174,573)	(1,306,292)	(2,051,194)
客戶貸款及墊款	153,796,688	4,564,667	3,438,010	161,799,365	(3,129,218)	(603,435)	(1,854,264)	(5,586,917)
合計	279,978,560	6,094,009	5,945,368	292,017,937	(3,705,416)	(778,008)	(3,160,556)	(7,643,980)

於2019年12月31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預計信用損失準備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失-未發生	失-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	信用減值	失-未發生	失-已發生	預期信用損失	合計
金融投資	18,415,563	-	-	142,455	18,558,018	(6,711)	-	-	-	(180,883)	(187,594)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156,136	-	-	-	17,156,136	(139,986)	-	-	-	-	(139,986)	
合計	35,571,699	-	-	142,455	35,714,154	(146,697)	-	-	-	(180,883)	(327,580)	

(a) 重組貸款及墊款

重組貸款及墊款因重新商定還款條款或延遲還款而產生，主要是提供較低的利率或延長付款時間表。重組貸款和墊款已受到本集團的持續監控。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重組貸款及墊款的合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431百萬元及人民幣6,115百萬元，其中逾期超過90天的貸款及墊款分別為人民幣122百萬元及人民幣1,127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1) 信用風險(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乃參考證券發行人所在的主要評級機構進行評級。

債務工具按信用評級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AAA	309,704	8,325,796	16,853,251	25,488,751
AA+-AA-	843,257	2,847,701	14,601,069	18,292,027
C	-	-	56,485	56,485
未評級(註)	-	19,836,963	25,234,037	45,071,000
合計	1,152,961	31,010,460	56,744,842	88,908,263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 的金融投資	
AAA	618,206	5,466,906	11,926,236	18,011,348
A-1	10,027	-	-	10,027
AA+-AA-	32,505	2,230,384	4,179,604	6,442,493
A+-A-	-	14,228	-	14,228
C	-	142,455	142,490	284,945
D	-	-	140,271	140,271
未評級(註)	555,362	10,704,045	35,349,262	46,608,669
合計	1,216,100	18,558,018	51,737,863	71,511,981

註：未評級債券主要包括財政部、中國人民銀行、政策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所發行但未經獨立評級機構評級的投資及交易證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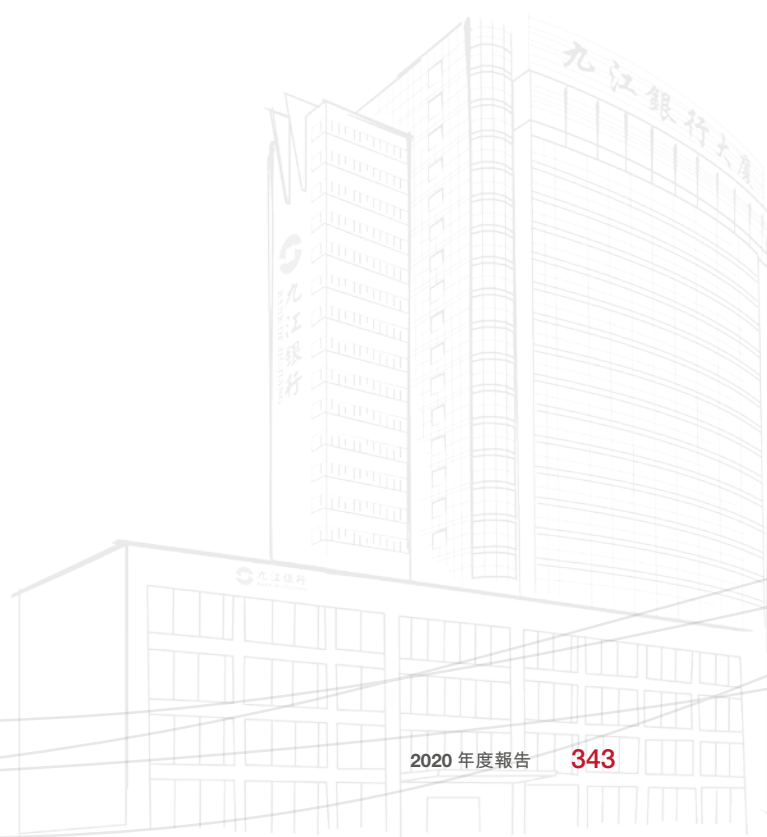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資金不足以償還到期負債的風險。資產和負債的現金流量或期限不匹配，均可能產生上述風險。

風險管理部通過下述方法管理本集團流動性風險：

- 根據監管規定及業務計劃，制訂相關資產及負債的目標比率；
- 保持穩定的存款基礎；及
- 預測未來現金流量和評估適當的流動資產狀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

下表概述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對資產和負債的到期日分析。

於2020年12月31日

	逾期/無期限 註(a)/(b)/(c)	即期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921,510	3,819,412	-	-	-	-	-	38,740,92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270,317	246,413	296,871	201,018	-	-	2,014,61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13,447,827	-	-	-	-	13,447,8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1,661,627	6,923	15,040,270	18,260,128	68,245,590	56,608,868	45,834,789	205,658,195
金融投資	1,670,879	17,445,579	1,003,865	4,790,494	15,667,552	67,109,670	38,259,042	145,947,081
其他	7,520,800	687,570	683,069	13,187	521,546	502,489	56,827	9,985,488
資產總額	45,774,816	23,229,801	30,421,444	23,360,680	84,635,706	124,221,027	84,150,658	415,794,13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40,000	4,143,903	9,579,560	-	-	13,763,46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1,232,587	1,094,430	2,285,694	4,511,394	-	-	9,124,105
拆入資金	-	-	-	956,051	6,453,416	-	-	7,409,4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9,111,338	2,483,514	3,110,187	-	-	14,705,039
客戶存款	-	140,453,334	12,545,284	15,878,408	40,583,299	104,343,227	1,132	313,804,684
已發行債券	-	-	1,208,111	4,449,607	13,976,422	4,000,000	3,000,000	26,634,140
租賃負債	-	-	7,411	9,318	53,293	204,334	79,146	353,502
其他	1,284,724	2,085,462	-	-	-	-	-	3,370,186
負債總額	1,284,724	143,771,383	24,006,574	30,206,495	78,267,571	108,547,561	3,080,278	389,164,586
淨頭寸	44,490,092	(120,541,582)	6,414,870	(6,845,815)	6,368,135	15,673,466	81,070,380	26,629,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無期限 註(a)/(b)/(c)	即期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5,473,731	9,908,482	-	-	-	-	35,382,21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396,403	751,303	-	99,976	-	2,247,682
拆出資金	-	-	1,757,862	150,162	317,634	25,343	2,251,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7,808,479	-	-	-	7,808,479
客戶貸款及墊款	1,607,163	20,719	13,192,734	11,878,855	56,141,224	56,522,051	173,368,584
金融投資	1,144,772	13,618,659	1,492,506	5,204,854	11,302,653	73,570,992	134,421,629
其他	6,830,335	930	196,096	9,441	399,488	361,102	7,872,012
資產總額	35,056,001	24,945,193	25,198,980	17,243,312	68,260,975	130,479,488	363,351,6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20,000	20,000	4,033,327	-	4,073,3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185,243	2,108,436	2,546,204	9,404,461	-	14,244,344
拆入資金	-	-	-	705,129	4,195,095	240,000	5,140,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	3,592,346	1,147,305	1,639,740	-	6,379,391
客戶存款	-	115,568,815	9,229,486	19,299,526	40,977,879	68,728,923	255,263,070
已發行債券	-	-	-	-	40,520,559	4,034,810	49,666,992
租賃負債	-	-	2,391	9,962	57,227	211,861	360,610
其他	1,863,618	1,002,242	-	-	-	-	2,865,860
負債總額	1,863,618	116,756,300	14,952,659	23,728,126	100,828,288	73,215,594	337,993,808
淨頭寸	33,192,383	(91,811,107)	10,246,321	(6,484,814)	(32,567,313)	57,263,894	25,357,7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資產和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續)

- (a)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限期金額是指存放於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
- (b) 客戶貸款及墊款中的無限期金額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和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無減值但於一個月內逾期的客戶貸款及墊款分類為實時償還。
- (c) 金融投資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無限期金融投資指信貸減值投資或逾期超過一個月的投資。股權投資列作無限期類別列示。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非衍生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現金流量。表中披露的金額是未經折現的合約現金流量。

於2020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740,922	38,740,922	34,921,510	3,819,412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4,619	2,019,500	-	1,270,317	247,352	296,971	204,860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47,827	13,453,029	-	-	13,453,029	-	-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5,658,195	246,111,507	2,103,099	6,923	15,071,183	18,385,333	70,393,288	66,795,320	73,356,361
金融投資	145,947,081	168,939,691	1,677,379	17,445,579	1,086,635	5,872,605	18,682,351	80,527,102	43,648,040
其他	2,154,085	2,154,085	3,388	687,570	676,329	-	468,355	318,443	-
金融資產總額	407,962,729	471,418,734	38,705,376	23,229,801	30,534,528	24,554,909	89,748,854	147,640,865	117,004,401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763,463	13,899,442	-	-	40,019	4,155,275	9,704,148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9,124,105	9,272,797	-	1,232,587	1,115,558	2,323,984	4,600,668	-	-
拆入資金	7,409,467	7,490,103	-	-	-	961,348	6,528,755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4,705,039	14,790,716	-	-	9,122,454	2,514,561	3,153,701	-	-
客戶存款	313,804,684	322,284,384	-	140,453,334	12,890,933	16,510,904	42,903,895	109,524,047	1,271
已發行債券	26,634,140	27,431,500	-	-	1,210,000	4,450,000	14,100,000	4,332,800	3,338,700
租賃負債	353,502	413,264	-	-	8,884	12,186	64,900	238,126	89,168
其他	928,952	928,952	-	928,952	-	-	-	-	-
金融負債總額	386,723,352	396,511,158	-	142,614,873	24,387,848	30,928,258	81,056,067	114,094,973	3,429,139
淨頭寸	21,239,377	74,907,576	38,705,376	(119,385,072)	6,146,680	(6,373,349)	8,692,787	33,545,892	113,575,2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分析(續)

	賬面值	未折現合同 現金流量	逾期/無期限	即期償還	於2019年12月31日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5,382,213	35,382,213	25,473,731	9,908,482	-	-	-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47,682	2,254,570	-	1,396,951	752,231	-	105,388	-	-
拆出資金	2,251,001	2,258,386	-	-	1,760,013	151,620	321,100	25,653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08,479	7,812,758	-	-	7,812,758	-	-	-	-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3,368,584	206,320,824	1,823,549	20,719	13,223,872	11,979,762	57,887,851	66,878,664	54,506,407
金融投資	134,421,629	158,364,626	1,490,368	13,618,659	1,645,302	6,054,593	15,087,506	88,268,026	32,200,172
其他	829,091	829,091	125,602	930	193,854	98	345,819	162,414	374
金融資產總額	356,308,679	413,222,468	28,913,250	24,945,741	25,388,030	18,186,073	73,747,664	155,334,757	86,706,953
金融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73,327	4,182,150	-	-	20,354	20,556	4,141,24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4,244,344	14,459,087	-	185,243	2,111,227	2,617,341	9,545,276	-	-
拆入資金	5,140,224	5,195,382	-	-	-	708,673	4,243,511	243,198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379,391	6,396,909	-	-	3,592,820	1,151,898	1,652,191	-	-
客戶存款	255,263,070	271,168,977	-	115,568,815	9,439,407	19,804,571	42,283,789	82,297,054	1,775,341
已發行債券	49,666,982	52,400,252	-	-	36,146	72,291	41,425,313	5,203,126	5,663,376
租賃負債	360,610	437,984	-	-	2,396	10,038	59,007	249,363	117,180
其他	1,002,243	1,002,243	-	1,002,243	-	-	-	-	-
金融負債總額	336,130,191	355,242,984	-	116,756,301	15,202,350	24,385,368	103,350,327	87,992,741	7,555,897
淨頭寸	20,178,488	57,979,484	28,913,250	(91,810,560)	10,185,680	(6,199,295)	(29,602,663)	67,342,016	79,151,056

可用於償還所有負債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金融投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大部分須即期償還的客戶存款到期後可能會展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2) 流動性風險(續)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主要包括信貸承諾。下表按剩餘期限載列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的金額。

	於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9,568,690	-	-	9,568,690
信用證	8,858,398	-	-	8,858,398
保證函	5,721,710	6,276,906	1,254	11,999,870
銀行承兌匯票	35,207,251	-	-	35,207,251
合計	59,356,049	6,276,906	1,254	65,634,209

	於2019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4,136,840	-	-	4,136,840
信用證	7,144,313	-	-	7,144,313
保證函	97,051	5,372,853	306,833	5,776,737
銀行承兌匯票	27,953,333	-	-	27,953,333
合計	39,331,537	5,372,853	306,833	45,011,2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匯率、利率及股價等市場利率的不利變動導致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產生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認為交易及投資組合中股票價格變動導致的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指外幣匯率變動導致以外幣計值資產和負債進行的交易使本集團因外匯敞口而蒙受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公司及零售銀行業務與資金業務引致的利率風險。利率風險是本集團眾多業務的內在風險，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與付息負債重新定價日期的錯配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經營人民幣業務，部分交易涉及美元及港元，其他貨幣交易則較少。外幣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團資金營運敞口。

	於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8,617,695	107,439	15,788	-	38,740,92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55,723	500,554	521,151	37,191	2,014,61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47,827	-	-	-	13,447,8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204,664,851	858,018	-	135,326	205,658,195
金融投資	140,889,071	5,058,010	-	-	145,947,081
其他	9,985,488	-	-	-	9,985,488
資產總額	408,560,655	6,524,021	536,939	172,517	415,794,13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763,463	-	-	-	13,763,46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8,142,317	981,788	-	-	9,124,105
拆入資金	3,769,402	3,599,945	-	40,120	7,409,4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4,705,039	-	-	-	14,705,039
客戶存款	312,436,511	927,090	316,695	124,388	313,804,684
已發行債務證券	26,634,140	-	-	-	26,634,140
其他	3,686,253	37,013	422	-	3,723,688
負債總額	383,137,125	5,545,836	317,117	164,508	389,164,586
淨敞口	25,423,530	978,185	219,822	8,009	26,629,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貨幣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5,284,246	81,126	16,841	-	35,382,21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62,458	573,427	589,883	221,914	2,247,682
拆出資金	1,197,595	1,053,406	-	-	2,251,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08,479	-	-	-	7,808,479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2,600,017	566,883	-	201,684	173,368,584
金融投資	129,119,400	5,302,229	-	-	134,421,629
其他	7,872,012	-	-	-	7,872,012
資產總額	354,744,207	7,577,071	606,724	423,598	363,351,6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73,327	-	-	-	4,073,3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639,935	1,604,409	-	-	14,244,344
拆入資金	2,340,000	2,800,224	-	-	5,140,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6,379,391	-	-	-	6,379,391
客戶存款	252,165,234	2,344,040	336,868	416,928	255,263,070
已發行債務證券	49,666,982	-	-	-	49,666,982
其他	3,223,132	3,338	-	-	3,226,470
負債總額	330,488,001	6,752,011	336,868	416,928	337,993,808
淨敞口	24,256,206	825,060	269,856	6,670	25,357,7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下表展示人民幣即期及遠期匯率兌其他所有貨幣升值或貶值10%對淨利潤的潛在影響。

	2020年 淨利潤 (減少)/增加	2019年 淨利潤 (減少)/增加
升值10%	(90,451)	(82,618)
貶值10%	90,451	82,618

對淨利潤的影響源自於人民幣匯率變動對外匯貨幣資產和貨幣負債淨持倉的影響。外幣匯率變動會對其他綜合收益產生影響。

對淨利潤的影響乃假設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外匯淨額敞口保持不變為基準計算。本集團根據對未來外匯變動情況的管理預期，通過積極管理所面對的外匯敞口降低外匯風險，因此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與實際情況有出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源自於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或重新定價之間的錯配。本集團的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中國人民銀行建立了人民幣基準利率，作為商業銀行的參考。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措施如下：

- 密切關注可能會影響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宏觀經濟因素；
- 盡量減少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與重新定價之間的錯配；及
- 參考現行的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加強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利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或重新定價日期(以較早者為準)。

	於2020年12月31日					合計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7,218,160	-	-	-	1,522,762	38,740,92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12,558	200,000	-	-	2,061	2,014,61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46,255	-	-	-	1,572	13,447,827
客戶貸款及墊款	84,736,704	84,361,542	24,543,536	11,576,473	439,940	205,658,195
金融投資	22,949,913	14,758,568	67,760,408	38,259,042	2,219,150	145,947,081
其他	-	-	-	-	9,985,488	9,985,488
資產總額	160,163,590	99,320,110	92,303,944	49,835,515	14,170,973	415,794,132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83,160	9,577,910	-	-	2,393	13,763,46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572,967	4,472,522	-	-	78,616	9,124,105
拆入資金	952,490	6,429,380	-	-	27,597	7,409,46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1,584,013	3,119,934	-	-	1,092	14,705,039
客戶存款	166,087,636	39,979,892	102,791,814	1,113	4,944,229	313,804,684
已發行債券	5,639,135	13,848,582	4,000,000	3,000,000	146,423	26,634,140
租賃負債	16,729	53,293	204,334	79,146	-	353,502
其他	-	-	-	-	3,370,186	3,370,186
負債總額	193,036,130	77,481,513	106,996,148	3,080,259	8,570,536	389,164,586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32,872,540)	21,838,597	(14,692,204)	46,755,256	5,600,437	26,629,54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2019年12月31日					合計
	少於 3個月	3至 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706,137	-	-	-	676,076	35,382,21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18,550	99,768	-	-	29,364	2,247,682
拆出資金	1,902,704	313,420	25,306	-	9,571	2,251,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806,995	-	-	-	1,484	7,808,479
客戶貸款及墊款	88,227,722	59,987,011	21,122,104	3,531,805	499,942	173,368,584
金融投資	7,021,297	11,120,789	72,387,209	27,635,260	16,257,074	134,421,629
其他	-	-	-	-	7,872,012	7,872,012
資產總額	141,783,405	71,520,988	93,534,619	31,167,065	25,345,523	363,351,600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023	4,030,977	-	-	2,327	4,073,3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4,470,969	9,488,579	-	-	284,796	14,244,344
拆入資金	697,620	4,185,884	240,000	-	16,720	5,140,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739,393	1,637,746	-	-	2,252	6,379,391
客戶存款	142,390,721	40,492,420	67,914,702	1,441,164	3,024,063	255,263,070
已發行債券	-	40,520,559	4,034,810	5,111,613	-	49,666,982
租賃負債	305	1,782	137,958	220,565	-	360,610
其他	-	-	-	-	2,865,860	2,865,860
負債總額	152,339,031	100,357,947	72,327,470	6,773,342	6,196,018	337,993,808
利率敏感度缺口總額	(10,555,626)	(28,836,959)	21,207,149	24,393,723	19,149,505	25,357,7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基於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生息資產和付息債務(不包括即期存款)的結構，人民幣的收益率同時平行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對利息淨收入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潛在影響列示如下。

	2020年		2019年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260,497)	(953,261)	(102,828)	(171,531)
下降100個基點	261,375	1,033,865	104,753	182,853

對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分析乃基於假設於報告期末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即期存款除外)的結構仍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來年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

對其他綜合收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就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作出調整後，對各報告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變動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3 金融風險管理(續)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指由不完善或不起效用的內部控制程序、員工、信息科技系統或外部事件導致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操作風險包括內外部欺詐、現場安全故障、營業中斷及信息科技系統故障。

董事會最終負責本集團的操作風險管理。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領導全集團日常的操作風險管理。本集團已全面建立管理操作風險的「三道防線」。業務部門及職能部門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一道防線，直接負責操作風險管理。法律合規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二道防線，負責建立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統籌、支持及監督操作風險管理。內部審計部是防控操作風險的第三道防線，負責評估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是否充足及有效並評估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及合規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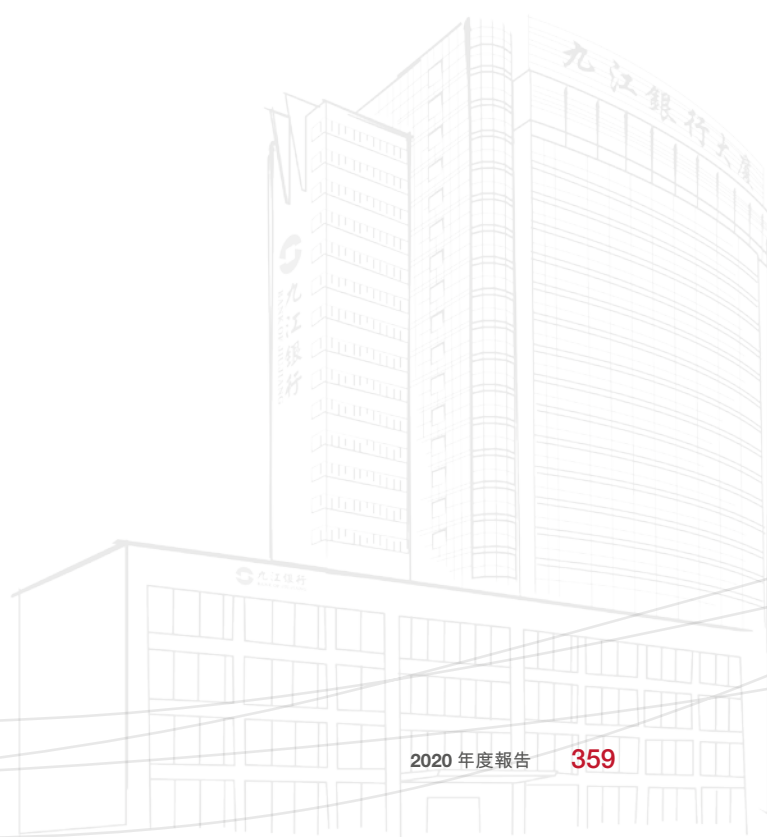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以及公允價值輸入數據對計量整體的重要程度，分類為第一層級、第二層級或第三層級，詳見下述：

第一層級：公允價值來自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來自於第一層級輸入值外相關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基於價格)觀察到的輸入值。

第三層級：運用基於不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值)作為資產或負債輸入值的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下表就如何歸類和確定該等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了相關資訊，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

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工具投資	-	1,152,961	-	1,152,961
— 基金投資	-	14,947,043	-	14,947,043
— 權益類投資	14,690	-	241,806	256,496
— 信託受益人權益及資產管理計劃	-	-	8,331,349	8,331,349
— 理財產品管理	-	-	207,620	207,620
— 其他	-	-	5,192,312	5,192,3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工具投資	-	31,010,460	-	31,010,4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	28,521,966	-	28,521,966
合計	14,690	75,632,430	13,973,087	89,620,207

	於2019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工具投資	-	1,216,100	-	1,216,100
— 基金投資	-	13,618,659	-	13,618,659
— 權益類投資	27,111	-	662,424	689,535
— 信託受益人權益及資產管理計劃	-	-	13,455,396	13,455,396
— 理財產品管理	-	-	936,952	936,952
— 其他	-	-	4,873,228	4,873,2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務工具投資	-	18,415,563	142,455	18,558,0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及墊款	-	17,156,136	-	17,156,136
合計	27,111	50,406,458	20,070,455	70,504,0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截至2020及2019年12月31日止，第一層級和第二層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對活躍市場存在估值的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採用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沒有有價市場報價的投資，以折現現金流或者其他定價模型來估計其公允價值。對於債券性投資，採用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提供的估值結果(該估值結果由所有重要輸入值均為市場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所確定)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理財產品，採用從可觀察市場數據以及或從活躍市場獲取的利率，信貸息差為主要輸入值的折現模型方式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投資基金，採用有關投資組合在活躍市場中的可觀察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

對於中國大陸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公允價值被劃分為第二層次。基於不同的信用風險，本集團採用上海票據交易所公佈的再貼現票據交易利率以計算貼現票據的公允價值。

對於被劃分為第三層級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採用折現法或其他估值方法以確定其公允價值。債務工具投資的金融資產通過對預期現金流以能反映債務人信用風險的不可觀察輸入值的折現率折現來計算其公允價值，而權益性投資類的金融資產由於缺少市場活躍性，則通過採用不可觀察輸入值的折現率用市場比較法計量其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對金融資產第三層級公允價值的計量對賬如下：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於2020年1月1日	19,928,000	142,455
損益		
— 計入當期損益	5,540,405	—
購入	1,350,000	—
於到期日出售及結算	(12,845,318)	(142,455)
於2020年12月31日	13,973,087	—
於報告期末所持資產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未確認收益 及損失總額	(7,243)	—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
於2019年1月1日	28,327,769	—
損益		
— 計入當期損益	76,441	(174,112)
購入	3,855,085	—
轉撥至第三層級	—	316,567
於到期日出售及結算	(12,331,295)	—
於2019年12月31日	19,928,000	142,455
於報告期末所持資產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未確認收益 及損失總額	(62,86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並非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於報告期末，除下列各項外，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和公允價值並無任何重大差異。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賬面值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	56,744,842	55,588,823	51,737,863	52,114,258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26,634,140	26,339,866	49,666,982	49,867,5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並非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持續公允價值計量採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參數的定性及定量信息分類至第三層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定量信息如下：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於12月31日		估值技術和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2020年	2019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受限制上市權益性投資	—	447,530	公允價值參照所報市場價格確定，並因缺乏流動性予以折價調整。	缺乏流動性折價
—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241,806	214,894	市場比較法，公允價值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因缺乏流動性折價的市盈率釐定。	市盈率；缺乏流動性折價
—信託受益計權及資產管理計劃	8,331,349	13,455,396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折現率，未來現金流折價
—理財產品	207,620	936,952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折現率，未來現金流折價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4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並非以持續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於12月31日		估值技術和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2020年	2019年		
—其他投資	5,192,312	4,873,228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折現率，未來現金流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債務工具投資	-	142,455	折現現金流。未來現金流按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及特定借款人的信用利差折現。	折現率，未來現金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子公司詳情

本行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實體名稱	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於2020年12月31日的法定/實繳股本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百分比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實體類型
				於2020年12月31日 %	於2019年12月31日 %	於2020年12月31日 %	於2019年12月31日 %		
修水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江西	2007年12月	4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商業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北京大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北京	2010年5月	220,000	45.00	45.00	53.00	53.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井岡山九銀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i)	中國江西	2010年3月	64,274	41.00	41.00	58.33	55.00	商業銀行	有限責任公司
日照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山東	2011年11月	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六合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蘇	2011年12月	100,000	51.00	51.00	56.00	56.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昌東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江西	2012年10月	50,000	51.00	51.00	51.00	51.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彭澤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5年12月	50,000	35.00	35.00	54.00	54.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瑞昌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5年12月	50,000	35.00	35.00	54.10	54.1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資溪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4月	20,000	35.00	35.00	54.40	54.4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子公司詳情(續)

本行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子公司詳情載列如下：(續)

實體名稱	成立/註冊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成立日期	於2020年12月31日的法定/實繳股本	本集團所持所有權百分比		本集團所持投票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實體類型
				於2020年12月31日 %	於2019年12月31日 %	於2020年12月31日 %	於2019年12月31日 %		
崇仁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6月	40,000	35.00	35.00	54.90	54.9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分宜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6月	50,000	35.00	35.00	54.90	54.9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奉新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10月	5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靖安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11月	2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銅鼓九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11月	2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景德鎮昌江九銀村鎮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6年12月	4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廬山九銀藝術村鎮股份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7年1月	30,000	42.21	42.21	55.00	55.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都昌九銀村鎮銀行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8年2月	50,000	50.00	50.00	52.00	52.0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湖口九銀村鎮銀行有限公司(i)	中國江西	2018年2月	50,000	50.00	50.00	52.70	52.70	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5 子公司詳情(續)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i) 本行持有該等子公司不足50%的股權。根據本行與非控股股東簽訂的一致行動協議，或通過委任或批准委任該等子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本行可自參與該等子公司的相關業務獲得可變回報，亦可透過控制該等子公司影響回報。本行董事認為，本行控制該等子公司。
- (ii)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由本行及18家子公司組成，非控股權益對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和現金流無重大影響。

46 本行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385,307	30,839,56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01,931	2,214,834
拆出資金	—	2,251,00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447,827	7,433,234
客戶貸款及墊款	198,635,513	167,191,304
金融投資	145,585,999	132,626,08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6,828	121,647
於子公司投資	453,735	453,735
使用權資產	283,574	310,473
物業及設備	2,853,006	2,563,383
遞延稅項資產	3,005,277	1,782,124
其他資產	3,407,140	2,770,756
資產總額	403,886,137	350,558,1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6 本行財務狀況表(續)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3,082,525	3,771,32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062,030	14,762,795
拆入資金	7,409,467	5,140,2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4,694,314	6,371,824
客戶存款	300,575,116	243,134,587
應付所得稅	440,776	151,401
已發行債券	26,634,140	49,666,982
租賃負債	323,193	333,943
撥備	521,141	333,421
其他負債	2,253,870	2,233,603
負債總額	377,996,572	325,900,107
權益		
股本	2,407,367	2,407,367
儲備	23,482,198	22,250,662
權益總額	25,889,565	24,658,029
權益及負債總額	403,886,137	350,558,136

47 期後事項

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日，本集團無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非調整事項。

48 比較期數字

出於財務報表披露目的，本集團對部分比較數字進行了重分類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另有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千元)

49 已頒佈但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尚未生效的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新準則和解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多項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修訂及新準則包括下列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及新準則。

	於此日期起或之後的 年度內生效
引用《概念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不動產、廠場和設備—達到預定用途之前的產出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和設備」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的修訂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2018-2020年度期間)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更新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公司章程」	本行的公司章程，經本行股東於2019年3月7日的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且獲得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於2019年6月10日批准，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行」或「九江銀行」或「本集團」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於2000年11月17日在中國江西省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亦視乎文義所指可包括其前身、子公司、分行及支行
「董事會」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亦(倘文義所需)包括其前身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或「江西銀保監局」	中國銀保監會江西監管局
「中國銀保監會九江監管分局」或「九江銀保監分局」	中國銀保監會九江監管分局
「中國銀監會」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現為中國銀保監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為中國大陸，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地區

釋義

「城市商業銀行」	根據《中國公司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註冊成立可於市級或以上級別城市設立分行的銀行
「商業銀行」	中國境內除政策性銀行以外的所有銀行業金融機構，包括大型商業銀行、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城市商業銀行、外資銀行及其他銀行業金融機構
「《中國公司法》」	第八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第五次會議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於1994年7月1日生效，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關連人士」	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村鎮銀行」	根據《中國公司法》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經中國銀保監會於農村地區批准註冊成立的為當地農戶或企業提供服務的銀行機構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本行的董事
「內資股」	本行在中國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

「H股」	本行股本中的境外上市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將以港元認購及買賣，申請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港元」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包括相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獨立第三方」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獨立於本行或並非本行關連人士的人士或公司及彼等各自最終實益擁有人
「九銀村鎮銀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由本行控制及合併的18家九銀村鎮銀行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釋義

「關聯方」	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財政部所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定義者
「關聯方交易」	中國銀監會頒佈的《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財政部所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定義者
「報告期」	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國務院」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監事」	本行監事
「美元」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